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一、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余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岳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岳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0,4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22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原件；

（五）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 2 幢 33 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慧博云通/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晖控股	指	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
慧博创展	指	舟山慧博创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易通达	指	宁波和易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小米	指	小米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字节跳动/字节	指	北京抖音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恒生电子	指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SAP	指	思爱普公司（SAP）及其下属企业
三星	指	三星集团（SAMSUNG）及其下属企业
TMT	指	Technology, Media and Telecommunications, 科技、媒体和通信三个行业英文首字母缩写
ICT	指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信息与通信技术, 是信息、通信、科技相融合而形成的一个新的概念和新的技术领域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国际数据集团 IDG 全资子公司）, 即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ODC	指	Offshore Development Center, 离岸交付中心, 是一种帮助境外客户快速有效地组建技术研发团队的外包模式, 根据客户要求在国内设立专门的场地和专业化团队, 为境外客户提供专业的软件技术外包服务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指人工智能
AIGC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Generated Content, 即人工智能技术自动生成内容
大模型	指	即人工智能大模型, 是指拥有超大规模参数（通常在十亿个以上）、超强计算资源的机器学习模型, 能够处理海量数据, 完成各种复杂任务, 如自然语言处理、图像识别等。
BI	指	Business Intelligence, 又称商业智慧或商务智能, 指用现代数据仓库技术、线上分析处理技术、数据挖掘和数据展现技术进行数据分析以实现商业价值。
BPO	指	Business Process outsourcing, 是指将本方商务流程中的部分或全部的非核心流程交由另一方操作。通过将客户的部分或全部管理及运营中流程转移到服务商, 将公司有限的资源从非核心业务中解放出来, 集中到核心业务上, 从而提高客户流程自动化的能力。
数智技术	指	即数字化和智能化的有机融合, 在数字化基础上融合应用机器学习、人工智能等智能技术的过程。
CMMI5 级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CMMI 认证体系分为五个等级, 级别越高, 表示软件组织的成熟能力也越高。
IaaS	指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 指基础设施即服务, 用户通过互联网可以从完善的计算机基础设施获得服务, 这类服务称为基础设施即服务
PaaS	指	Platform as a Service, 指平台即服务, 把应用服务的运行和开发平台环境作为一种服务提供的商业模式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 指软件即服务, 即通过网络提供软件服务
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 字面翻译是“物体组成的因特网”, 准确的翻译应该为“物联网”。物联网（Internet of Things）又称传感网, 简要讲就是互联网从人向物的延伸
DevOps	指	Development 和 Operations 的组合物, 是一种软件开发的方法论, 它由一组过程、方法、自动化软件工具与开发环境系统组成, 目的是促进开发（应用程序/软件工程）、技术运营和质量保障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与整合, 提高软件开发的整体效率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慧博云通	股票代码	30131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慧博云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ydsoft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Y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余浩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粮站路 11 号 1 幢 3 楼 309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注册地址于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 2 幢 3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0		
公司网址	http://www.hydsoft.com		
电子信箱	ir@hydsof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岳阳	周强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 2 幢 33 层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 2 幢 33 层
电话	0571-85376396	0571-85376396
传真	0571-85376396	0571-85376396
电子信箱	ir@hydsoft.com	ir@hydsof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 2 幢 33 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宋智云、戴志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李世静、耿玉龙	2022 年 10 月 13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224,508.35	174,301.04	28.80%	135,85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79.23	6,558.76	49.10%	8,24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股份支付影响）	11,411.53	7,542.24	51.30%	8,24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14.69	6,040.73	-43.47%	6,58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扣除股份支付影响）	5,046.99	7,024.21	-28.15%	6,58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7.25	6,706.74	40.71%	10,604.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37	0.1640	48.60%	0.2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37	0.1640	48.60%	0.2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8%	6.41%	2.87%	8.34%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	198,786.71	185,325.25	7.26%	155,88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436.97	100,269.76	9.14%	102,077.2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 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0,875.98	8,038.48	35.30%	9,39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股份支付影响）	11,411.53	7,542.24	51.30%	8,24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扣除股份支付影响）	5,046.99	7,024.21	-28.15%	6,584.60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421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576.07	52,011.47	59,476.25	62,44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27	148.50	6,844.20	2,37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87	232.64	1,571.72	1,27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0.89	-2,359.96	-818.19	22,086.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78.50	117.24	110.67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99.08	399.04	2,063.5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31.90	44.52	-65.12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3.93	205.33	17.36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回款
债务重组损益	-	-	-8.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10	-73.30	-88.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99	99.13	321.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8.28	75.66	47.44	
合计	6,364.54	518.03	1,660.7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子公司承兑汇票贴息费用以及核销坏账后收回的应收款项。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主营业务概述

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国际化、专业化、创新型的综合数智技术服务提供商。

公司依托全栈技术能力与行业深度积累，为全球 TMT、金融科技、汽车、能源等行业的客户提供涵盖软件技术服务、专业技术服务、产品与解决方案全生命周期的信息技术服务，聚焦数字经济时代的企业转型需求，深耕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领域，积极开展新技术、新业务、新场景的布局 and 沉淀，以与客户建立长期互信的合作关系为长期愿景，持续提供“全面技术服务+本地化服务”双轮驱动的高质量、高效率的服务，助力客户数字化转型。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产品与服务包括：

- **软件技术服务：**以全技术栈为基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技术为支柱，向客户提供技术咨询、整体构架、需求分析、系统设计、系统开发、测试运维等全流程服务，助力客户实现敏捷开发和高效交付。
- **专业技术服务：**针对专业领域提供的专业咨询和技术支撑等服务，由具备专业服务能力的技术团队为客户提供覆盖数字化转型咨询、大数据平台建设、全链路数据治理、数据资产和数据智能分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及大模型智能体的定制、SAP实施咨询服务、移动智能终端测试、智能IT运维、用户体验设计（UED）及数据标注、内容审核、商业运营等数字化运营服务，旨在为客户提供服务场景优质、高效的一站式服务方案。
- **产品与解决方案：**公司基于对客户行业及业务应用场景的深入理解，以对新兴技术领域的研发投入为驱动，围绕客户持续深化的数字化建设需求，向专项软件设计与定制化软件产品交付、平台化解决方案交付转型，积极布局更高端的产品与技术赋能型业态发展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面向全球产业信息化升级与数字化转型的需求，基于对各行业客户业务场景的理解，以软件技术专业人才为载体，为国内和国际客户提供涵盖咨询、设计、开发、测试、运维等全周期的信息技术服务。公司业务遍布全球，在 20 多个国内城市以及多个境外地区设立了分支机构或服务团队。公司提供的软件技术服务主要面向高科技、通信、互联网、金融、汽车等行业的客户的软件研发阶段需求。

公司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目前以软件开发人员技术服务业务为主，近年来，公司软件开发人员技术服务交付规模持续增长，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拓展软件定制开发及解决方案服务业务，以满足客户在信息化和数字化建设进程中产生的延展需求。随着信息技术的进步和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推动，各个行业均在积极利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技术进行信息化升级与数字化转型。公司将重点加强开拓对软件开发服务需求较高的行业领域，加大对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技术、业务领域的研发投入，同时，进一步由技术交付服务向定制化软件开发、平台化解决方案拓展，使得公司的软件技术服务向产业链高附加值方向延伸，实现新兴技术在不同行业领域的融合与推广。

经过多年的研发技术积累、行业经验沉淀、组织管理优化和业务市场开拓，公司逐渐成为在 IT 服务领域具有影响力的企业之一，并为国内外各行业客户的信息化升级与数字化转型高效赋能。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主要分为以下三大类板块的产品及服务体系：软件技术服务、专业技术服务、产品与解决方案。

1、软件技术服务

在软件技术服务领域，公司通过指派专业的软件技术人员，基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 IT 技术，与客户研发团队共同完成软件的需求分析、架构设计、软件开发与测试、产品上线及维护支持等全产品生命周期的工作，对客户的软件开发工作形成专业、高效、灵活的支撑，使客户能够更加聚焦于自身的核心业务。代表客户包括但不限于恒生电子、字节跳动、SAP、华泰证券、中国移动、蚂蚁集团等公司。公司技术人员主要提供以下多个领域的技术服务：

在云计算领域，涵盖包括云架构设计、混合云部署、云原生开发（微服务、DevOps）、云运维与优化的 IaaS、PaaS、SaaS 全栈服务，帮助企业以更低的投入成本和运营成本获得高效、敏捷、安全的企业级混合云、私有云服务，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化地将数据安全地应用组织内部，为企业提升内部 IT 基础架构运行和管理的效率。

在大数据领域，公司运用大数据平台+行业专业模型构建数据中台、智能决策系统、实时计算平台，支持数据治理、可视化分析及行业模型应用，通过构建运行监测特征指标反映智慧平台的主要情况，从模型库里寻找、匹配相关的预测分析模型模拟问题的演化趋势，通过运筹决策模型生成多个方案对这些方案进行评估，并提供数据驱动的决策分析。

在人工智能领域，基于自然语言处理（NLP）、计算机视觉（CV）、语音识别、开/闭源大模型、私有化定制部署等技术，为客户提供涉及人工智能应用及大模型智能体相关软件产品的开发服务和解决

方案，包括：AI+图像数据应用、AI+文本数据应用、AI+视频数据应用、AI+行业数据应用等面向不同行业场景的智慧应用及大模型智能体。

在物联网领域，公司基于开源的物联网边缘计算平台的云边一体化物联网技术，提供覆盖智能家居、智慧医疗、车联网等领域的 IoT 云边协同解决方案，为客户实现企业的各种业务系统无缝集成，例如设备管理、系统监控、数据采集和分析系统等，帮助企业快速实现 IoT 设备的接入、部署、集成、运维和管理。通过打通云端、边缘端和设备端，公司为企业提供高效的 IoT 设备智能化服务和解决方案，让企业轻松实现业务的智能化改造。

公司基于前沿的技术布局和丰富的技术积累，聚焦数字经济发展、充分赋能客户，围绕客户从研发到应用各环节的软件管理人员和软件技术人员的技术服务需求，已形成以技术为导向且成熟度高的一站式软件技术服务。

2、专业技术服务

在专业技术服务领域，公司聚焦行业垂直场景，提供高精度、高可靠性的专业支持，涵盖数字化转型、信创改造、SAP 实施、大机运维、移动智能终端测试、智能 IT 运维及用户体验设计等全流程咨询、实施和服务。代表客户包括但不限于小米、字节跳动、三星、阿里巴巴、华勤、华为等公司。

在数字化转型咨询服务方面，公司融合前沿的数字技术与企业服务实践经验，通过数字化转型规划、业务场景规划、数字化运营、数据中台、数据治理、运营指标体系等数字化场景助力客户构建数字化能力，推动业务变革，打造个性化、差异化竞争优势，推动企业整体数字化转型。

在信创改造服务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信创战略，可为客户提供涵盖国产化软硬件适配、系统迁移及安全加固等一站式信创改造服务。针对周期长、成本高、风险大等痛点，公司自主研发了信创改造工具链，包括一键化代码改造工具、灵活的前滚（Roll Forward）与回滚（Rollback）机制，形成覆盖硬件-系统-中间件-数据-应用的全域信创实施能力。在云原生交付领域，公司基于 Kubernetes、Istio、Helm、Prometheus 等开源技术，提供微服务架构设计、容器化迁移及 DevOps 实践服务，帮助客户构建敏捷、安全、弹性的 IT 系统。

在 SAP 实施咨询方面，作为 SAP 深度合作生态伙伴（获 SAP PE Sell/Service/Build 三项认证），公司建立了 SAP 专家级实施顾问团队，提供涵盖业务咨询、需求分析、方案设计、定制化开发、项目实施及系统运维的全周期服务，覆盖采购云系列产品、商业网络与供应链管理、ERP 定制开发与集成、人力资源管理平台等领域。

大机运维服务方面，公司具备大型主机全生命周期运维能力，服务对象包括众多国有银行、全国性股份制银行、城商行等头部金融机构。通过自主研发的一体化监控平台和智能运维工具，提供 IT 基础

设施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包括硬件维护、网络管理与系统优化等场景，并结合自动化运维工具及开源工具构架复杂场景的运维解决方案，提升系统稳定性和运维效率。

移动智能终端测试服务方面，公司积累了与通信运营商、工信部进网许可证官方认证实验室、移动智能终端制造商以及芯片制造商长期的合作经验，搭建了专业的测试服务体系，持续为整个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的客户提供测试服务。公司具有规模较大、成立时间较长的专业测试服务团队，能够在全球 200 多个城市 and 不同网络环境下开展移动智能终端的相关测试工作。同时，公司的移动智能终端测试业务已逐步从智能手机拓展至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物联网等领域，未来将持续开拓新的泛移动智能终端测试业务增长点。

智能 IT 运行维护方面，公司专注于 IT 基础架构层（涵盖网络层、存储层、服务器层、操作系统层、数据库层、中间件层），主要面向客户的数据中心，提供保障其 IT 基础架构整体安全、稳定、高效运行的服务。公司的 IT 运行维护服务主要包括第三方运行维护服务和原厂运行维护服务。公司在实施 IT 运维服务的同时，也在积极推动企业向智能化运维服务转型。公司研发了智能运维服务平台，主要基于公有云的多个关键业务系统提供监控与系统运维服务，包括系统监控项目管理与优化、软件构建与发布、故障处理、安全审计等。该平台能对云平台、中间件、云服务等在多层、多环节进行有效监控，对生产环境产生的事件进行自动化的分析和处理，提供给运维人员便捷地管理各类不同来源告警的集中式工具组合，智能化处理重复或者关联告警，大幅提高运维效率，有效节约运维人力成本。

用户体验设计方面，基于对设计行业的深耕及产品理解，公司可提供面向全球多元化创新的用户体验设计（UED）服务，提供以用户体验为中心、以产品价值为出发点、以产品赋能为设计要素、以商业价值最大化为目标、以技术创新性为赋能的、应用于各种商业场景的作品设计服务。用户体验设计业务覆盖软件、产品、商业和运营四大生命周期，包括但不限于品牌策略、营销视觉、交互体验设计与研发服务等业务领域，从研究、设计、开发和数据运营四大环节，深耕品牌营销策划、品牌全案设计的交互设计和视觉设计两个方向，依靠设计创造性灵感和用户实用性高效互动的体制保障，达成商业用户的用户体验设计需求。

3、产品与解决方案

为满足下游客户持续深化的数字化建设需求，基于对客户业务的深入理解，公司通过加大对新兴技术领域的研发投入，向专项软件设计与定制化软件产品交付、平台化解决方案交付进行转型，逐步向更高端的产品与技术赋能型业态模式发展。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企业中的应用日益普及，在公司提供软件技术服务的客户群体中，很大一部分客户已在积极探索相关新兴领域技术并结合自身业务场景进行

信息化升级。公司基于长年对各行业领域客户的服务经验积累以及自身在新兴领域技术的研发投入，面向客户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应用需求，加强典型场景下的算法服务，将新兴技术与客户的业务场景进行结合及应用，提供创新的软件开发解决方案，帮助客户实现业务的创新模式升级。

公司积极构建自身技术和方案的应用能力，提升定制化软件产品开发与行业解决方案服务能力，深入客户的战略规划、业务规划中，重塑客户流程，升级服务模式，提供基于产品与解决方案的高附加值服务，从而创造与客户实现战略互补、价值共享的共赢新局面。公司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技术领域持续创新积累，逐步形成智慧金融、智慧电商、智慧零售、智慧医疗、智能大数据中台等一系列技术解决方案，为高科技、通信、互联网、金融、汽车、医疗等多个行业领域的客户提供基于产品与解决方案的信息技术服务。

在金融行业领域，公司自主开发 IT 运维产品和服务。随着服务的深入，公司团队关注到客户的很多 IT 系统运维需求无法通过部署原厂商的行业标准软件来得到满足，行业标准软件往往仅作为一个技术平台被引入到数据中心。公司以此为基础，围绕客户的实际需求，通过持续的迭代开发，为客户提供更加符合其规则、使用习惯和运维习惯，并符合其自身标准的场景化的运维软件，为客户的 IT 系统运维打通“最后一公里”。基于这方面的积累，公司持续投入研发力量，进一步研发完成了智能作业调度系统、跨平台文件传输系统、文件智能网关管理平台、容器云平台系统、应急管理平台系统、数据可视化系统等一系列的运维解决方案和软件。随着这些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的日臻完善，公司不断利用品牌和渠道优势，面向行业目标客户推广产品及解决方案服务。代表客户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中国联通、上海农商银行、恒生电子、中国移动、安徽省农信社等公司。

在 AI 及大模型应用领域，公司基于行业场景需求与 AI 技术的深度融合，围绕企业级智能体、数据智能、服务智能体等领域推出覆盖多行业的创新产品与平台化解决方案，以“场景驱动+技术深耕”为核心，持续拓宽 AI 与行业融合的边界，为企业客户提供从数据智能到业务赋能端到端的价值闭环，形成了以智能招聘、智能助手、智能 BI、智能风控等多元化高附加值产品与解决方案，持续推动技术融合与行业赋能，为企业提供与时俱进的智能化转型支持，助力客户实现业务效率跃升与智能化转型。

随着经济全球化和市场经济的高速发展，各行各业大量建设的数据中心又积累了海量、复杂的运营数据。鉴于数据要素在经营活动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公司积极投入研发并拓展大数据分析和可视化服务。公司基于企业的客户、产品、交易等网络数据，运用图数据库和图计算技术、大数据、机器学习技术等，为客户提供运营数据的分析与挖掘服务，协助客户实现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数据分析服务能够在信用评估、反欺诈、风险控制、客户行为分析、精准营销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相关数据服务在金融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基于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的可视化服务，可以将数据结合具体业务以更加明确和直观的方式展现给数据中心的管理和决策人员，支持客户更迅速、更科学地做出决策。

近年来，公司一直在人工智能行业应用领域进行探索。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的业务包括为各个行业客户提供自然语言处理方向和计算机视觉方向的智能化解决方案。从自然语言处理、多轮对话、情感识别、语音识别和合成等技术，到图像识别、物体识别标注、行业特殊证照识别、专业文献识别等，以及自动化流程机器人等 AI 技术落地方面都有了丰富的积累和案例。

基于对标杆客户需求的深入了解和迭代开发，公司逐步研发形成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对话机器人、识别机器人、流程机器人等围绕 AI 技术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为在各行业客户的智能化改造中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底座和灵活的服务能力。公司业务涉及旅游、医疗、汽车和零售等行业，通过提供经过充分预训练的智能对话机器人、识别机器人等产品和解决方案服务，公司为目标行业客户的智能化转型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大大提高了客户的业务运营效率，助力客户更快速地实现数字化升级和智能化转型。在人工智能技术与应用逐渐成熟并商业化的进程中，公司不断加大人工智能应用层能力的建设和研发，基于国际、国内 AI 大厂的底层算法技术，为企业级客户的垂直细分领域的 AI 场景应用提供具备核心能力的专业服务和产品与解决方案服务，为企业客户智能化转型的“最后一公里”保驾护航。

（三）公司的经营模式

1、服务和盈利模式

公司业务类型的服务和盈利模式如下：

软件技术服务指公司响应客户的专业人员技术需求，安排技术人员在客户指定的软件研发过程中提供给客户的专业软件技术咨询、开发、测试等服务并按项目或人工工时投入量收取技术服务费的业务模式。

专业技术服务包括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移动智能终端测试服务、IT 运行维护、用户体验设计等服务，其中：测试技术服务是指在客户指定的测试场景环境中，针对客户指定的终端产品，提供测试技术服务并收取技术服务费的业务模式。IT 运维服务是负责保障软件系统的稳定运行和高效性能，包括监控、故障处理、容灾备份等工作。而用户体验设计则是在软件开发过程中考虑用户需求和用户体验，优化软件界面和交互方式，使软件更加易用、可靠、安全。公司按照严格的软硬件测试、系统运行维护流程和质量控制标准，保证项目交付质量，最终向客户交付项目成果或通过计件模式收取服务费。

产品与解决方案包括软件定制开发及解决方案服务和软件产品的开发和销售两大类业务，其中：

软件定制开发主要是指客户将其软件的整体或部分以固定金额委托公司开发；解决方案主要是根据客户信息化升级与数字化转型需求，以公司自主研发的可复制、高成熟度的产品、平台或工具为基础进行定制化开发并提供配套技术服务。公司通过项目开发的方式向客户提供软件定制开发及解决方案服务

并收取技术服务费。软件产品的开发和销售，指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通过对外采购或自行完成软件产品的设计及开发工作，最终向客户交付完整的软件产品并收取相应费用。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由公司总部按行业发展情况和市场调研情况制定企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销售目标，并根据客户的行业属性、区域范围和业务特点划分给不同的事业群。销售和服务工作均由各事业群自主开展，由销售人员通过公司或行业的渠道与客户直接沟通接洽，通过技术交流了解客户对产品或服务的需求，进一步细化项目的开发或测试需求以及技术要点，并通过商业谈判或招投标的方式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公司主要通过如下几种模式开展营销：

（1）品牌优势营销

公司致力于通过保证高质量的服务、树立良好的行业品牌形象、提供充分的售前售后支持从而获得更多接触潜在客户的机会。公司拥有 CMMI5 级等行业内最为认可的软件开发服务能力认证，参与业界领先技术的标准组织，成为高科技行业峰会的会员，增强品牌市场营销，持续为公司在 IT、通信、金融、互联网、汽车等行业获取市场机会。

（2）技术驱动营销

在销售过程中，除了公司专职销售人员对接客户外，相关业务技术人员也会深度参与销售过程，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的业务场景及技术特点，积极挖掘行业痛点、洞察客户需求，形成一整套能够获得客户认可的项目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更高附加值的技术服务，以技术驱动销售的方式推动销售过程。

（3）销售网络营销

公司已初步建立起覆盖全国主要城市以及以美国为主的部分海外地区的营销体系和服务网络。公司的销售团队包括专职销售人员以及相关业务人员，销售团队具备强大的技术背景和丰富的行业经验，也有专人负责长期合作的大客户，能够为不同销售区域和细分行业的客户提供高效服务。通过有效的销售管理工具和绩效激励机制，公司得以有效地管理销售渠道和完成销售业绩。

（4）客户口碑营销

公司通过持续、系统的客户关系维护管理，提高既有客户对公司日益提升的产品及服务能力的了解，不断挖掘客户潜在需求，从而拓展业务合作范围，达到与客户共赢、共发展的目的，促进客户黏性的提升。高质量的服务与良好的客户关系维护使得既有客户经常将公司业务推荐给客户内部其他部门或客户同行业友商的相关负责人，间接为公司提供了新客户开拓机会。客户口碑营销将继续为公司在各行各业的 IT 服务提供巨大的市场潜力。

（5）互联网整合营销

公司突破了传统营销模式和营销渠道的限制，积极创新销售模式，丰富营销渠道，创新合作战略。在销售渠道上，公司采用传统渠道和线上营销相结合，通过丰富的营销渠道来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公司积极推广互联网营销策略，充分利用行业网站、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媒体和社交网络平台，开展整合营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软件技术服务行业作为数字经济的核心支撑产业，2025 年已进入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成为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核心引擎。行业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呈现出四大核心特征：一是技术融合化，AI、大数据、云计算、信创等技术与行业场景深度融合，催生新服务、新模式、新业态；二是服务一体化，客户需求从单一环节服务向全生命周期、一体化解决方案升级，高附加值服务占比持续提升；三是市场分层化，头部企业聚焦综合解决方案，中小服务商深耕细分赛道，形成差异化竞争格局；四是生态协同化，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加速，硬件、软件、服务、数据深度融合，构建开放共赢的产业生态。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初步核算我国国内生产总值达 140.1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0%；第三产业增加值 80.8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4%，占 GDP 比重 57.7%，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作为第三产业关键组成，增速显著高于 GDP 整体水平。据国家发改委表示，2025 年我国数字经济增加值有望达到 49 万亿元，占 GDP 的比重约 35%，为软件技术服务行业需求的释放提供核心动力。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有关数据显示，2025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收入达 15.4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2%；利润总额达 1.88 万亿元，同比增长 7.3%。从细分领域看，2025 年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 10.6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7%，占全行业收入的 68.7%，其中云计算、大数据服务收入达 1.6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6%。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由传统技术服务加速向高附加值领域转型，行业广泛渗透于金融、制造、医疗、政务等重点领域，推动各行业数字化转型，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一）生成式 AI 重塑产业范式，云原生与信创底座深度融合

2025 年是人工智能从“赋能工具”演进为“核心引擎”的关键一年，人工智能正以前所未有的深度和广度重塑软件技术服务行业的研发模式、产品形态与交付方式，技术融合与创新应用成为企业构筑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软件不再只是承载功能的工具，而正在演进为具备感知、推理与自我优化能力的智能系统，成为推动数字经济和新型工业化的重要基础设施。

招银国际报告显示，AI 已成为美国头部科技公司重要的收入与盈利增长驱动力。自 2023 年以来，美国头部科技公司总收入增速已从 2023 年的 8% 持续加速至 2026E 年的 17%。经营利润增速受 AI 相关投入增加的影响有所波动，但整体经营利润预计在 2026E 年仍然能够维持较为健康的增长趋势（同比增长 23%，剔除英伟达则同比增长 17%），相较 2023 年亦有所加速（同比增长 12%，剔除英伟达则同比增长 14%）。

在 AI 驱动下，资本开支不再仅用于缓解短期供给约束，而是前瞻性部署 AI 训练与推理所需的算力、数据中心及网络基础设施。2025 年谷歌、微软、Meta、亚马逊及甲骨文五家公司合计资本开支约 4,200 亿美元，预计 2026 年将超过 6,000 亿美元（彭博数据及一致预期）。美股头部科技公司资本开支如下：

(十亿美元)	2023	2024	2025	2026E	2027E
资本开支					
英伟达	1.8	1.1	3.2	5.9	7.2
苹果	11.0	9.4	12.7	13.7	15.6
谷歌	32.3	52.5	91.4	180.4	169.3
微软	28.1	44.5	64.6	104.9	123.8
亚马逊	52.7	83.0	131.8	174.9	196.4
Meta	27.3	37.3	69.7	121.7	138.9
特斯拉	8.9	11.3	8.5	16.5	15.6
同比增速					
英伟达	87.8%	-41.7%	202.7%	83.6%	21.5%
苹果	2.3%	-13.8%	34.6%	7.6%	13.7%
谷歌	2.4%	62.9%	74.1%	97.3%	-6.2%
微软	17.7%	58.2%	45.1%	62.5%	18.0%
亚马逊	-17.2%	57.4%	58.8%	32.7%	12.3%
Meta	-13.3%	36.6%	87.1%	74.7%	14.1%
特斯拉	24.3%	27.4%	-24.8%	94.0%	-5.6%
资本开支合计	162.0	239.1	382.0	618.2	666.8
同比增速	-4.3%	47.6%	59.7%	61.8%	7.9%

数据来源：招银国际

生成式人工智能（AIGC）从概念验证迈向规模化商业应用，成为驱动产业升级的核心引擎。大模型技术不再局限于对话与内容生成，正深度渗透至软件开发生命周期全流程。根据第一新声智库发布的《2025 年中国企业级 AI Agent 应用实践研究报告》显示，2025 年中国企业级 AI Agent 应用市场规模约为 232 亿元，2023-2027 年复合增长率预计高达 120%，至 2027 年将突破 655 亿元；AI 大模型应用市场也展现出了强劲的增长态势，预计 2025 年规模约 328 亿元，2022-2027 年复合增长率达 131%，预计

2027 年将达 785 亿元。当前，企业级 AI 应用场景正在加速拓展，从智能客服、知识管理向智能风控、智能营销、代码审查、自动化测试等核心业务环节延伸，AI 正从“赋能工具”转变为“生产力核心”，重塑工作模式与服务形态，推动行业从“软件定义”向“智能定义”跃迁。

云原生架构成为企业数字化转型的默认选择，推动 IT 基础设施与应用现代化。基于容器、微服务、DevOps 的云原生技术栈已成为构建敏捷、弹性、可扩展应用的事实标准。企业上云重点从资源迁移转向基于云原生架构的应用重构与创新，要求技术服务商不仅具备云迁移和运维能力，更要拥有深厚的云原生设计、开发与治理能力。同时，边缘计算与云计算的协同，满足了智能制造、智能网联汽车等场景对低延迟、高带宽的数据处理需求，为行业开辟了新的增长空间。

重构底层基础设施“软”实力，全栈适配与软硬协同赋能自主可控生态繁荣。信创产业已从党政领域向金融、电信、能源等关键行业全面铺开，并从基础软硬件的“可用”替代，迈向与业务系统深度融合、体验优化的“好用”阶段，替代深度由外围系统走向核心业务环节，国产 CPU、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产品性能与生态成熟度亦显著提升。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披露《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相关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宝德计算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德计算”）65.47%股份，上述收购完成后，公司可借助宝德计算的行业地位，快速实现信创生态的全栈共建与认证；同时，公司的行业定制化能力可为宝德计算硬件赋予场景增值服务属性，通过与主流国产大模型、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完成适配与兼容，支持产品全信创环境运行，形成“软硬一体”的解决方案，打造“算力+算法+场景应用”的全栈闭环技术能力，共同促进国内信创生态、尤其是自主可控的 AI 生态的繁荣发展。

（二）顶层设计强力驱动，“人工智能+”与软件出海开辟新蓝海

国家层面持续强化数字经济顶层设计，为行业发展锚定长期方向。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首次将“人工智能+”单独列为政策章节，明确提出要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将数字优势与制造业基础、市场规模结合，推动大模型技术在更多领域落地应用，同时明确将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AI 终端设备（如智能手机、机器人等）列为重点发展方向，加强全国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通过优化资源布局打造具有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2025 年 5 月，国家数据局发布《数字中国建设 2025 年行动方案》，部署了“人工智能+”、基础设施提升等 8 个方面的重大行动，为软件技术服务行业提供了长期稳定的政策保障；2025 年 11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场景培育和开放推动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的实施意见》，提出聚焦打造新领域新赛道应用场景，其中在人工智能领域，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推广应用，加快高价值应用场景培育和开放，更好满足科技、产业、消费、民生、治理、全球合作等各领域发

展需要的要求；2026 年 3 月，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强调“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深化拓展“人工智能+”，促进新一代智能终端和智能体加快推广，推动重点行业领域人工智能商业化规模化应用，培育智能原生新业态新模式，完善人工智能治理。上述政策的出台为软件技术服务的场景化落地提供了系统性指引，推动人工智能产业需求持续释放。

软件出海成为企业拓展增长边界、提升全球竞争力的战略高地。随着国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以及“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中国软件企业“走出去”的步伐明显加快。东南亚、非洲等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在智慧城市、数字政务、金融科技、电子商务等领域存在巨大的数字化建设需求，为中国软件企业提供了广阔发展空间。在技术优势积累与国家战略引导的双重驱动下，软件出海正经历从“产品输出”向“技术输出”的深刻变革。展望未来，中国软件出海将呈现三大趋势：一是从“技术输出”向“技术共赢”演进，在智慧城市、数字医疗等可持续发展领域提供成本可控的解决方案；二是从“单点突破”向“生态协同”升级，通过打造“出海舰队”提供全流程服务保障；三是从“服务出海”向“标准出海”迈进，逐步成为国际技术规则的共建者。软件出海不仅可分散市场风险，更能通过参与国际竞争倒逼企业提升技术实力与服务标准，实现从“中国产品”到“中国品牌”的跨越。

（三）公司主要客户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客户所处行业主要集中在 TMT 及金融科技行业，公司 TMT 行业主要客户包括小米、字节、SAP、三星、中国移动等公司；金融科技行业主要客户包括恒生电子、华泰证券、宁波银行、杭州银行、中信保等公司，上述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1、TMT 行业

2025 年，全球 TMT 行业在人工智能的深度渗透下呈现稳健增长与结构性变革并行的态势，行业增长的核心引擎已全面转向以人工智能研发与应用、先进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智能终端 AI 化为代表的技术创新驱动，并由此引发了从上游半导体到下游应用的全产业链共振。

Corporate Finance Associates 发布报告表示，全球 TMT 行业规模约 5.1 万亿美元，约 76% 的 TMT 企业高管计划利用生成式 AI 加速创新与提升运营效率；根据 Gartner 的预测，2025 年全球 IT 支出增长约 7.9%，总规模达 5.4 万亿美元，其中软件与 IT 服务是实现两位数增长的核心驱动力，TMT 行业的 IT 投入呈现出由 AI 驱动的结构升级；GlobalData 的报告指出，2025 年全球 TMT 并购交易总额达 9,030 亿美元，同比增长 76%，其中 AI 相关交易额达 1,170 亿美元，AI 数据中心、生成式 AI 解决方案及 AI 芯片成为资本追逐的核心标的，人工智能及相关算力投资已成为无可争议的增长引擎与战略焦点。与此同时，AI 的投资直接带动算力需求的激增，IDC 指出 2025 年中国算力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8,351 亿

元，同比增长超 30%，标志着产业投资重心全面转向支撑智能时代的底层算力基建。其次，由 AI 需求定义的半导体“超级周期”深刻重塑了全球产业链，AI 大模型技术超预期的迭代升级、全球 Token 消耗量的爆发式增长，带来了海量的数据存储、处理和检索需求，导致市场出现严重的结构性短缺，存储行业迎来了超级景气周期。上述变化将重塑以存储、算力芯片为代表的硬件价值分配格局，推动整个产业链从“通用计算”向“AI 专用计算”加速跃迁。

展望未来，随着大模型对行业场景的深度渗透，硬件基础设施与上层软件服务的协同优化将成为决定技术落地效率的关键，具备“软硬一体”服务能力的科技企业将在本轮产业变革中占据核心生态位。

2、金融科技行业

金融科技行业作为软件技术服务的重要下游领域，其 IT 投入在 2025 年保持稳健增长态势。根据艾瑞咨询发布的《2025 年中国金融科技行业发展洞察报告》，预计 2025 年金融科技行业 IT 投入规模为 4,334.7 亿元，其中银行业 IT 投入约 3,118.5 亿元，占金融科技行业总投入 71.94%；保险业 IT 投入约 672.9 亿元，占比约 15.52%；证券业 IT 投入约 543.4 亿元，占比约 12.54%。2025 年作为多项发展规划下的关键节点年份，将开启新一轮的高速成长时代，预计金融科技行业市场整体将以约 13.3%的复合增长率高速增长，2028 年金融科技投入规模或将突破 6,500 亿元。

从细分行业来看，**银行业是金融科技投入的绝对主力**。信创作为银行业永恒的主题，将在 2027 年迎来关键节点，从金融数据库国产化的推进到全面信创目标的达成，预计未来 2-3 年银行业科技投入增速将有明显提升，整体规模将以 11.85%的复合增长率于 2028 年突破 4,500 亿元；**保险业方面**，2025 年作为《保险科技“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关键年份，预计投入规模将以 14.6%的增速突破 670 亿元，未来新阶段的发展规划将关注保险科技场景应用、合规监管等细节要求，2028 年国内保险业科技投入规模预计将突破 1,000 亿元；**证券业方面**，当前头部券商聚焦资源统筹与综合金融服务能力的提升，中小券商在经纪、投行、资管等业务中各有优势，经营业绩持续向好，券商对科技的投入意愿逐年递增，尤其是围绕信创的核心交易系统切换与“AI+数据”的双引擎业务架构受到业内普遍关注，随着《关于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工作的实施方案》等相关政策发布，未来将会有更多中长期资金涌入资本市场，预计国内证券科技规模将以约 19.7%的复合增长率于 2028 年超过 970 亿元。

3、其他行业

当前高端制造、医疗健康、政务、能源等新兴行业数字化转型加速，信息化投资增速显著高于全行业平均水平，成为软件技术服务行业新的增长曲线，推动行业需求从核心行业向全行业覆盖。

在高端制造领域，工业互联网、数字孪生、智能制造、工业 AI 等方向需求持续释放。制造业企业加速推进智能化改造及数字化转型，对工业软件、生产执行系统、设备运维平台的需求日益迫切；在医疗健康领域，智慧医院、医疗大数据、AI 辅助诊断、互联网医疗等应用加速落地，推动医疗信息化投资稳步增长；在政务领域，数字政府、政务 AI、数据共享、一网统管等建设持续推进，为软件技术服务商带来稳定需求；在能源领域，智慧能源、新能源数字化、电网智能化等方向投资力度逐渐加大，新兴行业需求的快速起量，为软件技术服务行业打开了长期增长空间，也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发展机遇。公司将持续跟踪新兴行业的需求变化，适时拓展业务布局，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企业文化及激励机制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创业精神与“主人翁”责任意识，深度融合“打造平台，汇聚人才，追求卓越，以高品质 IT 服务助力产业发展”的企业使命，构建以专业能力为基石、诚信为纽带、执行为保障、创新为驱动的核心价值观，充分激发组织活力，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及 2025 年 2 月推出股权激励计划，通过多种激励工具对 180 余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2,199 万股。同时，公司计划定期实施股权激励以构建长期激励机制，通过股权激励与职业发展的双轨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层与核心员工的积极性，不断强化员工与企业共同体意识，激发全员内生动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为成为国际化、专业化、创新型的综合数智技术服务提供商的企业愿景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行业覆盖与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软件技术服务业务的拓展过程中，已构建覆盖 IT、通信、互联网、金融、汽车等核心行业的优质客户生态，合作客户在相关行业亦具有较强影响力。智能终端与互联网领域中，公司与小米集团保持逾十年战略合作，服务覆盖其手机部、汽车部、IoT 部、互联网部及生态链全业务板块；为字节跳动提供软件开发、测试、数字化运营等全栈式信息技术服务；为阿里巴巴提供研发、多元化创新设计（UED）和数字化运营等服务。金融科技领域中，长期服务中国银行等大型金融机构，并提供一体化监控平台、大数据平台等核心系统的定制开发与运维。与全球科技巨头三星（智能终端研发、AI 大数据）、爱立信（通信技术）、SAP（企业软件 SaaS）、Internet Brands（垂直行业解决方案）等企业建立了深度技术合作关系；对于多元行业标杆企业，公司持续赋能中国移动（通信）、阿里巴巴（电商云）等科技企业数智化转型。服务期间公司的软件技术服务能力得到客户高度认可，合作客户粘性较强，与

客户的合作关系长期稳定并不断深化，业务量持续提升，同时，在新客户开拓方面陆续进入国内知名企业供应商名录。

得益于覆盖行业广泛、服务客户众多且优质，公司在积累丰富行业经验的同时，加深了对行业的理解和认知，有助于公司未来进一步拓展同行业客户。此外，公司在与各行业领先客户长期深入合作的过程中与客户共同成长，一方面促进了公司在各产业领域技术服务水平的提升、树立了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和良好的品牌声誉，另一方面也为公司进一步开拓新的客户资源奠定了基础。因此，公司行业覆盖广泛及客户资源优质为公司的软件技术业务平稳、健康发展奠定了持续成长的良好基础。

（三）国际化及出海业务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国际化发展战略，并积累了先进的离岸交付中心（ODC）的搭建、管理和运营经验，同时拥有大量精于承接海外软件研发业务的技术人才，在中国 10 多个城市建立了离岸交付中心（ODC），通过完善专业的出海业务离岸项目管理及高质量多平台的业务交付为海外大客户提供软件技术服务，成功支撑多家知名国际企业的核心业务，包括 SAP、Internet Brands、全球最大零售商等，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成为中国区唯一或少数供应商之一。

公司通过长期稳定的高质量交付，与客户建立了高度互信，并持续吸引新客户加入全球化合作生态。为了响应国际客户的全球化布局，公司依托成熟的国际业务经验，将服务交付地从中国逐步扩展到美国、新加坡、日本、菲律宾、墨西哥、巴西、印度尼西亚、保加利亚等国家，以进一步加强全球交付网络布局、海外人才招募能力以及海外市场竞争力。

与此同时，公司依托全球化、全栈式服务能力，深度整合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及物联网等核心技术，为企业从市场洞察到落地实施的一站式出海解决方案，支持客户实现跨区域资源调配与战略布局转移。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东南亚、欧洲等地的市场布局，强化数字化咨询服务能力，通过“技术输出+资源协同+合规护航”的创新模式，持续赋能客户构建全球化竞争壁垒，共拓数字经济时代发展新机遇。

在国际化业务中，公司凭借卓越的技术实力和高质量的交付能力，成为部分海外头部企业的核心合作伙伴之一。服务期间，公司高质量交付了多个战略性核心模块的开发任务，不仅体现了公司对项目管理、技术能力、服务水平的积淀，更充分展现了公司在高端技术服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四）金融业务优势

在银行科技领域，公司与多家国有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以及外资银行等客户保持着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依托积累的金融行业客户资源及品牌优势，公司不断拓

展更多新的客户，并与老客户进行深化合作，逐步形成了在金融行业以银行业为核心，以保险业、证券业为补充，多领域协同发展的业务布局。

在证券科技领域，公司于 2024 年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达成战略合作，收购其持有的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锐软件”）51%股权。金锐软件深耕金融科技行业，并依托恒生电子产品技术平台为其证券、基金等金融机构客户提供一站式、定制化开发服务，渠道资源及客户优势明显，双方相互促进、协同发展，共同开拓金融科技领域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

金融业务以“让数据智能无所不在，新一代金融科技玩家”为使命，帮助金融机构实现从信息化向数字化、智能化的蜕变，打造数智原生的新一代数实融合解决方案。依托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方面的先天基因，公司面向金融客户提供规划咨询、开发、测试、UED、数据、运维、DevOps 和产品解决方案等数智化相关服务，满足金融机构各业务场景全生命周期需求。

公司在数据智能、测试、传输、信贷、财务、运维、核心银行、生态场景等方面拥有完整的产品解决方案，可在数字化转型咨询、ITO 方面提供技术服务，在私有云平台搭建与维护、大机维保、IT 基础设施维保、BPO 方面提供专业服务。公司在以上方面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五）人工智能解决方案和产品服务优势

人工智能解决方案和产品服务方面，公司拥有坚实的技术专长和丰富的创新能力，以确保为客户提供先进、高效的智能化解决方案。

公司在大数据及 AI 大模型领域的技术实践，以“AI+数据”为双轮驱动，持续布局行业智能化浪潮。在大模型能力的深度融合方面，目前已实现从代码生产到应用开发的全链路智能化升级，助力企业实现降本增效。我们在数字化的生产端和应用端持续推进“AI+”的实践。在技术资产沉淀与创新能力方面，已形成分层设计、支持高并发与海量数据处理，结合微服务、分布式存储与智能分析引擎等技术的智能代码库解决方案，为自身和客户构建数字化竞争中的技术优势与技术壁垒。在软件研发生产力方面，围绕“自然语言处理自动化”“智能决策优化”“复杂流程自动化”等核心能力，解决企业“开发周期长”“技术门槛高”“数据处理复杂”等技术痛点，“可视化开发+智能决策”的低代码平台解决方案正在成为软件研发新范式。

公司能够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和场景定制交付大模型，确保解决方案的针对性和实用性，以及提供一站式人工智能应用研发服务，如基于大模型技术为客户打造对话式运营或运维助手，提供信息查询、快速审批、业务数据跟踪和自动处理工单等功能的企业智能运营、运维解决方案；或运用大模型技术实

现智能化招聘流程、精准筛选候选人，智能人岗匹配，AI 面试及面试报告和归因分析等功能，大幅提高招聘效率等企业智能招聘解决方案。

公司在医疗、零售、企业服务领域拥有的丰富大模型实施经验，减少了项目的实施风险和时间成本，助力客户业务智能化转型成功。公司通过与国内部分大型 AI 厂商建立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一定的实操经验，为团队交付高质量解决方案及客户满意度提供了坚实的保障。公司是百度智能云的交付合作伙伴、飞桨的技术合作伙伴以及百度文心一言的生态合作伙伴。公司 AI 团队的大部分员工都通过了多项技术认证和考核，如百度“智能对话架构师”“智能对话训练师”“百度智能客服产品运营工程师”“飞桨 AI 技术工程师”等认证，为客户交付 NLP（自然语言处理）和 CV（计算机视觉）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凭借在大数据和 AI 大模型应用领域的技术积累，拟研发面向企业应用场景的智能解决方案，解决企业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面临的挑战，帮助客户实现生产力、运营、管理、决策智能化，助力企业数据流转和资产化，为客户形成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秉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调整并完善自身解决方案和产品的研发及服务拓展能力。依托公司在 AI 大模型与大数据领域的深厚积累，公司将由传统的技术交付服务模式向产业链高附加值领域延伸，实现定制化软件开发向智能化场景解决方案的升级换代。这将进一步推动新兴技术在不同行业的深度融合和广泛应用，为企业信息化升级和智能化转型提供坚实后盾。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当前 AI 技术发展趋势及资本市场政策，以落实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目标作为出发点，启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收购算力服务器相关资产，以充分提升上市公司在“软硬协同”、行业发展及资本协同方面的竞争力。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在人工智能解决方案和产品服务优势，以软件技术赋能硬件底座，通过技术、资源共享，提升产品交付能力与质量，积极开拓新客户，扩大市场份额。通过深化软硬件战略布局，公司将不断夯实核心竞争力，增强价值创造能力，有力推动战略转型进程，促进长远可持续发展。

（六）技术能力优势

公司围绕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领域，结合前沿技术与业务发展，进行技术与业务融合的创新探索，持续提升公司在相应领域的技术应用能力。公司的主要技术人员均拥有丰富的相关技术领域的项目领导经验，超过 40%的技术人员具有相关技术领域的项目服务经验。

在云计算领域，公司可为客户提供 IaaS、PaaS、SaaS 多个层面的软件开发、测试与维护服务，并成为多家大型跨国企业的云计算服务商；在大数据领域，公司基于对数据的采集、分析及应用等能力可为客户提供涉及大数据相关软件产品的开发服务，此外，公司基于自研的数据中台技术平台可为客户定制化开发大数据相关产品及解决方案；在人工智能领域，公司运用计算机视觉、语音识别、自然语言处

理等 AI 技术可为客户提供涉及人工智能相关软件产品的开发服务，此外，公司基于 AI 技术层厂商的底层通用技术结合下游各行业业务场景进行定制化开发，可为客户提供企业级 AI 技术产品及解决方案；在物联网领域，公司可为客户定制化开发企业物联网平台解决方案，还可为物联网硬件厂商提供 IoT 产品的研发服务。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对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作用，以前沿技术为引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 IT 架构场景应用为抓手，逐步形成了 IT 架构“服务+产品”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为持续保持技术及创新优势，公司将整合现有技术资源，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专业技术人才，时刻关注前沿技术发展动态，深刻把握技术发展趋势，以市场与客户需求为导向，提高前沿技术应用能力，充分发挥前沿技术促进自身技术实力与自主创新能力提升的引擎作用。形成了公司较为强大的综合服务能力优势，在 IT 基础架构层，公司具备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开源软件等多品牌、跨平台的一站式综合服务能力。同时，公司成功研发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运维软件产品，借助产品化工具软件的支持，更快速、有效地提升客户 IT 运维管理工作的标准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

（七）项目交付管理优势

技术是公司服务质量的重要保证，而服务的及时性、有效性是服务质量的重要体现。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注重对客户需求和问题的快速响应、快速反馈和快速解决，通过采用国际化的项目管理方法论（如敏捷开发、DevOps、CMMI 等）结合严格的流程管控和风险预警机制，建立了覆盖项目全周期的项目管理体系，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预算交付，客户满意度持续领先。公司自 2018 年以来持续拥有行业内广泛认可的 CMMI5 级认证，代表公司在过程组织能力、软件技术研发能力、项目管理能力、方案交付能力等方面已经达到了较高的水平，此外，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等认证。通过健全有效的管理体系，公司能够有效地保障对于客户项目的交付能力、保持较高的质量管控水平、确保公司及客户的信息资产不受损害。因此，公司的项目交付管理能力，能够为公司持续加强与大型企业客户的合作奠定坚实的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24,508.35	100%	174,301.04	100%	28.80%
分行业					
TMT	137,365.16	61.19%	109,250.30	62.68%	25.73%
金融	67,564.53	30.09%	46,467.06	26.66%	45.40%
其他	19,578.66	8.72%	18,583.68	10.66%	5.35%
分产品					
软件技术服务	148,664.30	66.22%	107,401.46	61.62%	38.42%
专业技术服务	65,396.29	29.13%	49,717.15	28.52%	31.54%
产品及解决方案	9,122.96	4.06%	14,771.45	8.47%	-38.24%
其他服务	1,324.80	0.59%	2,410.98	1.38%	-45.05%
分地区					
华北	94,974.20	42.30%	81,487.29	46.75%	16.55%
华东	83,335.29	37.12%	52,166.31	29.93%	59.75%
华南	28,168.98	12.55%	22,328.46	12.81%	26.16%
西南	5,602.65	2.50%	4,269.99	2.45%	31.21%
境外	12,427.23	5.53%	14,048.99	8.06%	-11.54%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224,508.35	100.00%	174,301.04	100.00%	28.8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576.07	52,011.47	59,476.25	62,444.56	36,792.44	40,054.93	43,813.53	53,64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27	148.50	6,844.20	2,370.26	1,493.76	1,116.95	1,207.27	2,740.78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报告期内，公司营收无明显季节性或周期性变化。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TMT	137,365.16	109,217.30	20.49%	25.73%	30.15%	-2.70%
金融	67,564.53	53,325.72	21.07%	45.40%	51.72%	-3.29%
其他	19,578.66	15,502.20	20.82%	5.35%	12.86%	-5.27%
分产品						
软件技术服务	148,664.30	118,953.27	19.99%	38.42%	43.82%	-3.00%
专业技术服务	65,396.29	51,584.56	21.12%	31.54%	38.12%	-3.76%
产品及解决方案	9,122.96	6,731.26	26.22%	-38.24%	-37.93%	-0.37%
其他服务	1,324.80	776.13	41.42%	-45.05%	-59.15%	20.23%
分地区						
华北	94,974.20	76,503.56	19.45%	16.55%	21.20%	-3.09%
华东	83,335.29	65,087.13	21.90%	59.75%	66.89%	-3.34%
华南	28,168.98	22,877.64	18.78%	26.16%	31.69%	-3.42%
西南	5,602.65	4,407.48	21.33%	31.21%	38.03%	-3.89%
境外	12,427.23	9,169.41	26.22%	-11.54%	-9.34%	-1.79%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224,508.35	178,045.22	20.70%	28.80%	34.07%	-3.1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万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TMT	人工成本及相关费用	109,217.30	61.34%	83,918.94	63.19%	30.15%
金融	人工成本及相关费用	53,325.72	29.95%	35,147.10	26.47%	51.72%
其他	人工成本及相关费用	15,502.20	8.71%	13,735.72	10.34%	12.86%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软件技术服务	人工成本及相关费用	118,953.27	66.81%	82,709.94	62.28%	43.82%
专业技术服务	人工成本及相关费用	51,584.56	28.97%	37,347.27	28.12%	38.12%
产品及解决方案	人工成本及相关费用	6,731.26	3.78%	10,844.43	8.17%	-37.93%
其他服务	人工成本及相关费用	776.13	0.44%	1,900.13	1.43%	-59.15%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职工薪酬	163,806.95	92.00%	114,279.17	86.05%	43.34%
第三方技术服务	8,451.03	4.75%	12,872.92	9.69%	-34.35%
差旅费	2,011.44	1.13%	1,677.18	1.26%	19.93%
测试成本	1,358.60	0.76%	1,302.02	0.98%	4.35%
办公场地及折旧	1,264.15	0.71%	1,200.67	0.90%	5.29%
其他	779.12	0.44%	964.93	0.73%	-19.2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九、合并范围的变更”之说明。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36,436,034.3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7.2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小米	248,928,568.39	11.09%
2	字节	204,249,563.28	9.10%
3	恒生电子	187,278,755.67	8.34%

4	SAP	101,251,503.25	4.51%
5	三星	94,727,643.78	4.22%
合计	--	836,436,034.37	37.2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1,441,746.5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3.3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苏州智灵犀科技有限公司	8,092,517.16	3.43%
2	深圳市凌雄科技有限公司	7,017,298.56	2.98%
3	北京华软指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929,047.98	2.52%
4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5,713,180.45	2.42%
5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689,702.36	1.99%
合计	--	31,441,746.51	13.3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189.06	4,085.38	2.54%	
管理费用	19,775.26	15,869.68	24.6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规模扩大，管理人员薪酬增加、股份支付费用增加以及折旧与摊销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060.38	305.42	247.19%	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2,995.77	10,904.58	19.18%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税金及附加	1,584.59	1,078.75	46.89%	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增长，支付的增值税附加税费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多源异构企业数据集构建平台	解决各业务系统与部门间数据格式不一、存储分散、协同不足等问题。通过构建多源采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多源异构数据合规采集； 2、数据清洗预处理；	整合多源数据，形成标准化核心数据集，挖掘数据资源潜在价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集、清洗、融合、管理于一体的统一数据平台，合规整合内部结构化业务数据，形成标准化、高质量的企业核心数据集。		3、数据存储管理、智能分析。 产品目标： 实现数据全流程规范化处理与高效管控，激活数据潜能。	值，支撑科学决策，增强核心竞争力，为企业未来可持续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消费金融数据治理智控系统	围绕消费金融业务发展需求，针对海量数据质量参差、治理效率低、价值挖掘难等现状，构建“采集-清洗-标准化-监控-应用”环节，打通内部交易系统、征信数据、外部舆情等数据源，保障完整性、一致性与准确性。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多源消费金融数据接入、实时同步； 2、数据质量校验、风险识别； 3、数据分析，赋能业务决策。 产品目标： 全链路、智能化消费金融数据治理智控体系，破解数据治理痛点。	实现数据全生命周期高效治理与质量管控，通过激活数据价值，精准识别风险、赋能业务决策，助力公司强化风险防控能力、推动业务创新，优化运营效率，增强核心竞争力。
企业智能座席语音平台	破解传统人工座席成本高、效率低、服务质量不均的痛点，以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融合 NLP、ASR 等前沿技术构建智能语音服务体系，实现客户服务自动化处理，提升服务效率与质量、增强客户满意度。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客户咨询、业务办理等服务自动化处理。 2、智能语音交互，精准识别客户意图； 3、数据挖掘与分析。 产品目标： 优化客户咨询、业务办理、问题响应等服务流程，加快服务响应时效。	实现全天候高效响应，精准对接客户诉求，提升客户体验与忠诚度，巩固客户资源、优化品牌口碑，为企业战略决策提供支撑，推动客服模式转型，强化核心竞争力。
整车试制件交样数据管理系统	试制件交样环节覆盖“需求提报-设计评审-生产制造-检验交付-问题追溯”全流程。通过标准化数据模板，整合设计 BOM、工艺要求、质量标准等信息，实现多部门（设计、试制、质量、采购）数据统一入口。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全流程数据统一入口与流转； 2、版本管控、变更追溯； 3、监控生产过程，实现异常预警。 产品目标： 构建“数据驱动、协同高效、全链可控”的数字化管理体系，重塑交样流程。	推动企业整车研发数字化转型提质升级，实现全流程可控与质量闭环。通过优化研发效率、缩短研发周期、规避试制风险，助力强化技术创新优势，提升整车研发核心竞争力，赋能长远战略布局与高质量发展。
供应商数据标签管理系统	针对供应商数据格式杂乱、价值挖掘低效的现状，通过设定统一的数据标准，将各类数据整合为结构化形式，并依据预先制定的标签规则，为每个供应商及其相关数据打上对应的标签，规范数据管理流程。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收集、存储供应商数据，数据清洗、格式转换； 2、统一数据标准，为供应商数据规范标签； 3、数据高效查询、分析。 产品目标： 标准化、标签化供应商数据管理体系，提升数据利用效率。	实现数据价值高效挖掘，通过规范供应商管理、优化采购决策，夯实供应链核心壁垒，提升供应链协同效率与抗风险能力，赋能企业供应链战略落地，为高质量发展与市场竞争力提升筑牢数据根基。
基于 AI 图像设计编辑系统	简化设计流程，整合 AI 图像生成、智能修图、风格转换等核心能力让非专业人员也能快速生成高质量图像作品，满足在宣传、创作等场景下的多样化设计需求。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生成逼真细节图像，创意快速可视化； 2、智能抠图、便捷编辑； 3、图像修复、色彩校正。 产品目标： 简化创作流程、降低使用门槛，赋能用户高效创意表达。	凭借智能化、便捷化优势构建核心竞争力，赋能各类用户创意创作，拓宽业务应用场景，夯实公司在 AI 数字创意领域的布局根基，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用户声音洞察数据分析系统	针对用户反馈在产品迭代、服务优化、品牌口碑的关键影响，整合多渠道用户声音数据，通过智能分析实现用户需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采集用户反馈数据，多格式数据统一汇聚与质量管控； 2、用户情感识别、高频需求及	通过精准捕捉用户需求、预警舆情风险，夯实品牌口碑根基。赋能产品迭代与服务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求精准捕捉。		隐性关联分析； 产品目标： 智能采集-深度分析-策略输出， 精准挖掘用户反馈价值。	优化，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助力企业深耕消费市场，强化数字化决策能力。
多场景协同智能音箱服务系统	实现家庭、办公、出行等多场景下的无缝协同，满足用户在不同场景下对信息查询、娱乐休闲、设备操控等基础需求，通过智能学习与场景感知，主动为用户提供贴合需求的服务。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实现多场景无缝协同； 2、语音识别、深度语义理解及高效设备控制能力； 3、个性化服务推荐与智能学习。 产品目标： 打造功能强大、场景多元、交互智能音箱服务体系，赋能多场景智能生活，提升用户体验。	布局智能生活生态，打破智能音箱单一场景局限，依托多场景协同与智能交互优势构建核心竞争力。通过抢占智能生活核心枢纽赛道，夯实企业在 AI 与物联网融合领域的布局，赋能业务多元化升级，支撑企业数字化战略落地。
企业数据安全与合规管理系统	聚焦企业数据资产保护与合规经营核心需求，依托全方位智能化技术，搭建企业数据安全与合规管理系统，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管控，规避合规风险，守护商业机密与客户信息安全。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数据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 2、监测法规动态、风险评估； 3、预警安全与合规风险。 产品目标： 数据安全与合规管理，筑牢数据安全防线、规避合规风险。	精准规避合规风险与经营隐患，守护企业核心数据资产与品牌声誉。强化数据安全合规核心能力，助力企业契合国内外法规要求，提升市场公信力与核心竞争力。
企业招聘智能匹配分析系统	依托自然语言处理对岗位需求和个人简历进行深度解析，建立科学的匹配算法模型，实现岗位与人才之间的智能匹配，生成精准的匹配度评分，为招聘人员提供直观、可靠的决策依据，缩短简历筛选时间。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人岗智能匹配、匹配度评分； 2、分析人才趋势、预测招聘难度； 3、多渠道简历导入、招聘进度提醒、潜力人才库管理。 产品目标： 优化招聘全流程、提升人岗匹配质量。	提升招聘效能，降低招聘成本。通过数据支撑优化招聘策略与人力资源规划，强化人才储备与人才竞争优势，赋能企业人才战略落地，助力构建核心人才梯队，支撑长远高质量发展。
智能座舱语音交互适配系统	通过自然语言实现车辆控制、导航、娱乐等功能，提升交互的自然性与趣味性，为用户提供个性化、沉浸式的驾乘体验。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支持多语种、离线/在线交互切换； 2、融合多模态数据，场景化服务推送； 3、保障用户敏感数据与个人隐私安全。 产品目标： 优化人车交互体验、提升驾驶安全性与便捷性，强化产品竞争力。	以高效安全的语音交互优势构建差异化竞争力，赋能产品智能化升级、提升用户驾乘体验，巩固企业在智能座舱领域的布局根基，强化品牌影响力，助力契合行业发展趋势，支撑长远战略落地与高质量发展。
智能告警与关联分析运维管理系统	实现告警的智能采集、高效压缩、精准关联与快速响应。提升无效告警过滤准确率与告警压缩率，提高故障根因定位精准度，显著缩短故障处理时长，扩大自动化响应覆盖范围。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接入告警数据，完成数据清洗与标准化； 2、实现告警压缩、关联分析与根因定位； 3、故障自动化响应，可视化监控。 产品目标： 提升告警处理与故障定位效能，降低运维成本、保障业务连续性。	提升运维智能化水平与业务连续性，降低运维成本与业务中断损失。强化运维管理核心能力，助力企业契合数字化发展趋势，支撑业务规模化扩张，提升核心竞争力与长远发展韧性。
AI 投标助手	将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于投标和招标过程，提高效率、降低错	进行中	功能目标： 1、智能解读招标文件，自动抽	优化投标文件编制效能与品质，降低废标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误率。根据用户输入的关键信息，自动解析关键信息，快速智能生成结构合理、逻辑清晰、内容详实的标书文档。		取关键信息、生成投标文件大纲； 2、辅助编制标书，在线编辑与导出； 3、校验文件质量，标注错误遗漏项，构建投标知识库。 产品目标： 降低废标风险、提升编制效率，盘活投标资源。	风险，盘活历史投标资源，强化投标核心能力，助力企业拓宽业务布局、提升中标率，保持市场竞争优势，支撑业务规模化扩张与长远高质量发展。
特权账号审计管控系统	企业 IT 架构不断迭代，环境复杂度逐年提升，特权账号也随之激增，依托规范化管控技术，搭建特权账号审计管控系统，强化特权账号安全管理与审计，规避安全事件、满足合规要求。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建立统一台账，精细化权限分配； 2、强密码、自动轮换认证机制； 3、账号全生命周期审计管控。 产品目标： 强化账号安全、规范权限管理，保障合规运营。	严防数据泄露、系统瘫痪等安全风险，满足国内外合规监管要求。强化数据安全与合规核心能力，守护品牌声誉与核心资产，夯实数字化发展根基，支撑企业长远战略落地与高质量持续前行。
物流与库存管理报文协同对接系统	实现物流与库存数据的高效交互与协同，以统一的报文标准为基础，通过 API 接口、EDI 多种方式，实现企业内部系统间以及与外部合作伙伴的数据无缝对接。对采集到的多源异构数据进行清洗、转换和标准化，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兼容多类报文标准，内外部系统数据无缝对接； 2、清洗、转换多源异构数据； 3、报文管理、协同调度及实时监控预警。 产品目标： 打破信息壁垒、提升数据协同效能。	推动供应链管理数字化、标准化升级，提升物流效率与库存管控精准性，加固供应链协同核心能力，助力构建高效、敏捷的供应链体系，契合物流行业发展趋势，支撑业务规模化扩张与长远高质量发展。
一站式生活服务智能测试系统	对生活服务平台测试的全面性、高效性和智能化提出了更高要求，构建集多类型测试、智能分析、全流程管理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为生活服务行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模拟场景用户操作，功能测试； 2、自动生成测试用例、执行测试脚本； 3、智能分析测试结果。 产品目标： 集多类型测试、智能分析、全流程管理，保障平台稳定性。	防范平台故障风险，减少用户投诉、守护品牌声誉，助力快速响应业务迭代需求，契合生活服务行业数字化发展趋势，筑牢市场竞争优势，支撑企业长远高质量发展。
银行信贷风控 BI 数据集成系统	信贷业务规模扩张与风险复杂度攀升，对风控数据整合、分析能力要求更高，破解银行信贷风控中数据分散、标准不一、流转滞后等痛点，构建“全维度、实时化、智能化”的数据集成与分析体系。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整合信贷多元数据； 2、数据采集，适配多种接入方式； 3、构建标准化信贷风控数据池。 产品目标： 实现全维度、实时化、智能化的银行信贷风控数据集成，破解数据管理痛点。	强化风控数据整合与分析效能、风控核心能力，精准防范信贷风险，助力契合金融科技发展趋势，坚守合规经营底线，提升信贷业务质量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筑牢行业竞争优势。
Hydsoft 物联网平台-园区管理	使用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智能运维，搭建一站式管理平台优化服务体验、提升用户满意度，建立大数据中心提供可视化决策支撑，打造园区智能安防体系。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园区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与智能运维； 2、优化服务流程、提供个性化推荐； 3、建立大数据中心与智能安防体系。 产品目标： 实现全场景全生命周期的园区智	依托全场景智能化解决方案，拓展多类型园区服务市场，强化技术与服务核心优势，契合数字经济与智慧园区发展趋势，降低园区数字化转型门槛，提升行业影响力，支撑企业规模化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能化管理，提升园区运营效能。	发展与长远高质量布局。
企业银行账户异常交易检测系统	研发覆盖交易数据采集、实时分析、智能预警、风险处置全流程的异常交易检测系统。将异常交易误报率降低，实现风险处置效率提升，满足金融机构风险防控与监管合规需求。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采集整合交易及关联数据，构建统一数据仓库； 2、建立动态检测模型； 3、实时监测预警、交易回溯溯源。 产品目标： 满足监管合规与风险防控需求，强化资金安全保障、提升风控能力。	提升异常交易检测精准度与效率，有效防范洗钱、诈骗等风险，助力坚守监管合规底线。守护品牌信誉与资金安全，契合金融风险防控发展趋势，赋能企业合规稳健发展与行业影响力提升。
异构应用运维任务自动化编排系统	提高运维效率，通过自动化编排运维任务，减少人工干预，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源利用率，降低系统故障率，确保业务的连续性。	已结项	功能目标： 1、异构环境下配置与部署的统一管理； 2、应用在异构环境中稳定部署运行； 3、故障预测与任务智能调度。 产品目标： 实现运维任务的自动化编排、智能调度与全流程管控，提升系统稳定性与运维精准度。	运维管理向自动化、智能化转型，破解异构环境运维难题，提升运维效率与系统稳定性。强化技术支撑能力，契合数字化发展趋势，助力企业优化资源配置、提升业务连续性，筑牢市场竞争优势。
数字工作平台二期	聚焦数字化办公提质增效需求，整合财务、合同、客户、人员等核心业务模块，依托AI接口赋能，实现业务数据可视化、办公流程智能化，提升企业管理效能。	进行中	功能目标： 1、财务报告自动生成、合同修改建议输出及集团客户信息查询； 2、客户、项目、财务报表的精细化呈现与数据汇总分析。 产品目标： 集AI赋能、数据整合、流程优化于一体，实现精细化管理、高效化办公。	整合核心业务数据、简化办公流程，提升管理效率与决策精准度。强化数字化运营核心能力，实现业务全流程可视化管控，契合数字化转型趋势，助力企业优化资源配置，支撑企业长远高质量发展。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40	866	43.1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39%	9.07%	1.32%
研发人员学历			
硕士及以上	15	7	114.29%
本科	962	560	71.79%
专科及以下	263	299	-12.0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19	531	35.40%
30~40 岁	497	318	56.29%
40 岁以上	24	17	41.1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35,471,750.62	115,414,165.19	94,169,230.5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03%	6.62%	6.9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5,514,086.65	6,368,350.53	2,795,759.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4.07%	5.52%	2.97%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6.03%	9.04%	2.98%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AI 投标助手	2,809,959.43	专注于 AI 智能撰写标书工具类平台，为解决投标人在投标书编写过程中效率低、易出错、难复用的核心痛点，依托自然语言处理、图像识别、知识图谱等 AI 技术，构建投标知识库，实现投标文件的智能编制与校验，满足企业大量投标、业务扩张的核心诉求。	进行中
数字工作平台二期	1,995,653.61	聚焦企业内部管理数字化升级，整合财务、合同、客户等核心管理场景，打造全方位数字化工作支撑平台。平台包含 AI 辅助办公与综合管理两大功能，可实现财务报告自动生成、合同修改建议输出、集团客户信息查询，以及组织架构展示、业务数据呈现、人员客户项目管控和财务报表汇总分析，全方位支撑企业精细化管理。	进行中
文件网关及合规交换平台	401,322.33	构建高效、可靠、安全的文件交换系统，保障文件传输、存储、共享全流程的数据安全与隐私，规避泄露、篡改、丢失等风险。整合账户管理、证书密钥管理等核心模块，实现文件交换规范化管控，涵盖文件外链、精细化权限管理、全流程加密等功能，满足合规与安全需求，为企业文件交互提供坚实保障。	进行中
考勤工时一体化管理系统	307,151.28	聚焦企业人员与考勤工时管控，系统划分考勤管理人员、入离职审批人员两大角色，实现人员入离职、考勤同步、报表分析及结算单管理的全流程管控，适配企业日常运营管理场景。	已验收
合计	5,514,086.65	-	-

5、现金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156.11	174,822.11	3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718.86	168,115.37	3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7.25	6,706.74	40.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28.54	19,205.91	15.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3.56	39,505.07	-80.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4.99	-20,299.15	170.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28.70	23,615.88	30.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30.52	15,877.20	12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1.81	7,738.68	-164.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97.13	-5,730.79	431.4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36.8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增长，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36.6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支付职工薪酬、各项税费、以及购买第三方技术服务增加所致。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0.7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增长，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15.7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股权所致。
- 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80.15%，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70.8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股权取得的现金增加，以及购建长期资产支出、购买子公司支出均减少所致。
- 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30.54%，主要系报告期内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所致。
- 8、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125.67%，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64.63%，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银行借款规模减少所致。
- 1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431.49%，主要系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691.90	54.33%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2.84	5.2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否
资产减值	-3,324.72	-38.50%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864.69	10.01%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的并购公司原股东补偿款	否
营业外支出	445.49	5.16%	主要系报告期内已支出的诉讼赔偿	否
其他收益	922.00	10.6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370.84	-15.87%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3.00	-0.15%	主要系报告期内产生的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2,164.90	26.24%	34,188.62	18.45%	7.7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股权取得的现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76,191.24	38.33%	71,635.99	38.65%	-0.3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增长、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致
存货	5,697.78	2.87%	4,405.68	2.38%	0.49%	主要系报告期内未完工项目成本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5,053.87	2.73%	-2.7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204.48	3.62%	5,925.54	3.20%	0.42%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对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12,359.12	6.22%	18,019.28	9.72%	-3.5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所致
合同负债	1,903.28	0.96%	945.11	0.51%	0.45%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2.51	0.79%	303.83	0.16%	0.63%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294.20	0.65%	133.87	0.07%	0.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047.04	1.03%	1,141.03	0.62%	0.4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702.88	1.86%	2,779.54	1.50%	0.36%	主要系报告期内并购公司原股东补偿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178.96	1.60%	4,529.31	2.44%	-0.84%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存单到期赎回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6.93	0.50%		0.00%	0.50%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生的非交易性权益性投

						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0.51	0.27%	98.46	0.05%	0.22%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计的业绩补偿金额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4,961.66	2.50%	6,741.58	3.64%	-1.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日常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38.42	2.43%	2,685.14	1.45%	0.98%	主要系报告期内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致
商誉	16,416.16	8.26%	18,492.89	9.98%	-1.72%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53	0.10%	4,069.36	2.20%	-2.10%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置的办公场所验收转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6,563.75	8.33%	14,174.98	7.65%	0.68%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工数量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9,824.71	4.94%	4,696.38	2.53%	2.41%	主要系报告期内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计提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1,321.87	0.66%	2,843.95	1.53%	-0.87%	主要系报告期内分期支付的股权收购款及售后回租租金减少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03.83	10.79			1,000.10	700.00	947.79	1,562.51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7		1,000.00			996.93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8.46	442.05						540.51

金融资产小计	402.29	452.84	-3.07		2,000.10	700.00	947.79	3,099.95
应收款项融资	1,141.03			0.87	5,789.65	4,882.77	0.00	2,047.04
上述合计	1,543.32	452.84	-3.07	0.87	7,789.75	5,582.77	947.79	5,146.99
金融负债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合并子公司增加的理财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31.57	631.57	担保	履约保证金
长期股权投资	6,950.00	6,950.00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公司持有的杭州金锐和杭州金信的股权
固定资产	7,979.93	6,542.56	抵押	借款抵押、售后回租
合计	15,561.50	14,124.13	-	-

本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杭州金锐 2,550 万股份作为质押物向中国银行取得借款 5,000.00 万元；本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杭州金信 300 万股份作为质押物向北京银行取得借款 2,560.00 万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7,843.56	39,505.07	-80.1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慧博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25 年 09 月 30 日	8,000	-373,438.72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55.86% ^注	根据评估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确认	是	控股股东	是	是	2025 年 08 月 28 日	2025-063

注：该比例考虑到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杭州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000.00	7,965.44	4,861.83	17,166.20	2,049.45	1,905.78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8,000.00	22,544.44	12,769.98	31,625.85	-2,352.80	-1,688.8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原北京慧博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	本年出售，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 55.86%
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	本年新收购，对整体盈亏情况无重大影响
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依据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部署注销，对整体盈亏情况无重大影响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	本年新收购，对整体盈亏情况无重大影响
慧博金信（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依据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部署设立，对整体盈亏情况无重大影响
HYDSOF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设立	依据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部署设立，对整体盈亏情况无重大影响
HYDSOFT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	设立	依据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部署设立，对整体盈亏情况无重大影响
HYDSOFT（Germany）Technologie GmbH	设立	依据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部署设立，对整体盈亏情况无重大影响
太梦杭研（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依据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部署设立，对整体盈亏情况无重大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1、深化“2+3”战略执行，强化双轮驱动业务格局

2026 年，公司将持续聚焦 TMT 与金融科技两大核心行业，通过深度挖潜中大型客户价值、加大重点行业投入与拓展力度，实现主营业务的高质量发展。

在 TMT 行业领域，公司将围绕字节跳动、小米、三星、SAP、爱立信、中国移动等头部客户深化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立足于现有软件技术服务业务根基，系统性提升行业经验积淀、专业技术深度、服务交付能力、经营模式创新及项目管理水平等核心竞争要素。公司将积极拓展高科技、通信、互联网、汽车等多元行业领域的客户合作关系，以灵活多样的合作模式，与产品型、能力型团队或企业共同构建业务合作平台，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一站式解决方案服务，有效构筑差异化核心竞争力并持续提升行业影响力。

在金融科技领域，公司将聚焦银行数据中台、智能风控系统、测试自动化等核心场景，以现有平台能力为基础，持续整合优秀团队资源，深挖银行、保险、证券及资产管理类金融机构的 IT 服务需求，着力打造“慧博金服”大平台。2026 年，公司将充分把握国家信创工程深化推进、金融基础设施国产替代加速的历史机遇，依托与中国银行、邮储银行、招商银行、浙商银行、江苏银行、宁波银行、杭州银行等国有大行、股份制银行及城市商业银行的稳定合作关系，进一步拓展数据智能、信贷、财务、运维、核心系统及生态场景等产品解决方案的覆盖深度，同步强化主机、云计算、IT 基础设施及 BPO 等专业服务能力，助力金融机构实现从信息化向数字化、智能化的蜕变。

2、推进“软硬协同”战略转型，构建全栈数智化能力体系

2026 年，公司全面推进战略转型升级，通过重大资产重组与能力建设，实现从软件技术服务向软硬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关键跨越。

宝德计算是中国先进的计算产品方案提供商，作为华为公司鲲鹏整机优选级伙伴和昇腾部件优选级伙伴，在鲲鹏系列、昇腾系列服务器领域的市场份额均位居前列，深度融入华为公司算力生态。宝德计算深厚的硬件研发实力与市场地位，将与公司在云计算、AI 模型优化、行业应用解决方案、硬件底层架构设计等方面形成优势互补，突破单一硬件或软件供应商的局限，共同构建软硬一体的全栈技术体系，实现“软件定义硬件需求、硬件支撑软件落地”的协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形成“算力+算法+

场景应用”的全栈闭环生态，实现对客户需求的软硬件综合解决方案交付能力，面向客户需求发展智能体等创新产品，形成差异化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在人工智能解决方案和产品服务方面的技术专长，以软件技术赋能硬件底座，通过技术资源共享与协同，提升产品交付能力与质量，为客户提供更高效、更稳定、更具竞争力的国产化算力综合解决方案。

3、优化全球化布局，构建韧性出海业务体系

2026 年，公司将依托现有海外市场基础，进一步拓展东南亚、日本、欧洲等国家及地区的市场布局。针对各国技术标准差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适配能力，通过开发灵活配置的模块化系统架构，确保解决方案在不同地区的兼容性。此外，公司将通过“双向赋能”的模式，助力国内企业面向海外客户的产品和应用落地，同时为海外客户进入中国市场提供合规咨询及技术落地支持，持续深化本地化服务。政策风险管控层面，公司将与专业法律顾问团队动态监测政策动向，以系统性应对政策的不确定性风险。

未来，公司将持续发挥离岸交付中心（ODC）的搭建、管理和运营经验优势，在美国、新加坡、日本等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不断完善全球交付网络布局，加强海外人才招聘能力与海外市场竞争力，为中国企业出海提供本地化技术支撑，为海外企业进入中国市场搭建桥梁。

4、强化内部管理平台升级，激发长效发展动力

2026 年，公司将加快建设对内赋能的基于 AI 的“智能服务管理平台”，利用 AI 技术搭建基于生成式内容的办公工具集，赋能企业提高内部业务的自动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加速自身数字化转型进程。

公司将持续对业务管理系统、研发管理平台、质量管理系统以及知识管理系统等进行优化和数字化升级改造，以适应整体管理需求。通过公司级业务管理系统对整体业务交付进度、交付质量、经营效果进行量化评估，并通过可视化系统向业务管理者进行展示，辅助各级管理者进行经营分析与过程改进，提高各项业务交付的效率和质量。结合基于 AI 的智能办公工具包，公司将有效提升运营效率，实现业务管理的智能化、数据化、精细化。

5、完善长效激励机制，激发组织内生动力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对业务管理系统、研发管理平台、质量管理系统以及知识管理系统等进行持续优化和数字化升级改造，构建以数据驱动、智能协同为特征的运营管理体系，为公司的规模化发展夯实基础。通过公司级的业务管理系统对整体业务交付进度、交付质量、经营效果进行量化评估，并通过可视化系统向业务管理者进行展示，从而辅助各级管理者进行经营分析与过程改进，提高各项业务交付的效率和质量，强化内部管理效能，有效提升运营效率。

在激励机制建设方面，公司将持续完善长期激励机制。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及 2025 年 2 月推出股权激励计划，通过股权激励与职业发展的双轨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层与核心员工的积极性，不断强化员工与企业共同体意识，激发全员内生动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此外，公司将持续打造全方位的人才培养体系及健全的制度流程，通过专业技能、领导力培训、管理技能、通用技能、认证课程等多元化培训体系，持续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建立各级人才梯队，提升组织管理能力，支撑公司业务快速增长及战略目标的达成。

（二）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

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综合数智技术服务。基于对信息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公司服务团队结合客户的业务场景，为 IT、通信、互联网、金融、汽车等多个行业的客户在信息化和数字化进程中的不同需求提供软件技术服务、专业技术服务以及 IT 产品与解决方案等服务。经济增速和宏观经济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下游服务客户的经营发展情况，从而对公司所属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造成影响。因此，经济增速放缓、宏观经济波动都将影响本公司的业务发展，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给公司发展和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紧紧围绕既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各项工作，完善内部结构风险管理体系，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持续优化业务质量，通过提升团队综合素养、持续打造创新型技术服务能力以及“差异化”等举措发展公司自身特色，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以更好地应对市场风险。

2、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总量将进一步扩张，公司将面临管理模式、组织架构、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将不利于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和持续高效运营。

应对措施：公司拥有专业化、多元化、国际化的管理团队，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未来公司将加强管理创新与技术创新、资金与成本管控、应收账款与现金流管理等，不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在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的同时，提高公司多元化抗风险能力，有效防范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3、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人才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行业特性决定了行业技术人员流动性相对较高，行业竞争的加剧使得企业对高素质人才的招聘竞争也日趋明显。未来

若公司出现较多的技术人员流失，将存在业务承接能力及客户服务质量受到不利影响从而造成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通过长期激励机制有效吸引、留住优质人才。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多种方式不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在积极引进外部优秀人才的同时注重内部优秀人才的选拔培养，不断提高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及业务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快速发展。

4、技术风险

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前沿技术的兴起，进一步重塑了软件的技术架构、计算模式、开发模式、产品形态和商业模式等，加速了软件与各行业领域的融合应用。新技术的发展将增加客户借助新技术提升综合竞争力的需求，公司需快速适应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的变化，洞察客户行业领域的发展趋势，加大对新技术研发投入，以确保和巩固公司的先发优势和技术实力。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前沿技术的发展步伐，充分理解客户需求的变化，或者在技术和产品方面研发投入不足，将存在公司技术升级迭代不及时甚至研发失败、核心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做好研发项目的前瞻性与可行性分析研究，契合市场需求，稳固并充实现有研发团队，同时不断提高公司技术创新的风险管控水平，掌握核心技术及知识产权，加强人才培养及梯队建设，持续完善各种激励约束机制，做好公司核心技术人才的保护工作，依靠科技创新持续推进公司业务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5月13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投资者问题回复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慧博云通：2025年5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在投资者回报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牢固树立股东回报意识，在持续推动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与投资者分享经营成果，增强投资者价值获得感，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自上市以来，公司积极响应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积极回报投资者的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切实落实“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在不断提升公司内在价值的同时积极回馈股东，让投资者享受企业发展成果，先后实施了 2022 年度权益分派、2023 年度权益分派和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其现金分红金额（含税）分别为 3,200.08 万元、3,200.08 万元、3,232.00 万元，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5.78%、38.81%、49.28%。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拟现金分红 4,040.00 万元，占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1.31%。

2、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成熟的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各个渠道与投资者保持紧密的联系，并充分利用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电子邮件、业绩说明会、现场交流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展开交流，通过真诚沟通构建和谐关系，做好企业价值传递。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不断优化与投资者的长效沟通机制，进一步丰富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广度和深度，传递公司核心价值，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树立市场信心。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处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无占用公司资金、超越股东会授权范围行使职权、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按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和规章制度独立运作，各司其职。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实际情况及运作需求修订《公司章程》，将公司董事会人数由 7 人调整为 8 人，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1 名为职工代表董事，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持续关注公司运营情况，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严格依据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运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工作绩效评价体系，使员工的收入与工作绩效挂钩；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和个人业绩相挂钩的激励机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1、资产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厂房、专利、非专利技术等，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运转，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的情况，不存在资金等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涉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或者其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中兼职。

3、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设立了单独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了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缴纳。公司财务独立，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独立、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管理职权。董事会、业务经营部门、其他机构及其人员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通过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以外的方式，干预公司机构的设立、调整或者撤销，或者对公司董事会、其他机构及其人员行使职权进行限制或者施加其他不正当影响。

5、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承担采购、研发、销售等职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以无偿或者明显不公平的条件要求公司为其提供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余浩	男	55	董事长	现任	2015年09月14日	2027年09月11日	11,683,497.00	-	-	-	11,683,497.00	-
			首席执行官	离任	2015年09月14日	2025年11月25日						
孙玉文	男	55	副董事长	现任	2024年09月12日	2027年09月11日	-	-	-	-	-	-
			首席执行官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9月11日						
			执行总裁	现任	2015年09月14日	2027年09月11日						
岳阳	男	38	董事	现任	2024年09月12日	2027年09月11日	-	600,000	-	-	600,000	公司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执行副总裁	现任	2024年09月12日	2027年09月11日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4年09月12日	2027年09月11日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年09月12日	2027年09月11日						
李国兴	男	47	董事	现任	2024年09月12日	2027年09月11日	-	-	-	-	-	
钱国良	男	55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2日	2027年09月11日	-	-	-	-	-	
张国华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08日	2027年09月11日	-	-	-	-	-	
王从虎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08日	2027年09月11日	-	-	-	-	-	
HUI KE LI (李惠科)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08日	2027年09月11日	-	-	-	-	-	
肖云涛	男	48	执行副总裁	现任	2019年10	2027年09	-	200,000	-	-	200,000	公司实施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月 14 日	月 11 日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刘彬	男	45	执行副总裁	现任	2015 年 09 月 14 日	2027 年 09 月 11 日	-	120,000	-	-	120,000	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林建军	男	51	执行副总裁	现任	2023 年 07 月 13 日	2027 年 09 月 11 日	-	120,000	-	-	120,000	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施炜	男	53	执行副总裁	现任	2019 年 10 月 14 日	2027 年 09 月 11 日	-	120,000	-	-	120,000	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张燕鹏	男	60	执行副总裁	离任	2015 年 09 月 14 日	2026 年 01 月 09 日	-	-	-	-	-	-
何召向	男	52	执行副总裁	离任	2019 年 10 月 14 日	2025 年 11 月 25 日	-	-	-	-	-	-
合计	--	--	--	--	--	--	11,683,497	1,160,000	-	-	12,843,497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1) 2025 年 11 月 25 日，何召向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执行副总裁职务。

(2) 2026 年 1 月 9 日，张燕鹏先生因即将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任公司执行副总裁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余浩	原首席执行官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原首席执行官余浩先生已担任宝德计算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并计划不再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职务。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由公司副董事长孙玉文先生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
孙玉文	首席执行官	聘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聘任孙玉文先生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
钱国良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9 月 12 日	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钱国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何召向	原执行副总裁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个人原因
张燕鹏	原执行副总裁	离任	2026 年 01 月 09 日	退休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余浩先生，董事长。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通信工程专业学士，北京邮电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博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杭州市余杭区第十二届政协委员。1999 年 4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清华大学计算机系网络研究所任博士后、讲师。2001 年 12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北京邮电大学电信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2004 年 6 月至 2007 年 3 月，兼任北京银诺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文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副总裁、事业部总经理、管理学院院长、战略发展部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信阳博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慧博有限经理、执行董事。2025 年 11 月至今，任宝德计算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孙玉文先生，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执行总裁。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管理信息系统专业学士，清华大学技术经济专业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1996 年 8 月至 2000 年 1 月，担任北京市电信管理局技术部副主任；2000 年 2 月至 2001 年 1 月，担任北京安联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01 年 2 月至 2001 年 9 月，担任北京合力金桥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商用通信事业部副总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1 月，担任深圳普纳网络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0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 月，担任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董事；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担任北京和易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2014 年 4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执行总裁。

岳阳先生，董事、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非执业注册会计师。清华大学工学学士、工学硕士；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4 月，就职于国新证券；2015 年 4 月至 2024 年 8 月，就职于华泰联合证券，任投资银行业务线能源与环保行业部副主管、保荐代表人，主持及参与的项目包括光威复材创业板 IPO、迈瑞医疗创业板 IPO、天合光能科创板 IPO、孚能科技科创板 IPO、同益中科创板 IPO、中创新航港股 IPO、智信精密创业板 IPO、奥特佳非公开发行、中钢国际可转债、钧达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项目、太阳能借壳桐君阁等，在 IPO、再融资、并购重组等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曾获评 2013 年度中国证券业协会十大优秀课题、新财富 2020 年度最佳保荐代表人、2021 年度中国证券业科创板融资项目君鼎奖等奖项。2024 年 9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李国兴先生，董事。197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贝祥投资集团助理副总裁；2010 年 2 月至 2014 年 5 月，担任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消费投资部、医药投资部负责人；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4 月，担任天士力控股战略投资事业群投资三部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中民投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智盛（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董事总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担任北京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24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钱国良先生，职工代表董事。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专业学士、硕士、博士。1999 年 1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普天集团东方通信有限公司数据通信项目部总经理，普天集团普天信息技术研究院技术总监。2005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乐金电子（中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爱思开电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 年 6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大唐电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4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联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瓴盛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 年 6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国网思极紫光（青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23 年 12 月 5 日至今，任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张国华先生，独立董事。196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及会计师职称。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深合伙人。2017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中勤万信税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丛虎先生，独立董事。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南师范大学政治思想教育专业学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宪法与行政法专业硕士、博士。2001 年 4 月至 2003 年 6 月，在清华大学 21 世纪研究院博士后研究工作。2003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中国人民大学行政管理学系讲师；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2016 年 7 月至今，任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任中国人民大学公共资源交易研究中心执行主任、主任，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研究员。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HUI KE LI (李惠科) 先生，独立董事。1973 年生，澳大利亚国籍，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电气工程专业学士及硕士、墨尔本大学计算机专业博士。1996 年 1 月至 1999 年 12 月，担任中科院计算所研发工程师、部门主管；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担任 Falcom 亚太公司 CTO；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10 月，担任澳大利亚电信技术主管、事业部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9 年 4 月，担任文思海辉（澳大利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澳大利亚 CEO；2019 年 5 月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担任 Pintec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的 CEO；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 高级管理人员

余浩先生、孙玉文先生、岳阳先生简历参见本节之“董事”。

肖云涛先生，执行副总裁。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2002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担任核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7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担任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项目总监；2014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运营商业部副总裁；2014 年 1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执行副总裁。

刘彬先生，执行副总裁。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工业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2004 年 4 月至 2004 年 12 月，担任索尼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04 年 12 月至 2007 年 3 月，担任北京银诺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11 年 12 月，担任文思创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项目总监、高级项目总监；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 月，担任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副总裁；2015 年 1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执行副总裁。

林建军先生，执行副总裁。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与工程专业学士，浙江大学计算机技术领域工程专业硕士。1998 年 6 月至 2015 年 4 月，历任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业务板块程序员、技术部经理、产品事业部总经理、产品总监、技术总监、产品技术总部总经理，恒生电子总裁助理兼创新子公司恒生云融董事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0 年 12 月，历任科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创新子公司巴云科技董事、科蓝学院首席执行官、科蓝软件首席运

营官（COO）；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6 月，历任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 端经营委员会委员、业务总监、B 端经营委员会委员、GTS 业务经营中心总经理；2023 年 07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执行副总裁。

施炜先生，执行副总裁。1973 年生，中国国籍，有美国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学士，Colorado State University（科罗拉多州立大学）计算机专业硕士。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9 月，担任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运营发展总监。2016 年加入途酷（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并在 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首席执行官；2018 年 11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执行副总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余浩先生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公司已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确立董事长职权，其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严格履行股东会、董事会授权及决策程序，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余浩	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3 年 05 月 10 日	-	否
余浩	舟山慧博创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4 月 02 日	-	否
孙玉文	宁波和易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4 月 17 日	-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余浩	宝德计算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 年 10 月 28 日	-	否
余浩	宝德计算机（金华）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5 年 11 月 26 日	-	否
余浩	深圳申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5 年 10 月 21 日	-	否
余浩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5 年 9 月 30 日	-	否
余浩	北京申晖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5 年 7 月 24 日	-	否
余浩	深圳申晖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5 年 7 月 11 日	-	否
余浩	北京慧博元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9 月 18 日	-	否
余浩	未必然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9 月 12 日	-	否
孙玉文	宝德计算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10 月 28 日	-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玉文	北京和易涵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6月24日	-	否
孙玉文	海南裕丹益华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4月15日	-	否
孙玉文	北京云洋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8日	-	否
孙玉文	安丘市云洋智农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6月23日	-	否
孙玉文	北京和易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20日	-	否
孙玉文	北京赛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20日	-	否
孙玉文	北京云洋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3月20日	-	否
孙玉文	宁波和易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4月17日	-	否
岳阳	宝德计算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0月28日	-	否
钱国良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4日	-	是
张国华	北京岩泉一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6月6日	-	否
张国华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20日	-	是
张国华	中勤万信税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28日	-	否
林建军	宁波金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0月22日	-	否
施炜	北京慧博云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7月15日	-	否
施炜	思品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月11日	-	否
施炜	北京云雀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月16日	-	否
施炜	浙江慧博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9月21日	-	否
施炜	北京宅字会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3年2月9日	-	否

注：上表中不含控股子公司的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 确定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为公司盈利水平及其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会审议标准执行、非公司员工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三) 实际支付情况：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按规定发放。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 753.31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余浩	男	55	董事长	现任	62.97	否
			首席执行官	离任		
孙玉文	男	55	副董事长	现任	65.14	否
			首席执行官	现任		
			执行总裁	现任		
岳阳	男	38	董事	现任	108.40	否
			执行副总裁	现任		
			财务负责人	现任		
			董事会秘书	现任		
李国兴	男	47	董事	现任	-	是
钱国良	男	55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14.93	
张国华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12.00	否
王丛虎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12.00	否
HUI KE LI (李惠科)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12.00	否
肖云涛	男	48	执行副总裁	现任	91.27	否
刘彬	男	45	执行副总裁	现任	73.18	否
林建军	男	51	执行副总裁	现任	104.35	否
施炜	男	53	执行副总裁	现任	72.17	否
何召向	男	52	执行副总裁	离任	54.71	否
张燕鹏	男	60	执行副总裁	离任	70.19	否
合计	--	--	--	--	753.31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余浩	9	0	9	0	0	否	4
孙玉文	9	0	9	0	0	否	4
岳阳	9	0	9	0	0	否	4
李国兴	9	0	9	0	0	否	4
钱国良	4	0	4	0	0	否	1
张国华	9	0	9	0	0	否	4
王丛虎	9	0	9	0	0	否	4
HUI KE LI (李惠科)	9	0	9	0	0	否	4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高度重视公司规范运作，密切关注公司经营情况，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则开展工作，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治理、经营、战略等方面决策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对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形成一致意见。独立董事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利润分配等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起到积极作用。公司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密切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状况，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	张国华、王丛虎、李国兴	7	2025 年 01 月 09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内审部关于 2024 年度工作总结暨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6、《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7、《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8、《公司内审部关于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总结及二季度工作计划》 9、《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5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公司内审部关于 2025 年二季度工作总结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及三季度工作计划》			
			2025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公司内审部关于 2025 年三季度工作总结及四季度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4、《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协议>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9、《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10、《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11、《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2、《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3、《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14、《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的议案》 15、《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16、《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7、《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18、《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19、《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20、《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21、《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22、《关于提请股东会审议同意特定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23、《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4、《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和个人的议案》 2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6、《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27、《关于与申晖控股等相关方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8、《关于终止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05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p>(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p> <p>4、《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p>	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提名委员会	王丛虎、HUI KE LI (李惠科)、岳阳	1	2025年11月2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席执行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HUI KE LI (李惠科)、张国华、孙玉文	4	2025年02月11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03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04月21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08月25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权益价格的议案》 2、《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战略委员会	余浩、孙玉文、岳阳、李国兴、HUI KE LI（李惠科）	4	2025 年 02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5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4、《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协议>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9、《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10、《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11、《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12、《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3、《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议案》 14、《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的议案》 15、《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16、《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7、《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18、《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19、《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20、《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21、《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22、《关于提请股东会审议同意特定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23、《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4、《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和个人的议案》 2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6、《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27、《关于终止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2025 年 12 月 05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3、《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4、《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98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94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93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95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销售人员	87
技术人员	11,123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689
合计	11,9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02
本科	7,787
专科及以下	3,844
合计	11,933

2、薪酬政策

为吸引、激励和保留优秀人才，支持公司快速健康发展，公司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

公司为不同岗位和不同层级员工制定了差异化的薪酬结构，主要分为基本薪酬、津贴补贴等。此外，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中长期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将通过定期实施股权激励以构建长期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总额（计入营业成本部分）为 163,806.95 万元，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92.00%，职工薪酬是成本的主要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人员合计 11,123 人，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3

人，占技术人员的比重为 0.03%；核心技术人员薪酬为 204.35 万元，占公司职工薪酬总额的比重为 0.12%。

3、培训计划

公司致力于打造全方位的人才培养体系以及健全的制度流程。通过持续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建立基本功扎实的各级人才梯队，以此提升组织能力，支撑公司业务快速成长及战略目标的达成。公司培训体系主要由专业技能、领导力培训、管理技能、通用技能、认证课程培训。公司积极推动知识与技能的沉淀与传承，本着让优秀的人培养出更优秀的人为宗旨，建立了完善的管理与激励制度，致力于自主开发学习资源，鼓励员工自我学习，自我提升。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完善利润分配相关制度，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2,32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04,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0,40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0,4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97,083,446.6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0,4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3 月 8 日至 2024 年 3 月 17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以 2024 年 4 月 10 日为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6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26 万股股票期权和 36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4 年 5 月 13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首次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权益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9.31 元/股调整为 19.23 元/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9.66 元/股调整为 9.58 元/股。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以 2025 年 2 月 13 日为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4 万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9.23 元/股；向符合条件的 19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9.58 元/股。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3 月 3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395.80 万股，同意作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10.10 万股。

2025 年 5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关于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95.80 万股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办理完成。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权益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 2024 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9.23 元/股调整为 19.15 元/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9.58 元/股调整为 9.50 元/股。

（2）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5 年 2 月 14 日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异议。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5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以 2025 年 3 月 13 日为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7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9 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3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 399 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 79 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5 年 3 月 13 日，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5 年 3 月 21 日。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 2025 年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2.65 元/股调整为 12.57 元/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余浩	董事长	1,000,000	-	-	-	-	700,000	44.68	-	-	-	-	-
孙玉文	副董事长 首席执行官 执行总裁	400,000	-	-	-	-	280,000	44.68	-	-	-	-	-
岳阳	董事 执行副总裁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	400,000	-	-	-	-	44.68	-	-	600,000	12.65	600,000
肖云涛	执行副总裁	500,000	-	-	-	-	350,000	44.68	-	-	200,000	12.65	200,000
刘彬	执行副总裁	400,000	-	-	-	-	280,000	44.68	-	-	120,000	12.65	120,000
林建军	执行副总裁	500,000	-	-	-	-	350,000	44.68	-	-	120,000	12.65	120,000
施炜	执行副总裁	400,000	-	-	-	-	280,000	44.68	-	-	120,000	12.65	120,000
合计		3,200,000	400,000	-	-	-	2,240,000	-	-	-	1,160,000	-	1,160,000
备注	原执行副总裁何召向先生已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35 万股将由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4 万股将由公司作废。原执行副总裁张燕鹏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保留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28 万股。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战略发展规划、经营情况、岗位职责、工作绩效等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方案。公司投资者关系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组成考核工作小组负责具体实施考核工作。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相关部门负责相关考核数据的收集和提供，并对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

高级管理人员以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和提升经营效益为导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职责，其薪酬、绩效与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管理责任、管理风险、管理结果和经营业绩充分挂钩，报告期内勤勉尽责。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等有关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涵盖公司各职能部门、各业务体系及各级子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确保其有效运行。相关内部控制已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未发现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未发现重大遗漏；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包括：</p> <p>(1)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2) 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p> <p>(3)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4) 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5) 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重要缺陷包括：</p> <p>(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包括：</p> <p>(1)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p> <p>(2)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p> <p>(3)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p> <p>(4) 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p> <p>(5) 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严重流失；</p> <p>(6) 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p> <p>重要缺陷包括：</p> <p>(1)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p> <p>(2)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能及时消除；</p> <p>(3)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4)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5) 公司人员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p> <p>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产生一般影响或造成轻微损失的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资产负债表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以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作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100 万的，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 100 万但小于 500 万的，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 500 万的，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致力于向全球客户提供最专业和最具竞争力的 IT 服务，在努力创造股东价值、保护股东权益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国家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环境保护、自然资源节约政策，维护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合法权益，旨在让上述相关者了解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建设和谐社会过程中所付出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效，提升企业形象和认知度，进而提高企业的综合竞争力。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坚持规范运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进行信息披露。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以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通过设立投资者专线、回复电子邮件、开放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受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机制。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职工权益，严格按照《公司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保护职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为职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与职业发展机会，同时公司不断完善薪酬福利体系，持续优化员工关怀体系，不断提高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及满意度。

3、供应商及客户关系维护

公司实行合格供方准入制度，以合作为纽带、以诚信为基础，促进供需双方的共同发展，不断推动供应商质量管理水平的提升，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关注重点，重视与客户的紧密沟通，持续改进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不断完善质量体系，实现与客户合作共赢。

4、公共关系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不断发展业务的同时，重视履行社会责任，自觉履行依法纳税的义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员工，增加就业岗位，未来公司将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各项公益活动，积极为社会做出贡献。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慧博云通始终怀揣着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通过制定《环境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降低能耗、节约资源、垃圾分类、废弃物回收等绿色办公方面作出了明确要求，并以慧博自己的方式践行“双碳”行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申晖控股、余浩、慧博创展	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	1、本承诺人所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从即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减持所持有的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予以调整。 3、如本承诺人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10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交易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2、自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如有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上述股份包括本人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及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 3、如本人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拟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5 年 10 月 29 日	至本次交易完成前	正常履行中
	申晖控股、余浩、慧博创展	关于减持计划的说明及承诺函	1、截至本说明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承诺人不存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2、自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如有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上述股份包括本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	至本次交易完成前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及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p> <p>3、如本承诺人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拟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本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全部交易对方（除红土国际、高端装备基金、中船基金、中小企业基金、前海红土、中天弘德、军民融合基金、临聿基金、支点一号、深创投、兴旺二号、惠泉亚威、融昱佳智、中云大数据、蓝郡立方、深圳力合、融昱佳润、麦秋创投、共青城典晟、普华天勤、锦秀长宁、怡化融钧、恒汇创富、中广源商外）</p>	<p>关于本次交易取得股份锁定的承诺函</p>	<p>1.本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p> <p>2.股份锁定期内，本承诺人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3.若企业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承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相应调整。</p> <p>4.本承诺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在履行前述限售期承诺后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p> <p>5.本承诺人确认，上述承诺属实，如因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且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同时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本承诺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025 年 10 月 29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高端装备基金、中船基金、中小企业基金、中天弘德、军民融合基金、临聿基金、支点一号、兴旺二号、惠泉亚威、融昱佳智、中云大数据、蓝郡立方、深圳力合、融昱佳润、麦秋创投、共青城典晟、普华天勤、锦秀长宁、怡化融钧、恒汇创富、中广源商</p>	<p>关于本次交易取得股份锁定的承诺函</p>	<p>1.本承诺人系依法设立且经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时，本承诺人用于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满 48 个月，且本承诺人不属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亦不存在通过认购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取得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的情形，本承诺人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p> <p>2.股份锁定期内，本承诺人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3.若企业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承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相应调整。</p>	<p>2025 年 10 月 29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4.本承诺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在履行前述限售期承诺后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p> <p>5.本承诺人确认，上述承诺属实，如因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且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同时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本承诺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红土国际	关于本次交易取得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p>1.本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p> <p>2.股份锁定期内，本承诺人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3.若企业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承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相应调整。</p> <p>4.本承诺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在履行前述限售期承诺后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p> <p>5.本承诺人确认，上述承诺属实，如因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且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本承诺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5 年 10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前海红土、深创投	关于本次交易取得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p>1.本承诺人系依法设立且经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时，本承诺人用于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满 48 个月，且本承诺人不属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亦不存在通过认购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取得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的情形，本承诺人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p> <p>2.股份锁定期内，本承诺人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p>	2025 年 10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3.若企业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承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相应调整。</p> <p>4.本承诺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在履行前述限售期承诺后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p> <p>5.本承诺人确认，上述承诺属实，如因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且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本承诺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余浩	关于认购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p>1、本人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p> <p>2、锁定期内，如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p> <p>3、若上述锁定股份的锁定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承诺进行相应调整。</p> <p>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2025 年 10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余浩、申晖控股、慧博创展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本次发行并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5 年 10 月 12 日	履行完毕
	余浩	股份限售承诺	<p>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内及离职后半年内的减持比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p> <p>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p>	2022 年 10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等多方面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不低于发行价；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上述承诺中的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持有股份总数亦应相应调整；</p> <p>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违反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将依法归发行人所有。</p>			
	申晖控股	股份减持承诺	<p>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等多方面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上述承诺中的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持有股份总数亦应相应调整；</p> <p>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则违反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将依法归发行人所有。</p>	2022 年 10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慧博创展、圆汇深圳、北京友财、和易通达	股份减持承诺	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等多方面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总数，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承诺中的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持有股份总数亦应相应调整；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则违反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将依法归发行人所有。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张燕鹏、刘彬、孙玉文、吕莲莲、吴永微、肖云涛、何召向、施炜	股份限售承诺	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任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承诺中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人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违反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将依法归发行人所有。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张燕鹏、刘彬、孙玉文、谢海闻、刘立、吕莲莲、吴永微、刘少伟、肖云涛、何召向、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发行并上市满 12 个月之日至满 36 个月之日（不含当日），本人每 12 个月转让持有的合伙份额将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合伙份额总额的 25%。同时，本人转让持有的合伙份额亦将遵守上款关于本人任职期间及离职半年内减持股份的承诺。	2023年10月13日	2025年10月12日	履行完毕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施炜、刘芳		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孟燕菲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前持有的北京申晖控股有限公司股权；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违反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将依法归发行人所有。	2022年10月13日	2025年10月12日	履行完毕
	慧博云通、余浩、张燕鹏、刘彬、孙玉文、肖云涛、何召向、施炜	稳定股价的承诺	<p>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p> <p>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p> <p>2、稳定股价措施</p> <p>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选择单独实施或综合采取以下措施稳定股价：</p> <p>（1）公司回购股票；</p> <p>（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3）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p> <p>（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5）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公司董事会应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稳定股价预案》，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后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股价稳定方案的终止条</p>	2022年10月13日	2025年10月12日	履行完毕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件未能实现，则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自第 91 日起自动重新生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继续按照前述承诺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董事会需另行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出现。</p> <p>3、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安排</p> <p>（1）公司回购股票</p> <p>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回购股份，公司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p>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公司连续十二个月为稳定股价之目的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但不超过 50%。如果触发终止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情形的，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p> <p>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票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申晖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股东会上，对回购股票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申晖控股有限公司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p>（3）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p> <p>如发生以下情形之一，且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实际控制人应增持公司股票作为稳定股价措施：</p> <p>1) 公司股价触发启动条件后，因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2)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实际控制人连续十二个月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用于增持公司股票总金额不低于上一年度实际控制人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但不高于 100%。公司不得为实际控制人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实际控制人增持的公司股票后续的减持应当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实际控制人应确保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触发终止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情形的，实际控制人可以终止增持股份。</p> <p>(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如发生以下情形之一，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增持公司股票作为稳定股价措施：</p> <p>1) 公司股价触发启动条件后，因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p>2) 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p> <p>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其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连续十二个月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用以增持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税后金额的 20%，但不高于 100%。公司不得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p>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确保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触发终止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情形的，上述人员可以终止增持股份。</p> <p>对于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聘任。</p> <p>(5)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4、稳定股价的启动程序</p> <p>(1) 公司回购股份的决策程序</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1)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启动条件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份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公司回购股份预案提出审核意见；</p> <p>2)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以及实施期限等信息）或不进行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p> <p>3)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公司股东会决议做出之日起的下一个交易日启动回购程序，并应履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p> <p>4) 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会批准回购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60 日内实施完毕；</p> <p>5)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6) 公司回购的股份应在回购期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依法注销，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2) 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决策程序</p> <p>1) 实际控制人应在达到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拟定书面方案，并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p> <p>2) 实际控制人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 60 日内实施完毕。</p> <p>(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程序</p> <p>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达到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拟定书面方案，并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p> <p>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 60 日内实施完毕。</p> <p>5、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p> <p>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 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2) 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条件；</p> <p>(3) 实际控制人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其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实际控制人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的情形。</p> <p>6、本预案的修订权限 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p> <p>7、未履行稳定股价方案的约束措施 公司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就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接受以下约束：</p> <p>(1) 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赔偿责任以其上一年度薪酬及现金分红金额为限）；</p> <p>(3)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如控股股东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届满后将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p> <p>(4)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届满后将其从公司领取的收入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p> <p>8、稳定股价的具体承诺 公司承诺：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保护投资者利益，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价出现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的情况，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预案，履行公司在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义务。公司愿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相关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保护投资者利益，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股</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慧博云通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欺诈发行回购新股、赔偿损失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	<p>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本人将积极配合，启动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本人不因在股东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p> <p>公司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p> <p>如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如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予以公告，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发售的全部新股。公司将在相关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三十日内启动回购股份的措施，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就上述事项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p>公司在按照前述安排实施退款、回购及赔偿的同时，将积极促</p>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使公司实际控制人余浩按照其相关承诺履行退款、购回及赔偿等相关义务。 自上述义务触发之日起至公司完全履行相关承诺之前，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等；公司将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			
	申晖控股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欺诈发行回购新股、赔偿损失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	本企业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本企业将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予以公告，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发售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企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就上述事项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损失为限，赔偿方案以生效法律文书或证券监管部门确定的方案为准。相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企业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余浩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	本人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大违规、欺诈发行回购新股、赔偿损失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	<p>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p> <p>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本人将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予以公告，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发售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衍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就上述事项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损失为限，赔偿方案以生效法律文书或证券监管部门确定的方案为准。相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和薪酬，同时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余浩、张燕鹏、刘彬、孙玉文、谢海闻、DAVID LIFENG CHEN（陈立峰）、冯晓、HUI KE LI（李惠科）、王丛虎、张国华、刘立、郭鹏军、吕莲莲、吴永微、陈洁、肖云涛、何召向、施	关于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欺诈发行回购新股、赔偿损失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	<p>本人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p> <p>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就上述事项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损失为限，赔偿方案以生效法律文书或证券监管部门确定的方案为准。相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p>	2022 年 10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炜、刘芳		<p>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本人以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应自公司处领取的薪酬、补贴等各类现金收入作为履行担保，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领取的薪酬、补贴等各类现金收入。</p> <p>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慧博云通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相关规定，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通过如下方式，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并承诺如下：</p> <p>（1）积极发展现有业务，巩固市场地位，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主营业务为软件技术外包服务、移动智能终端测试服务。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技术和服务质量，加强市场开拓，提升公司盈利能力；</p> <p>（2）提高日常运营效率、努力降本增效。公司将坚持以效率为中心，科学合理调配资源，加强运营管理，健全客户服务管理体系，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发行人员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以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p> <p>（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个环节，确保募集资金合理有效使用；</p> <p>（4）严格执行股利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制度。公司制定了《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在对未来经营绩效合理预计的基础上，制订了对股东分红回报的合</p>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理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回报规划文件中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			
	余浩、张燕鹏、刘彬、孙玉文、谢海闻、DAVID LIFENG CHEN（陈立峰）、肖云涛、何召向、施炜、刘芳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述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如下：</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本人承诺，未来如发行人公布股权激励，其行权条件将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同意，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p> <p>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申晖控股、余浩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以下承诺：</p> <p>（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本企业/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慧博云通	本次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p>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针对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事宜，承诺如下：</p> <p>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和要求，切实保障投资者的股份收益权。</p> <p>2、积极落实及履行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股东分</p>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慧博云通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p>红回报三年规划》的全部内容。</p> <p>3、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p> <p>(1) 公司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做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若公司非因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原因未能完全、及时、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后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p> <p>3) 积极提供补救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以避免或减少对投资者造成损失，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4)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3)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责任主体的公开承诺履行情况，和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p> <p>(4) 对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也将要求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预案的相关承诺。</p> <p>(5) 若相关责任主体因未履行公开承诺而受到监管机构的立案调查，或受到相关处罚，公司将积极协助和配合监管机构的调查，或协助执行相关处罚。</p> <p>以上承诺自公司盖章之日即行生效且不可撤销。</p>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申晖控股、余浩、慧博创展、和易通达、杭州钱友、圆汇深圳、友财汇赢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p>(1)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做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若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原因未能完全、及时、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后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p>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3) 如因未履行已作出的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 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自动延长至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p>5) 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公司有权暂扣本企业/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 同时不得转让本企业/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直至本企业/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p> <p>6) 如本企业/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企业/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3) 如因不可抗力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原因导致本企业/本人未能完全、及时、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本企业/本人将及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 本企业/本人应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 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 本企业/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 如不继续实施的, 本企业/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p>			
	<p>余浩、张燕鹏、刘彬、孙玉文、HUI KE LI (李惠科)、王丛虎、张国华、刘立、吕莲莲、吴永微、肖云涛、何召向、施炜、刘芳</p>	<p>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1)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做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原因未能完全、及时、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后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 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p> <p>3) 如因未履行已作出的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p>	<p>2022年10月13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p>5) 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 (如有) 及 30% 的薪酬 (如有), 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p> <p>6) 若本人未履行承诺, 公司可以视情节轻重对本人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3) 如因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完全、及时、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本人将及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 本人应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 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 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 如不继续实施的, 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p>			
	余浩	关于公司合规风险的承诺	<p>1、关于本人守法合规情况的承诺</p> <p>(1) 最近三年内, 本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p> <p>(2) 本人最近 12 个月内未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或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p> <p>(3) 本人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主要股东的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p> <p>(4) 本人不存在接受公司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存在资金占用或者严重损害公司其他权益的情形。</p> <p>(5) 截至本承诺出具日, 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p>	2022 年 10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2、关于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1) 资产独立。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整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被本人占用的情形。</p> <p>(2) 人员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p> <p>(3) 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不存在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共用账户的情形。</p> <p>(4) 机构独立。公司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5) 业务独立。公司独立从事其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3、关于持股真实性及不存在股份质押的承诺</p> <p>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系本人真实持有股权，本人出资的资金来源均为本人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代他人持有股权或委托他人代为持有股权的情形，所持股份不存在股份质押的情形。</p> <p>4、关于社保、住房公积金的承诺</p> <p>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在任何时候认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p> <p>5、关于劳动用工的承诺</p> <p>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劳动用工问题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或员工的索赔，本人将赔偿或补偿公司因此所受到的损失。</p> <p>6、关于租赁房屋的承诺</p> <p>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租赁房屋存在权属瑕疵或被有权主管部门责令拆除导致无法继续租赁关系而需要搬迁的，本人将对其损失给予全额补偿。</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租赁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导致公司受到行政处罚或无法继续租赁关系而需要搬迁的，本人将对其损失给予全额补偿。</p> <p>7、关于银行转贷的承诺 如公司及其子公司若因上述贷款活动遭受任何损失、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产生任何法律纠纷，本人愿意全额承担所有连带责任并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p> <p>8、关于税务事项的承诺 如因股东未履行纳税义务而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遭受任何损失、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产生任何法律纠纷，本人愿意全额承担所有连带责任并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p>			
	慧博云通	关于股东适格性的承诺	<p>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规定，公司对全体股东进行了穿透核查，并对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主体的适格性承诺如下：</p> <p>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p> <p>2、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p> <p>3、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4、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p>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申晖控股、余浩、慧博创展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企业/本人目前未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或者在商业上构成、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本企业/本人保证未来不自营或以合资、合作等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相同、相似的业务或者在商业上构成、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不会以任何形式为公司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将来成立的受本企业/本人控制或由本企业实际控制人/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亦不会经营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或者在商业上构成、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p> <p>3、无论任何原因，若本企业/本人或附属企业未来经营的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本企业/本人同意将根据公司的要求，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企业/本人或附属企业向公司转</p>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让有关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合法的途径对本企业/本人或附属企业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p> <p>4、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要求本企业/本人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企业/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公司所有。</p> <p>5、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本人不再处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地位为止。</p>			
	<p>申晖控股、慧博创展、和易通达、杭州钱友、贵州云力、圆汇深圳、友财汇赢、余浩、张燕鹏、刘彬、孙玉文、谢海闻、DAVID LIFENG CHEN（陈立峰）、冯晓、HUI KE LI（李惠科）、王丛虎、张国华、刘立、郭鹏军、吕莲莲、吴永微、陈洁、肖云涛、何召向、施炜、刘芳</p>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除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或以合理方式确定的价格确定；</p> <p>3、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职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5、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均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p>	2022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慧博云通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年03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参与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年03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慧博云通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	2025年02月1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参与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5 年 02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了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 2、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了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 3、本公司之子公司 Hydsoft Co.,Limited 在菲律宾登记设立了子公司 HYDSOFT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
- 4、本公司之子公司慧博云通国际有限公司在德国登记设立了子公司 HYDSOFT（Germany）Technologic GmbH。
- 5、本公司在深圳登记设立了子公司慧博金信（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 6、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浙江慧博太梦科技有限公司在杭州登记设立了子公司太梦杭研（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 7、本公司之子公司 Hydsoft Co.,Limited 在越南登记设立了子公司 HYDSOF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 8、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完成对子公司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的处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 100% 股权。
- 9、本公司之孙公司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完成注销，自完成注销之日起，本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智云、戴志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5 年度公司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8 万元；同期，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财务顾问，截至目前共支付财务顾问费 1,000 万元（不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 (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股权转让	股权转让	根据评估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3,101.11	7,987.41	8,000	现金	4,898.90	2025年10月01日	2025-073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55.86%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 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

股权转让前，北京慧博存在未清偿的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向其提供的借款。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避免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为北京慧博提供的借款因关联股权转让交易被动形成关联财务资助，公司控股股东申晖控股及实际控制人余浩先生承诺，为北京慧博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偿付责任，北京慧博于交易交割完成或 2025 年 9 月 30 日（孰早）前足额偿还相关借款（以截至还款日余额为准）。

2025 年 9 月 30 日，北京慧博收到申晖控股转入现金 11,650.00 万元用于偿还应付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的借款。

(2) 关联租赁

股权转让后，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北京慧博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将租赁其持有的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康定街甲 18 号 B 栋的相关场所作为公司办公场地，租赁总面积 4,293.75 平方米，租赁期三年，租赁期内房屋租赁、物业费合计 1,408.67 万元，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因与北京慧博的关联租赁交易确认租赁费用及租赁利息 42.17 万元、物业费 51.35 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08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完成交割的进展公告	2025 年 10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主要系办公场地租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因租赁办公场地而确认的使用权资产为 3,423.42 万元，租赁负债为 3,410.28 万元，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当期计入费用金额为 1,002.29 万元。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5,000	2025年03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6日	5,000	2024年06月26日	335.68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9,335.6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335.68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9,335.6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335.68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30.1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进展的情况说明

1、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将上述发行股东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除延长上述发行股东会决议有效期事项外，其他事项和内容保持不变。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在综合考虑外部客观环境、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等多种因素的情况下，经与相关方充分沟通和审慎研判，公司决定终止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说明

2025 年 5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因筹划本次交易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5 月 6 日（星期二）开市起开始停牌。

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股票复牌。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026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重组方案的交易对方、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等内容进行了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026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重组业绩承诺相关安排进行了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026 年 2 月 5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030004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要求公司在 30 日内对审核问询函中所列问题逐项落实并提交书面回复。收到《审核问询函》后，公司立即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实和答复，并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披露了相关回复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需对《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因进一步修改、补充所需工作时间较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公司将自《审核问询函》回复届满之日起延期不超过 30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修订后的《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7,183,497	39.29%	3,990,000	-	-	-148,420,874	-144,430,874	12,752,623	3.16%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157,183,497	39.29%	3,990,000	-	-	-148,420,874	-144,430,874	12,752,623	3.1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5,500,000	36.37%	-	-	-	-145,500,000	-145,500,000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683,497	2.92%	3,990,000	-	-	-2,920,874	1,069,126	12,752,623	3.16%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2,826,503	60.71%	-	-	-	148,420,874	148,420,874	391,247,377	96.84%
1、人民币普通股	242,826,503	60.71%	-	-	-	148,420,874	148,420,874	391,247,377	96.8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400,010,000	100.00%	3,990,000	-	-	-	3,990,000	404,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并完成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 399 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5 年 3 月 21 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5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以 2025 年 3 月 13 日为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7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9 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申晖控股	85,500,000	0	85,5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25 年 10 月 13 日
余浩	11,683,497	8,762,623	11,683,497	8,762,623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高管锁定股	2025 年 10 月 13 日
慧博创展	60,000,000	0	60,0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25 年 10 月 13 日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9 名激励对象	0	3,990,000	0	3,99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限日期：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 4 期解除限售
合计	157,183,497	12,752,623	157,183,497	12,752,62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5 年 03 月 21 日	12.65 元/股	3,990,000	2025 年 03 月 21 日	3,990,000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慧博云通：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2025-019）	2025 年 03 月 19 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5 年 3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并完成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 399 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5 年 3 月 21 日。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6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9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6%	85,500,000	0	0	85,500,000	质押	29,360,000	
舟山慧博创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5%	60,000,000	0	0	60,000,000	质押	17,440,000	
宁波和易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	22,113,100	0	0	22,113,100	不适用	0	
余浩	境内自然人	2.89%	11,683,497	0	8,762,623	2,920,874	不适用	0	
济南智新数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	11,000,000	-9,100,000	0	11,000,000	不适用	0	
上海太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老友玉衡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6%	9,115,273	-3,005,000	0	9,115,273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9%	3,207,461	457,758	0	3,207,461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	其他	0.55%	2,229,496	577,400	0	2,229,496	不适用	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谢海闻	境内自然人	0.55%	2,216,062	注 1	0	2,216,062	不适用	0
西藏金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2,134,800	注 1	0	2,134,8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余浩、申晖控股与慧博创展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余浩先生为申晖控股法定代表人；余浩先生担任慧博创展执行事务合伙人。申晖控股与慧博创展同受余浩先生控制，互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	8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500,000					
舟山慧博创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宁波和易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11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13,100					
济南智新数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					
上海太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老友玉衡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15,273	人民币普通股	9,115,27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07,461	人民币普通股	3,207,461					
余浩	2,920,874	人民币普通股	2,920,8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29,496	人民币普通股	2,229,496					
谢海闻	2,216,062	人民币普通股	2,216,062					
西藏金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134,8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4,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	余浩、申晖控股与慧博创展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余浩先生为申晖控股法定代表人；余浩先生担任慧博创展执行事务合伙人。							

<p>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申晖控股与慧博创展同受余浩先生控制，互为一致行动人。</p>
<p>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p>	<p>公司股东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5,0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0,500,0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85,500,000 股； 公司股东上海太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老友玉衡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115,273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9,115,273 股； 公司股东谢海闻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68,6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247,462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2,216,062 股。</p>

注 1：股东“谢海闻”“西藏金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 2024 年度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法统计其在本报告期内持股增减变动情况。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	余浩	2013年05月10日	91110108067267324L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服装服饰零售；国内贸易代理；日用百货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仪器仪表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化妆品零售；美发饰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箱包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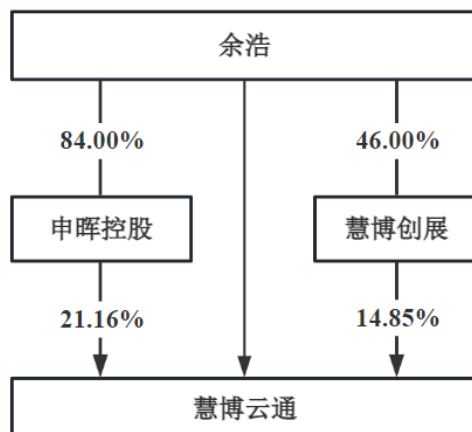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余浩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正文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博云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慧博云通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如适用），我们独立于慧博云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7、收入”、“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和“第八节、财务报告-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之说明。

1、事项描述

慧博云通公司从事软件技术服务、专业技术服务和产品及解决方案等服务业务，2025 年度慧博云通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金额为 224,508.35 万元。

慧博云通公司技术服务类业务系为客户提供人月外包类软件开发、实验室测试、外场测试等技术服务，其收入确认原则及方法为：对于金额不固定的合同，每月根据实际投入的人月、人天或小时乘以双方约定的单价或根据已完

成的工作量乘以合同约定的单个服务单位价格确认收入；对于金额固定的合同，按照合同总金额在合同服务期间平均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是慧博云通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慧博云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收入的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情况，并对于关键内部控制流程执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2）获取销售合同台账，抽样选取对应的主要客户销售合同，检查业务内容、相关合同条款以及结算方式，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或者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的判断、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等专业判断，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分析主营业务类别的变化、主要客户的增减变动情况以及毛利率波动情况等，判断是否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并查明波动原因。

（4）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对账邮件、验收单、结算单、出勤记录、销售发票，评价是否与管理层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方法一致。

（5）结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负债的审计，在抽样的基础上，就主要客户销售额或服务额执行函证程序，就未回函部分执行替代测试，并与期后回款记录进行核对。

（6）对主营业务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应收账款”和“第八节、财务报告-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之说明。

1、事项描述

慧博云通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所示的应收账款余额 82,283.47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6,092.23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6,191.2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 52.02%。

本期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慧博云通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慧博云通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慧博云通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慧博云通公司在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本期财务报表中，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

(2) 结合行业特点及信用风险特征，评价管理层制定的相关会计政策；

(3)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通过对客户背景、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和还款能力的调查，并参考工商信息、合同条款、历史交易和还款情况等信息，复核慧博云通公司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作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4)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组合划分的合理性，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交易合同和信用条款、应收账款的账龄迁徙情况、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客户经营情况、历史坏账情况，并结合前瞻性信息等因素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判断，评估管理层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

(5) 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执行函证程序，检查是否双方就应收账款的金额等已达成一致意见，对未回函的款项实施替代审计程序；

(6) 结合期后回款、实际核销及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7) 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算过程进行复核，测试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完整。

四、其他信息

慧博云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慧博云通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慧博云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慧博云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慧博云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慧博云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慧博云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慧博云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慧博云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	--------------------	--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1,648,963.26	341,886,236.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25,148.86	3,038,335.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941,984.09	1,338,707.60
应收账款	761,912,400.15	716,359,933.60
应收款项融资	20,470,437.15	11,410,344.45
预付款项	3,853,481.64	4,845,679.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028,754.81	27,795,442.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977,831.28	44,056,846.4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325,088.25	1,820,393.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789,634.59	45,293,101.98
流动资产合计	1,464,573,724.08	1,197,845,021.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044,801.26	59,255,38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69,269.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05,051.78	984,6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0,538,713.17
固定资产	123,591,180.88	180,192,849.3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234,209.43	31,173,458.50
无形资产	49,616,555.00	67,415,769.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7,049,262.18	4,306,614.7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64,161,583.93	184,928,858.91
长期待摊费用	6,861,985.08	9,066,21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384,247.77	26,851,367.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5,265.49	40,693,603.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3,293,412.15	655,407,436.59
资产总计	1,987,867,136.23	1,853,252,458.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371,006.44	170,332,116.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39,983.90	
应付账款	52,737,448.81	64,064,493.81
预收款项	1,392,924.54	2,107,222.16
合同负债	19,032,791.91	9,451,144.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5,637,471.91	141,749,776.08
应交税费	40,289,415.57	33,065,506.52
其他应付款	98,247,061.63	46,963,823.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00,000.00	2,6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500,280.73	34,272,808.16
其他流动负债	30,833,241.59	29,599,572.00
流动负债合计	611,281,627.03	531,606,463.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1,300,000.00	104,329,82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662,199.81	19,837,384.44
长期应付款	13,218,698.55	28,439,539.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864,060.7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71,439.47	19,559,093.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152,337.83	176,029,898.92
负债合计	760,433,964.86	707,636,362.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4,00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3,841,599.84	248,236,047.89
减：库存股	52,953,055.58	
其他综合收益	120,335.66	562,986.0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290,205.64	28,993,086.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7,070,630.81	324,895,493.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4,369,716.37	1,002,697,614.64
少数股东权益	133,063,455.00	142,918,480.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7,433,171.37	1,145,616,09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7,867,136.23	1,853,252,458.00

法定代表人：余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岳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岳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9,654,209.26	189,932,298.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11,819.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39,898.42	31,010.66
应收账款	570,187,468.85	478,860,440.87
应收款项融资	4,915,639.54	9,896,384.42
预付款项	2,184,455.26	2,492,907.52
其他应收款	364,122,102.37	302,050,387.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457,026.83	1,005,680.9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01,363.75	158,453.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22,656.67	26,666,835.26
流动资产合计	1,188,596,640.37	1,011,094,399.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7,779,686.34	723,109,320.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69,269.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05,051.78	984,6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607,147.36	78,916,747.8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778,519.73	3,693,520.42
无形资产	6,999,077.71	5,854,222.5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4,805,613.04	2,464,287.9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0,309,359.60	10,309,359.60
长期待摊费用	975,325.83	1,329,840.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91,157.08	8,186,366.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1,605.44	2,451,680.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1,301,813.26	837,299,945.17
资产总计	1,989,898,453.63	1,848,394,345.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863,759.86	149,340,828.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8,525,856.26	243,064,735.06
预收款项	1,392,924.54	1,899,062.95
合同负债	4,658,421.87	3,126,566.33
应付职工薪酬	78,014,161.39	63,260,694.97
应交税费	18,872,559.23	13,871,510.92
其他应付款	284,463,879.39	252,203,241.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982,089.03	24,993,630.28
其他流动负债	19,887,137.25	14,988,352.77
流动负债合计	894,660,788.82	766,748,622.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1,300,000.00	104,329,82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71,108.03	1,204,607.30
长期应付款	13,218,698.55	28,439,539.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1,618.64	554,028.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271,425.22	134,527,995.16
负债合计	1,014,932,214.04	901,276,618.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4,00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4,576,373.50	318,385,261.52
减：库存股	52,953,055.58	
其他综合收益	-30,730.6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290,205.64	28,993,086.96
未分配利润	197,083,446.68	199,729,378.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4,966,239.59	947,117,727.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9,898,453.63	1,848,394,345.0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45,083,530.99	1,743,010,353.52
其中：营业收入	2,245,083,530.99	1,743,010,353.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76,502,732.81	1,650,455,794.56
其中：营业成本	1,780,452,151.32	1,328,017,597.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845,853.72	10,787,546.68
销售费用	41,890,640.89	40,853,816.76
管理费用	197,752,608.35	158,696,837.36
研发费用	129,957,663.97	109,045,814.66
财务费用	10,603,814.56	3,054,181.75
其中：利息费用	10,199,972.80	6,587,359.01
利息收入	1,121,997.01	2,443,548.38
加：其他收益	9,219,990.88	4,885,655.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918,978.71	-5,981,437.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60,586.62	-6,342,936.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528,394.21	88,042.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13,708,393.19	-11,536,040.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33,247,150.94	-8,388,709.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130,048.48	1,239,252.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82,162,569.37	72,861,321.60
加：营业外收入	8,646,922.31	6,328,140.52
减：营业外支出	4,454,900.34	7,123,242.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填列）	86,354,591.34	72,066,219.71
减：所得税费用	-5,159,654.71	1,653,046.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91,514,246.05	70,413,172.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91,514,246.05	70,413,172.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792,255.79	65,587,591.66
2.少数股东损益	-6,278,009.74	4,825,581.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8,485.09	183,567.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442,650.43	165,893.8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0,730.6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30,730.6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411,919.78	165,893.8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1,919.78	165,893.8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834.66	17,673.55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015,760.96	70,596,74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349,605.36	65,753,485.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33,844.40	4,843,254.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37	0.16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37	0.1640

法定代表人：余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岳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岳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42,967,059.21	1,194,829,200.66
减：营业成本	1,392,616,612.87	985,360,091.46
税金及附加	7,730,260.20	5,521,625.39
销售费用	19,702,892.35	15,855,597.53
管理费用	107,670,149.89	72,060,797.19
研发费用	65,211,631.70	56,951,631.79
财务费用	4,190,911.39	-59,556.37
其中：利息费用	9,480,684.32	5,233,928.15
利息收入	4,113,974.24	4,439,411.67
加：其他收益	2,658,651.92	2,206,338.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70,837.62	8,349,249.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98,339.85	-5,708,544.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32,271.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11,761,182.12	-7,065,784.87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6,789.85	-8,427.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97.75	1,280,801.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418,416.59	63,901,190.47
加:营业外收入	2,257.45	96,030.98
减:营业外支出	1,092,075.59	626,461.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328,598.45	63,370,760.06
减:所得税费用	-4,642,588.36	444,516.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71,186.81	62,926,243.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71,186.81	62,926,243.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730.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730.6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730.6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940,456.16	62,926,243.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4,259,412.36	1,736,418,560.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257.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60,400.52	11,802,50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1,561,070.59	1,748,221,063.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945,705.22	184,704,810.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3,281,142.81	1,344,794,963.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146,207.52	88,064,16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15,552.99	63,589,77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7,188,608.54	1,681,153,71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72,462.05	67,067,35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37,052.05	190,043,591.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7,069.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922.78	203,208.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9,610,460.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925,26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285,435.23	192,059,137.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8,376,801.41	105,315,563.24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650,000.00	203,254,150.1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338,767.11	86,480,962.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35,568.52	395,050,675.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49,866.71	-202,991,537.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703,4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9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5,600,000.00	2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83,619.13	26,158,797.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287,039.13	236,158,797.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599,820.00	42,90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766,999.24	50,919,467.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946,300.00	12,668,255.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38,352.42	64,951,571.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305,171.66	158,772,038.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18,132.53	77,386,759.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7,129.49	1,229,557.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971,325.72	-57,307,86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338,618.21	382,646,486.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309,943.93	325,338,618.2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5,375,089.93	1,081,403,744.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612,224.08	765,816,67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2,987,314.01	1,847,220,421.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6,633,697.83	237,426,613.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7,069,149.49	661,177,35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773,295.87	42,425,35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496,388.63	815,161,99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6,972,531.82	1,756,191,31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14,782.19	91,029,106.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202,014,150.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23,700.00	14,199,956.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179.46	108,013.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204,243.63	159,163,376.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777,123.09	375,485,496.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69,248.31	31,443,684.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449,989.56	412,475,650.1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580,000.00	213,7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899,237.87	657,669,334.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77,885.22	-282,183,838.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473,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600,000.00	1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5,811.61	20,172,211.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519,311.61	210,172,211.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129,820.00	1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67,744.34	37,643,008.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66,731.19	4,317,720.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664,295.53	60,960,729.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44,983.92	149,211,482.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5,772.97	890,265.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21,910.52	-41,052,984.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912,298.74	230,965,283.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434,209.26	189,912,298.7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248,236,047.89		562,986.09		28,993,086.96		324,895,493.70		1,002,697,614.64	142,918,480.97	1,145,616,095.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248,236,047.89		562,986.09		28,993,086.96		324,895,493.70		1,002,697,614.64	142,918,480.97	1,145,616,09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90,000.00				75,605,551.95	52,953,055.58	-442,650.43		3,297,118.68		62,175,137.11		91,672,101.73	-9,855,025.97	81,817,075.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2,650.43				97,792,255.79		97,349,605.36	-6,333,844.40	91,015,760.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90,000.00				75,605,551.95	52,953,055.58							26,642,496.37	825,118.43	27,467,614.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90,000.00				46,483,500.00	52,953,055.58							-2,479,555.58		-2,479,555.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707,611.98								29,707,611.98		29,707,611.98
4. 其他				-585,560.03								-585,560.03	825,118.43	239,558.40
(三) 利润分配								3,297,118.68		-35,617,118.68		-32,320,000.00	-4,346,300.00	-36,666,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97,118.68		-3,297,118.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320,000.00		-32,320,000.00	-4,346,300.00	-36,666,3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4,000,000.00				323,841,599.84	52,953,055.58	120,335.66		32,290,205.64		387,070,630.81		1,094,369,716.37	133,063,455.00	1,227,433,171.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300,064,015.26		397,092.27		22,700,462.65		297,601,326.35		1,020,772,896.53	104,993,244.24	1,125,766,14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300,064,015.26		397,092.27		22,700,462.65		297,601,326.35		1,020,772,896.53	104,993,244.24	1,125,766,140.77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1,827,967.37		165,893.82		6,292,624.31		27,294,167.35		-18,075,281.89	37,925,236.73	19,849,954.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5,893.82				65,587,591.66		65,753,485.48	4,843,254.73	70,596,740.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827,967.37								-51,827,967.37	35,893,916.88	-15,934,050.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392,358.35								13,392,358.35		13,392,358.35
4. 其他					-65,220,325.72								-65,220,325.72	35,893,916.88	-29,326,408.84
(三) 利润分配								6,292,624.31		-38,293,424.31			-32,000,800.00	-2,811,934.88	-34,812,734.88
1. 提取盈余公积								6,292,624.31		-6,292,624.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000,800.00			-32,000,800.00	-2,811,934.88	-34,812,734.8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248,236,047.89		562,986.09		28,993,086.96		324,895,493.70		1,002,697,614.64	142,918,480.97	1,145,616,095.6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318,385,261.52				28,993,086.96	199,729,378.55		947,117,727.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318,385,261.52				28,993,086.96	199,729,378.55		947,117,727.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90,000.00				76,191,111.98	52,953,055.58	-30,730.65		3,297,118.68	-2,645,931.87		27,848,512.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730.65			32,971,186.81		32,940,456.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90,000.00				76,191,111.98	52,953,055.58						27,228,056.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90,000.00				46,483,500.00	52,953,055.58						-2,479,555.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707,611.98							29,707,611.9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97,118.68	-35,617,118.68		-32,3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97,118.68	-3,297,118.6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320,000.00		-32,32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4,000,000.00				394,576,373.50	52,953,055.58	-30,730.65		32,290,205.64	197,083,446.68		974,966,239.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304,992,903.19				22,700,462.65	175,096,559.77		902,799,925.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304,992,903.19				22,700,462.65	175,096,559.77		902,799,92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92,358.33				6,292,624.31	24,632,818.78		44,317,801.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926,243.09		62,926,243.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92,358.33							13,392,358.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392,358.33							13,392,358.33
4. 其他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292,624.31	-38,293,424.31		-32,000,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292,624.31	-6,292,624.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000,800.00		-32,000,8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318,385,261.52				28,993,086.96	199,729,378.55		947,117,727.0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慧博创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在北京市注册成立，2015 年 9 月 14 日，本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09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2 年 7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588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0,000 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慧博云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990 号）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301316。本次发行完毕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36,000 万元增至 40,001 万元。

2025 年 3 月 3 日，公司 2025 年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向符合条件的 7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9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65 元/股。激励对象认购后本公司总股本由 40,001 万元增至 40,400 万元。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6876404680 的营业执照。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400 万元，股本为人民币 40,400 万元。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粮站路 11 号 1 幢 3 楼 309 室。法定代表人：余浩。本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 2 幢 33 层。

本公司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软件技术服务、专业技术服务、产品与解决方案三大板块。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究开发支出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4、固定资产”、“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9、无形资产”、“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7、收入”之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12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大于 1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核销金额大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合并资产的 10%以上或利润总额占公司合并利润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合并净资产的 5%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公司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项在研项目金额占公司合并总资产的 0.5%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确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为远期外汇合约。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说明。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③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④ 租赁应收款；

⑤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①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企业客户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应收企业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② 其他应收款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③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之说明。

1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之说明。

14、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应收款项融资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之说明。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之说明。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之说明。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外购服务。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8、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长期资产减值”之说明。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长期资产减值”之说明。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10%	9.50%-3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10%	9.50%-22.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10%	9.50%-30.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消耗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产权登记期限	50 年	直线法
软件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3-10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5 年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5 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长期资产减值”之说明。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

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6）金融资产减值”之说明）。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定制开发类业务、技术服务类业务及其他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定制开发类业务的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定制开发类业务系公司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提供的软件开发服务，开发出来的软件不具有通用性，公司在项目开发或实施完成后，取得客户的验收文件时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类的收入确认政策

技术服务类业务，主要包括人月外包类开发、实验室测试、外场测试、运维服务、技术咨询等。

技术服务类的合同分为以下三类：

合同金额不固定，适用于合同约定按人月、人天或小时工作量收费的软件开发、实验室测试及外场测试等服务，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相关服务提供后，根据实际投入的人月、人天或小时乘以双方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合同金额不固定，适用于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单个服务单位的价格，公司在相关服务提供后，根据实际完成的工作量乘以双方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约定服务期限的固定金额合同，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服务内容包括技术开发、运维服务、技术咨询服务等，公司按照合同总金额在合同期间平均确认收入。

3) 其他

其他收入系公司对外提供出租房屋收入，公司按直线法在各期内平均确认收入。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 使用权资产

①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②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③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参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长期资产减值”之说明。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资产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回租

承租人和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出租人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本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

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慧博云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5%
杭州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15%
慧博云通（江苏）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
慧博云通（上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
北京慧博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15%
无锡慧博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广州慧博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北京慧博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杭州慧博云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成都慧博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处置。
贵州慧博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慧博云通（湖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慧博云通（深圳）控股有限公司	20%
Hydsoft Co.,Limited（慧博美国）	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为 21%；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企业所得税为 8.84%或\$800，取金额高者缴纳。
HYDSOFT INC	21%

HYDSOFT PTE. LTD (慧博新加坡)	17%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思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新宇联安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
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注销。
百硕天睿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
百硕同兴国际有限公司	税前利润 200 万港币以内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港币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6.50%；该政策同一集团的关联企业只可提名一家企业受惠。
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	15%
慧博云通(山东)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
西安银信博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慧博云通国际有限公司	税前利润 200 万港币以内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港币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6.50%；该政策同一集团的关联企业只可提名一家企业受惠。
南京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20%
南京恒眩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20%
浙江慧博太梦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皓梦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慧博焱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慧博太梦(海盐)科技有限公司	20%
慧博太梦(内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
感易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20%
慧博云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0%
慧博云通(苏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
南京慧博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25%
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25%
金锐软件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20%
慧博云通(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慧博太梦(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20%
慧博雲通株式会社	标准税率为 23.2%；对于注册资本金小于等于 1 亿日元的法人，其 800 万日元以下的所得部分税率为 15%，超过 800 万日元的部分税率为 23.2%。
慧博金信(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20%
百硕云科技有限公司	税前利润 200 万港币以内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港币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6.50%；该政策同一集团的关联企业只可提名一家企业受惠。
宁波极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HYDSOFT EOOD	10%
HYDSOFT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 (菲律宾慧博)	标准税率为 25%，对于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5,000,000 比索且总资产不超过 100,000,000 比索的国内企业，可减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HYDSOFT (Germany) Technologie GmbH (德国慧博)	15%
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20%

慧博金信（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0%
HYDSOF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越南慧博）	标准税率为 20%，对于年收入不超过 30 亿越南盾的微型企业适用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0%
太梦杭研（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之一项中（二十六条）约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试点纳税人申请免征增值税时，须持技术转让、开发的书面合同，到纳税人所在地省级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并持有关的书面合同和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证明文件报主管税务机关备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享受免征增值税的相关合同均已经省级科技主管部门认定，书面合同和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证明文件备查，公司及子公司符合规定条件的技术开发业务免征增值税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

② 根据《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加快发展的意见》、《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关于跨境应税行为免税备案等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3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之附件 4《跨境应税行为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规定》的规定，符合条件规定的跨境应税业务取得的收入留存相关资料备查后享受增值税零税率。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跨境应税业务收入享受增值税零税率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① 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取得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53301043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5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②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慧博云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51100247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5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③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杭州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取得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53301093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5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④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慧博云通（上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3100233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4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中 2025 年度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 2025 年度未实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⑤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慧博融信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1101031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4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⑥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1100548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4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⑦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54420268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5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⑧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慧博云通（山东）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取得由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3710190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4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中 2025 年度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 2025 年度未实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⑨ 本公司下属孙公司西安银信博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610031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3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中 2025 年度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 2025 年度未实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⑩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南京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53201687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5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

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中 2025 年度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 2025 年度未实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⑪ 本公司下属孙公司南京恒眩智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3200467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3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中 2025 年度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 2025 年度未实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⑫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慧博太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330112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3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中 2025 年度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 2025 年度未实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⑬ 本公司下属孙公司宁波极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由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3310120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4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中 2025 年度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 2025 年度未实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⑭ 本公司下属孙公司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330052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4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中 2025 年度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 2025 年度未实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⑮ 本公司下属孙公司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53200433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5 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之有关规定，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中 2025 年度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故 2025 年度未实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⑯ 根据财政部、税务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3 年 3 月 26 日，《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

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3 年 8 月 2 日，《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第三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下属的慧博云通（江苏）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无锡慧博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慧博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慧博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慧博云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慧博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贵州慧博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慧博云通（深圳）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思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新宇联安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百硕天睿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上海皓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慧博焱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慧博太梦（海盐）科技有限公司、慧博太梦（内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感易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慧博云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慧博云通（苏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金锐软件技术（南京）有限公司、慧博云通（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慧博太梦（重庆）科技有限公司、慧博金信（武汉）科技有限公司、慧博金信（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太梦杭研（杭州）科技有限公司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515,331,752.90	341,365,204.22
其他货币资金	6,317,210.36	521,031.88
合计	521,648,963.26	341,886,236.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5,525,219.43	10,711,354.08

其他说明：

（1）各报告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存在所有权受限的资金，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2）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主要系下属子公司 Hydsoft Co., Limited（慧博美国）的货币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625,148.86	3,038,335.82
其中：		
理财产品	15,625,148.86	3,038,335.82
合计	15,625,148.86	3,038,335.82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49,320.19	1,338,707.60
商业承兑票据	10,492,663.90	
合计	12,941,984.09	1,338,707.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629,426.95	100.00%	687,442.86	5.04%	12,941,984.0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578,780.40	18.92%	129,460.21	5.02%	2,449,320.19
商业承兑汇票	11,050,646.55	81.08%	557,982.65	5.05%	10,492,663.90
合计	13,629,426.95	100.00%	687,442.86	5.04%	12,941,984.09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09,183.09	100.00%	70,475.49	5.00%	1,338,707.6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409,183.09	100.00%	70,475.49	5.00%	1,338,707.6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409,183.09	100.00%	70,475.49	5.00%	1,338,707.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578,780.40	129,460.21	5.02%
合计	2,578,780.40	129,460.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1,050,646.55	557,982.65	5.05%
合计	11,050,646.55	557,982.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0,475.49	685,793.52	68,826.15			687,442.86
合计	70,475.49	685,793.52	68,826.15			687,442.86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17,836,123.64	719,862,041.57
1至2年	95,865,224.33	30,938,690.27
2至3年	4,217,153.72	13,651,043.16
3年以上	4,916,221.93	2,942,021.00
3至4年	3,067,013.42	2,806,832.00
4至5年	1,714,019.51	51,189.00
5年以上	135,189.00	84,000.00
合计	822,834,723.62	767,393,796.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70,317.36	2.62%	12,161,934.82	56.38%	9,408,382.54
其中：					
应收企业客户	21,570,317.36	2.62%	12,161,934.82	56.38%	9,408,382.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1,264,406.26	97.38%	48,760,388.65	6.09%	752,504,017.61
其中：					
应收企业客户	801,264,406.26	97.38%	48,760,388.65	6.09%	752,504,017.61
合计	822,834,723.62	100.00%	60,922,323.47	7.40%	761,912,400.1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86,769.87	0.73%	4,630,161.06	82.88%	956,608.81
其中：					
应收企业客户	5,586,769.87	0.73%	4,630,161.06	82.88%	956,608.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1,807,026.13	99.27%	46,403,701.34	6.09%	715,403,324.79
其中：					

应收企业客户	761,807,026.13	99.27%	46,403,701.34	6.09%	715,403,324.79
合计	767,393,796.00	100.00%	51,033,862.40	6.65%	716,359,933.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善筑数字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850,000.00	1,850,000.00	930,000.00	9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立可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449,999.82	449,999.82	449,999.82	449,999.8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心医国际数字医疗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112,349.42	112,349.42	112,349.42	112,349.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实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261,203.00	1,261,203.00	1,261,203.00	1,261,20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百保（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93,275.00	46,637.50	93,275.00	46,637.50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百度国际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19,942.63	459,971.32				
数字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	450,000.00				
湖北星纪魅族科技有限公司			3,182,968.47	1,591,484.24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2,468,259.07	1,234,129.54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湖南雷升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759,353.07	879,676.54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中国电子科技南湖研究院			557,798.21	278,899.11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武汉星纪魅族科技有限公司			492,018.30	246,009.15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北京惠讯时代企业科技有限公司			10,263,093.00	5,131,546.50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5,586,769.87	4,630,161.06	21,570,317.36	12,161,934.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14,799,746.87	35,981,826.99	5.03%
1 至 2 年	80,178,110.98	8,076,502.78	10.07%
2 至 3 年	3,178,355.39	1,593,865.86	50.15%
3 至 4 年	2,632,536.93	2,632,536.93	100.00%

4至5年	340,467.09	340,467.09	100.00%
5年以上	135,189.00	135,189.00	100.00%
合计	801,264,406.26	48,760,388.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应收企业客户组合、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0,161.06	9,361,745.08	1,829,971.32			12,161,934.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403,701.34	7,359,219.99	5,342,928.88	2,812.51	343,208.71	48,760,388.65
合计	51,033,862.40	16,720,965.07	7,172,900.20	2,812.51	343,208.71	60,922,323.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12.51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9,471,061.62		59,471,061.62	7.21%	3,003,288.61
第二名	46,937,931.74	430,170.00	47,368,101.74	5.74%	2,619,360.99
第三名	44,211,192.91		44,211,192.91	5.36%	3,508,188.09
第四名	32,123,058.48		32,123,058.48	3.89%	1,621,776.14
第五名	20,832,302.93		20,832,302.93	2.52%	1,667,466.63
合计	203,575,547.68	430,170.00	204,005,717.68	24.72%	12,420,080.46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502,415.00	177,326.75	2,325,088.25	1,985,684.20	165,290.85	1,820,393.35
合计	2,502,415.00	177,326.75	2,325,088.25	1,985,684.20	165,290.85	1,820,393.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2,415.00	100.00%	177,326.75	7.09%	2,325,088.25
其中：					
应收企业客户	2,502,415.00	100.00%	177,326.75	7.09%	2,325,088.25
合计	2,502,415.00	100.00%	177,326.75	7.09%	2,325,088.2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85,684.20	100.00%	165,290.85	8.32%	1,820,393.35
其中：					
应收企业客户	1,985,684.20	100.00%	165,290.85	8.32%	1,820,393.35
合计	1,985,684.20	100.00%	165,290.85	8.32%	1,820,393.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86,295.00	119,736.75	5.02%
1 至 2 年	21,700.00	2,170.00	10.00%
2 至 3 年	78,000.00	39,000.00	50.00%
3 年以上	16,420.00	16,420.00	100.00%
合计	2,502,415.00	177,326.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应收企业客户组合，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29.66	18,493.76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0,529.66	18,493.76		——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460,894.11	5,631,617.24
应收账款	5,009,543.04	5,778,727.21
合计	20,470,437.15	11,410,344.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785,652.44	100.00%	315,215.29	1.52%	20,470,437.1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5,460,894.11	74.38%	0.00	0.00%	15,460,894.11
应收企业客户	5,324,758.33	25.62%	315,215.29	5.92%	5,009,543.04
合计	20,785,652.44	100.00%	315,215.29	1.52%	20,470,437.1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16,903.46	100.00%	306,559.01	2.62%	11,410,344.4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631,617.24	48.06%	0.00	0.00%	5,631,617.24
应收企业客户	6,085,286.22	51.94%	306,559.01	5.04%	5,778,727.21
合计	11,716,903.46	100.00%	306,559.01	2.62%	11,410,344.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5,460,894.11	0.00	0.00%
合计	15,460,894.11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企业客户	5,324,758.33	315,215.29	5.92%
合计	5,324,758.33	315,215.2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6,559.01	15,352.42	6,696.14			315,215.29
合计	306,559.01	15,352.42	6,696.14			315,215.29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628,058.90	
合计	56,628,058.9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无。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无。

(8)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7,028,754.81	27,795,442.26
合计	37,028,754.81	27,795,442.26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保证金及职工借款	21,167,868.90	16,413,326.83
代职工及其他单位垫付款项	1,323,020.56	991,700.47

应收其他单位往来款项	21,976,084.81	14,287,123.46
合计	44,466,974.27	31,692,150.7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521,708.58	18,207,998.64
1至2年	9,978,510.44	11,348,923.05
2至3年	7,708,687.29	906,204.80
3年以上	1,258,067.96	1,229,024.27
3至4年	706,396.56	357,390.00
4至5年	326,920.00	207,400.00
5年以上	224,751.40	664,234.27
合计	44,466,974.27	31,692,150.7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000.00	0.17%	37,500.00	50.00%	37,500.00
其中：					
应收其他款项	75,000.00	0.17%	37,500.00	50.00%	37,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391,974.27	99.83%	7,400,719.46	16.67%	36,991,254.81
其中：					
应收其他款项	44,391,974.27	99.83%	7,400,719.46	16.67%	36,991,254.81
合计	44,466,974.27	100.00%	7,438,219.46	16.73%	37,028,754.81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8,562.41	1.32%	209,281.21	50.00%	209,281.20
其中：					
应收其他款项	418,562.41	1.32%	209,281.21	50.00%	209,281.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273,588.35	98.68%	3,687,427.29	11.79%	27,586,161.06

其中：					
应收其他款项	31,273,588.35	98.68%	3,687,427.29	11.79%	27,586,161.06
合计	31,692,150.76	100.00%	3,896,708.50	12.30%	27,795,442.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其他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其他款项	418,562.41	209,281.21	75,000.00	37,500.00	5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8,562.41	209,281.21	75,000.00	37,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其他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其他款项	44,391,974.27	7,400,719.46	16.67%
合计	44,391,974.27	7,400,719.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其他应收款，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应收其他款项组合，并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687,427.29		209,281.21	3,896,708.50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989,524.94		37,500.00	4,027,024.94
本期转回	283,039.06		209,281.21	492,320.27
其他变动	6,806.29			6,806.2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00,719.46		37,500.00	7,438,219.4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9,281.21	37,500.00	209,281.21			37,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87,427.29	3,989,524.94	283,039.06		6,806.29	7,400,719.46
合计	3,896,708.50	4,027,024.94	492,320.27		6,806.29	7,438,219.4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3,200,259.03	3 年以内	29.69%	2,267,540.67
第二名	往来款	8,630,000.00	3 年以内	19.41%	2,265,250.83
第三名	项目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4.50%	101,000.00
第四名	投标保证金	1,806,320.00	1 年以内	4.06%	90,604.16
第五名	项目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2.25%	50,500.00
合计		26,636,579.03		59.91%	4,774,895.66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77,809.41	98.04%	4,831,054.07	99.70%
1 至 2 年	75,672.23	1.96%	1,625.74	0.03%
2 至 3 年			13,000.00	0.27%
合计	3,853,481.64		4,845,679.8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952,045.24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6.61%。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916,516.56	916,516.56		951,634.20	951,634.20	
合同履约成本	60,596,779.76	4,946,246.63	55,650,533.13	33,123,699.05	1,014,870.60	32,108,828.45
外购服务	1,327,298.15		1,327,298.15	11,948,017.99		11,948,017.99
合计	62,840,594.47	5,862,763.19	56,977,831.28	46,023,351.24	1,966,504.80	44,056,846.4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951,634.20			35,117.64		916,516.56
合同履约成本	1,014,870.60	5,650,633.03		1,719,257.00		4,946,246.63
合计	1,966,504.80	5,650,633.03		1,754,374.64		5,862,763.1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销售合同价格变更/计提存货跌价的项目本期实现销售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	17,956,856.06	16,892,332.58
待摊费用	12,665,765.54	5,948,174.41
预缴相关税费	1,167,012.99	974,289.43
理财产品		21,478,305.56
合计	31,789,634.59	45,293,101.98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深圳星睿数智技术有限公司	9,969,269.35	0.00		30,730.65		30,730.65		上述投资系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9,969,269.35	0.00		30,730.65		30,730.65		

17、长期应收款

无。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未必然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6,937,956.33				-1,503,874.92						15,434,081.41	
北京云雀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14,088,189.41				281,094.49						14,369,283.90	
杭州慧博天听科技有限公司	4,709,768.79		5,000,000.00		243,452.77						9,953,221.56	
国开鸿（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72,216.19						8,072,216.19	
浙江慧博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7,592,016.93				38,202.72						7,630,219.65	
北京慧博云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57,281.33				433,839.10						5,291,120.43	
思品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4,843,788.16				-17,148.75						4,826,639.41	
深圳麦亚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4,542,200.43				-862,246.77						3,679,953.66	
北京慧博元年科技有限公司	1,684,186.50		1,650,000.00		-546,121.45						2,788,065.05	
小计	59,255,387.88		14,650,000.00		-1,860,586.62						72,044,801.26	
合计	59,255,387.88		14,650,000.00		-1,860,586.62						72,044,801.2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05,051.78	984,600.00
合计	5,405,051.78	984,600.00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237,553.00	93,237,553.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3,237,553.00	93,237,553.00
(1) 处置	93,237,553.00	93,237,553.00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698,839.83	42,698,839.83
2.本期增加金额	3,739,291.76	3,739,291.76
(1) 计提或摊销	3,739,291.76	3,739,291.76
3.本期减少金额	46,438,131.59	46,438,131.59
(1) 处置	46,438,131.59	46,438,131.59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50,538,713.17	50,538,713.1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3,591,180.88	180,192,849.33
合计	123,591,180.88	180,192,849.3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2,283,302.49	1,457,340.09	2,388,538.13	42,475,573.95	228,604,754.66
2.本期增加金额	40,653,374.25	521,756.08	835,611.10	12,038,923.70	54,049,665.13
(1) 购置	40,653,374.25		217,739.26	10,662,921.40	51,534,034.9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617,871.84	1,376,002.30	1,993,874.14
(4) 其他增加		521,756.08			521,756.08

3.本期减少金额	114,773,474.14	10,423.54	649,665.22	5,361,895.25	120,795,458.15
(1) 处置或报废		5,220.00	645,255.22	2,273,516.56	2,923,991.78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114,773,474.14	5,203.54	4,410.00	2,667,724.54	117,450,812.22
(3) 其他减少				420,654.15	420,654.15
4.期末余额	108,163,202.60	1,968,672.63	2,574,484.01	49,152,602.40	161,858,961.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812,851.22	1,064,707.8	1,527,476.34	23,006,869.97	48,411,905.33
2.本期增加金额	7,772,324.84	705,184.53	714,691.75	10,365,956.21	19,558,157.33
(1) 计提	7,772,324.84	183,428.45	233,655.88	9,356,154.23	17,545,563.40
(2) 企业合并增加			481,035.87	1,009,801.98	1,490,837.85
(3) 其他增加		521,756.08			521,756.08
3.本期减少金额	25,692,464.33	7,544.12	398,674.81	3,603,598.64	29,702,281.9
(1) 处置或报废		4,698.00	394,863.10	1,938,297.35	2,337,858.45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25,692,464.33	2,846.12	3,811.71	1,266,474.53	26,965,596.69
(3) 其他减少				398,826.76	398,826.76
4.期末余额	4,892,711.73	1,762,348.21	1,843,493.28	29,769,227.54	38,267,780.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3,270,490.87	206,324.42	730,990.73	19,383,374.86	123,591,180.88
2.期初账面价值	159,470,451.27	392,632.29	861,061.79	19,468,703.98	180,192,849.3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291,039.31	45,291,039.31
2.本期增加金额	15,734,093.56	15,734,093.56
(1) 租入	14,721,908.56	14,721,908.56
(2) 租赁负债调整	438,409.57	438,409.57
(3) 企业合并增加	573,775.43	573,775.43
3.本期减少金额	3,040,824.08	3,040,824.08
(1) 租赁到期	1,748,288.03	1,748,288.03
(2) 其他减少	1,292,536.05	1,292,536.05
4.期末余额	57,984,308.79	57,984,308.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117,580.81	14,117,580.81
2.本期增加金额	11,757,796.26	11,757,796.26
(1) 计提	11,633,062.47	11,633,062.47
(2) 租赁负债调整		
(3) 企业合并增加	124,733.79	124,733.79
3.本期减少金额	2,125,277.71	2,125,277.71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1,748,288.03	1,748,288.03
(3) 其他减少	376,989.68	376,989.68
4.期末余额	23,750,099.36	23,750,099.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234,209.43	34,234,209.43
2.期初账面价值	31,173,458.50	31,173,458.5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32,100.00	440,931.34	80,655,122.77	34,224,734.92	125,752,889.03
2.本期增加金额		9,500.00	5,187,000.00	3,577,189.72	8,773,689.72
(1) 购置				805,750.54	805,750.54
(2) 内部研发				2,771,439.18	2,771,439.18
(3) 企业合并增加		9,500.00	5,187,000.00		5,196,5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0,432,100.00	362,000.00	2,347,700.00	113,090.57	13,254,890.57
(1) 处置		362,000.00		113,090.57	475,090.57
(2) 处置子公司	10,432,100.00		2,347,700.00		12,779,800.00

4.期末余额		88,431.34	83,494,422.77	37,688,834.07	121,271,688.1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95,867.74	434,593.94	33,020,260.11	22,586,398.05	58,337,119.84
2.本期增加金额	181,252.71	11,612.47	13,584,015.46	4,826,675.98	18,603,556.62
(1) 计提	181,252.71	2,112.47	12,964,298.78	4,826,675.98	17,974,339.94
(2) 企业合并增加		9,500.00	619,716.68		629,216.68
3.本期减少金额	2,477,120.45	362,000.00	2,347,700.00	98,722.83	5,285,543.28
(1) 处置		362,000.00		98,722.83	460,722.83
(2) 处置子公司	2,477,120.45		2,347,700.00		4,824,820.45
4.期末余额	0.00	84,206.41	44,256,575.57	27,314,351.20	71,655,133.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24.93	39,237,847.20	10,374,482.87	49,616,555.00
2.期初账面价值	8,136,232.26	6,337.40	47,634,862.66	11,638,336.87	67,415,769.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6.29%。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慧博云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7,416,871.35					7,416,871.35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13,388,316.90			13,388,316.90	
杭州智才广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309,359.60				10,309,359.60
杭州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12,392,053.79				12,392,053.79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6,350,485.38				36,350,485.38
新宇联安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848,391.35				25,848,391.35
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	21,174,460.87				21,174,460.87
深圳市思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071,402.76				14,071,402.76
慧博云通（山东）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707,412.28				10,707,412.28
南京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10,292,673.56				10,292,673.56
西安银信博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602,794.68				6,602,794.68
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极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169,975.31				4,169,975.31
浙江慧博太梦科技有限公司	1,635,390.96				1,635,390.96
感易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295,645.65				295,645.65
慧博云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8,467,466.99				8,467,466.99
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25,327,415.70				25,327,415.70
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5,075,949.56			5,075,949.56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741,257.47			1,741,257.47
合计	208,450,117.13	6,817,207.03		13,388,316.90	201,879,007.26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13,388,316.90			13,388,316.90		
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	2,462,062.48					2,462,062.48
新宇联安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929,048.32	15,667,632.87				20,596,681.19
西安银信博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50,415.24	2,274,725.94				3,825,141.18
慧博云通（山东）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191,415.28	3,724,758.64				4,916,173.92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917,364.56				5,917,364.56
合计	23,521,258.22	27,584,482.01		13,388,316.90		37,717,423.33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北京慧博云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杭州智才广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杭州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新宇联安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深圳市思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慧博云通（山东）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南京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西安银信博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极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浙江慧博太梦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感易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慧博云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经营性长期资产。 资产组划分依据：主要产品和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京慧博云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7,631,790.76	47,983,000.00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1.07%、平均息税前利润率7.68%、折现率13.43%	营业收入增长率0.00%、息税前利润率7.80%、折现率13.43%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杭州智才广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439,319.36	12,094,732.96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4.75%、平均息税前利润率9.68%、折现率13.75%	营业收入增长率0.00%、息税前利润率9.27%、折现率13.75%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杭州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17,876,216.99	183,193,533.64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20.07%、平均息税前利润率11.68%、折现率13.75%	营业收入增长率0.00%、息税前利润率10.80%、折现率13.75%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1,830,804.30	52,727,166.52	9,103,637.78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1.63%、平均息税前利润率4.39%、折现率13.38%	营业收入增长率0.00%、息税前利润率6.25%、折现率13.38%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新宇联安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3,483,433.03	7,815,800.16	15,667,632.87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8.40%、平均息税前利润率14.60%、折现率12.95%	营业收入增长率0.00%、息税前利润率20.89%、折现率12.95%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	37,984,707.27	45,816,500.00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20.26%、平均息税前利润率10.66%、折现率12.82%	营业收入增长率0.00%、息税前利润率9.17%、折现率12.82%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深圳市思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898,472.07	22,873,000.00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12.00%、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21.21%、折现率 14.76%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税前利润率 22.46%、折现率 14.76%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慧博云通（山东）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2,671,854.73	15,368,406.42	7,303,448.31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19.43%、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8.63%、折现率 12.92%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税前利润率 9.25%、折现率 12.92%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南京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21,913,992.86	135,154,515.39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28.98%、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23.97%、折现率 14.16%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税前利润率 23.87%、折现率 14.16%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西安银信博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156,347.00	7,696,100.05	4,460,246.95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22.10%、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7.21%、折现率 13.75%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税前利润率 8.40%、折现率 13.75%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极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122,165.81	12,017,008.27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4.00%、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9.71%、折现率 13.75%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税前利润率 9.50%、折现率 13.75%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浙江慧博太梦科技有限公司	21,417,189.54	29,047,600.00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19.72%、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4.38%、折现率 13.03%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税前利润率 4.61%、折现率 13.03%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感易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6,084,134.89	7,058,700.00		2026年-2030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48.40%、平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

					均息税前利润率 6.04%、折现率 14.24%	税前利润率 27.65%、折现率 14.24%	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慧博云通 (深圳) 科技有限公司	17,282,607.80	19,726,900.00		2026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9.05%、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5.60%、折现率 13.03%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税前利润率 7.44%、折现率 13.03%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金锐软件技术 (杭州) 有限公司	63,708,723.28	66,063,304.28		2026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13.12%、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6.65%、折现率 13.03%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税前利润率 6.95%、折现率 13.03%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浙江浙商未来 科技有限公司	7,184,912.37	18,305,800.00		2026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42.93%、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5.59%、折现率 14.58%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税前利润率 10.17%、折现率 14.58%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南京讯优智 超软件科技有 限公司	4,767,840.42	20,942,400.00		2026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19.34%、平均息税前利润率 7.79%、折现率 13.75%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0%、息税前利润率 8.05%、折现率 13.75%	公司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所处地域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
合计	357,454,512.48	703,884,467.69	36,534,965.91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 限公司	440,000.00	827,207.70	188.00%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9,066,213.70	2,312,197.79	3,320,170.62	1,196,255.79	6,861,985.08
合计	9,066,213.70	2,312,197.79	3,320,170.62	1,196,255.79	6,861,985.08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991,316.81	8,582,212.64	47,760,151.28	7,716,010.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9,809.61	13,471.47	149,683.07	22,452.46
可抵扣亏损	106,444,701.31	17,153,522.63	62,841,128.95	9,764,445.56
股份支付	106,678,137.00	16,001,720.55	25,681,560.62	3,852,234.09
租赁负债	34,102,839.56	6,633,320.48	31,371,395.28	5,496,225.22
合计	302,306,804.29	48,384,247.77	167,803,919.20	26,851,367.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4,808,074.19	6,646,481.87	65,926,188.58	14,076,760.86
使用权资产	34,234,209.43	6,618,300.27	31,173,458.50	5,434,665.93
或有对价公允价值变动	4,420,451.78	663,067.7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0,570.73	43,589.56	238,335.82	47,667.16
合计	73,753,306.13	13,971,439.47	97,337,982.90	19,559,093.9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48,384,247.77	0.00	26,851,367.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13,971,439.47	0.00	19,559,093.9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476,480.24	10,178,136.90
可抵扣亏损	225,864,897.56	178,293,947.53
合计	264,341,377.80	188,472,084.4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度		10,291,402.14	
2026 年度	4,200,452.49	25,198,139.32	
2027 年度	16,159,408.29	4,454,438.14	
2028 年度	37,665,520.45	29,080,578.46	
2029 年度	58,576,350.06	39,238,004.31	
2030 年度及以后	109,263,166.27	70,031,385.16	
合计	225,864,897.56	178,293,947.53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房及工程款项目	1,975,265.49		1,975,265.49	40,693,603.64		40,693,603.64
合计	1,975,265.49		1,975,265.49	40,693,603.64		40,693,603.64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315,686.00	6,315,686.00	担保	履约保证金	16,547,617.89	16,547,617.89	担保、冻结	履约保证金及诉讼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79,799,289.88	65,425,641.32	抵押	借款抵押、售后回租	82,072,478.50	69,583,442.23	抵押	借款抵押、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质押	借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69,500,000.00	69,500,000.00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公司持有的杭州金锐和	119,729,700.01	119,729,700.01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公司持有的麦亚信和百硕同兴的股权

				杭州金信的股权				
合计	155,614,975.88	141,241,327.32			218,349,796.40	205,860,760.13		

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杭州金锐 2,550 万股份作为质押物向中国银行取得借款 5,000.00 万元；本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杭州金信 300 万股份作为质押物向北京银行取得借款 2,560.00 万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77,733.42
抵押借款	30,021,444.44	
信用借款	130,349,562.00	169,354,383.55
合计	160,371,006.44	170,332,116.9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39,983.90	
合计	4,239,983.90	0.00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外协及外包结算款	51,079,159.28	62,497,245.96
其他成本费用款	1,658,289.53	1,567,247.85
合计	52,737,448.81	64,064,493.8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1,300,000.00	2,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96,947,061.63	44,363,823.52
合计	98,247,061.63	46,963,823.52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00,000.00	2,600,000.00
合计	1,300,000.00	2,600,000.00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2,953,055.58	
尚未支付的股权投资尾款	15,527,249.00	9,579,149.00
应付员工报销款	5,991,089.32	7,255,875.32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其他各项费用	5,958,557.41	9,221,963.67

代收代付及暂收款项	5,602,086.19	4,086,330.07
代扣代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	5,281,587.39	4,738,734.84
外部单位存入保证金及押金	4,291,326.42	6,719,216.26
外部单位往来款项	1,215,062.44	868,431.88
应付工程设备款	127,047.88	1,894,122.48
合计	96,947,061.63	44,363,823.5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费	1,392,924.54	2,107,222.16
合计	1,392,924.54	2,107,222.1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19,032,791.91	9,451,144.25
合计	19,032,791.91	9,451,144.25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0,490,806.47	1,775,226,206.64	1,751,400,554.50	154,316,458.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95,611.20	129,447,972.31	127,713,571.21	6,530,012.30
三、辞退福利	6,463,358.41	30,461,712.48	32,134,069.89	4,791,001.00
合计	141,749,776.08	1,935,135,891.43	1,911,248,195.60	165,637,471.9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224,963.56	1,650,256,721.00	1,627,164,998.40	148,316,686.16
2、职工福利费	760,053.19	4,890,087.69	4,650,127.17	1,000,013.71
3、社会保险费	2,994,878.48	70,828,586.26	69,886,335.32	3,937,129.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32,318.38	67,559,268.20	66,641,039.44	3,850,547.14
工伤保险费	62,073.88	2,261,395.26	2,237,853.41	85,615.73
生育保险费	486.22	1,007,922.80	1,007,442.47	966.55
4、住房公积金	639,011.00	42,771,853.21	42,926,810.65	484,053.5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4,735.24	716,265.00	989,845.68	91,154.56
6、其他短期薪酬	507,165.00	5,762,693.48	5,782,437.28	487,421.2
合计	130,490,806.47	1,775,226,206.64	1,751,400,554.50	154,316,458.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646,533.77	125,205,106.92	123,517,985.34	6,333,655.35
2、失业保险费	149,077.43	4,242,865.39	4,195,585.87	196,356.95
合计	4,795,611.20	129,447,972.31	127,713,571.21	6,530,012.30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155,273.87	20,819,176.82
企业所得税	2,143,021.96	2,198,542.54
个人所得税	9,319,410.07	7,182,083.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0,069.68	1,180,578.22
教育费附加	660,617.98	507,659.60
房产税	625,205.92	555,464.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0,411.99	338,439.80
印花税	397,389.46	282,347.23
土地使用税	1,198.25	245.15
其他	6,816.39	969.34
合计	40,289,415.57	33,065,506.52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86,338.89	6,105,172.3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473,302.09	16,633,625.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440,639.75	11,534,010.84
合计	38,500,280.73	34,272,808.16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0,833,241.59	29,599,572.00
合计	30,833,241.59	29,599,572.00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4,857,627.78	70,402,103.43
抵押借款	35,028,711.11	40,032,888.8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86,338.89	-6,105,172.32
合计	101,300,000.00	104,329,82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抵押、质押资产的所有权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利率为 2.76%-2.80%，抵押借款利率区间 2.88%-3.20%。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租赁	34,102,839.56	31,371,395.2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440,639.75	-11,534,010.84
合计	20,662,199.81	19,837,384.44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218,698.55	28,439,539.80
合计	13,218,698.55	28,439,539.8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支付股权收购款	22,148,293.90	30,073,164.80
视同抵押借款的售后回租安排	7,543,706.74	15,000,000.00
小计	29,692,000.64	45,073,164.8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6,473,302.09	-16,633,625.00
合计	13,218,698.55	28,439,539.80

(2) 专项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864,060.73	
合计		3,864,060.73	

51、递延收益

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10,000.00	3,990,000.00				3,990,000.00	404,000,000.00

其他说明：

2025年3月3日，公司2025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2025年3月1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向符合条件的79名激励对象授予399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65元/股。激励对象认购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0,400万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4,843,689.54	45,897,939.97		280,741,629.51
其他资本公积	13,392,358.35	29,707,611.98		43,099,970.33
合计	248,236,047.89	75,605,551.95		323,841,599.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变动主要系公司实施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行新股的股本溢价。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系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十五、股份支付”之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3,272,255.58	319,200.00	52,953,055.58
合计		53,272,255.58	319,200.00	52,953,055.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3月3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2025年3月1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5年3月13日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79名激励对象授予399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65元/股，同时约定不符合计划中约定的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202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2,320,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中限制性股票持有股东现金股利为319,200.00元，减少库存股319,200.00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730.65				-30,730.65		-30,730.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730.65				-30,730.65		-30,730.6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2,986.09	-467,754.44				-411,919.78	-55,834.66	151,066.3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2,986.09	-467,754.44				-411,919.78	-55,834.66	151,066.3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62,986.09	-498,485.09				-442,650.43	-55,834.66	120,335.66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993,086.96	3,297,118.68		32,290,205.64
合计	28,993,086.96	3,297,118.68		32,290,205.64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4,895,493.70	297,601,326.3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4,895,493.70	297,601,326.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792,255.79	65,587,591.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97,118.68	6,292,624.31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320,000.00	32,000,8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7,070,630.81	324,895,493.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38,061,067.81	1,776,712,859.56	1,734,701,140.74	1,322,968,843.73
其他业务	7,022,463.18	3,739,291.76	8,309,212.78	5,048,753.62
合计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1,743,010,353.52	1,328,017,597.35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其中：				

软件技术服务	1,486,642,988.95	1,189,532,665.23	1,486,642,988.95	1,189,532,665.23
专业技术服务	653,962,912.79	515,845,608.42	653,962,912.79	515,845,608.42
产品及解决方案	91,229,600.67	67,312,590.33	91,229,600.67	67,312,590.33
其他服务	13,248,028.58	7,761,287.34	13,248,028.58	7,761,287.34
按经营地区分类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其中：				
华北	949,742,045.81	765,035,625.24	949,742,045.81	765,035,625.24
华东	833,352,893.14	650,871,298.37	833,352,893.14	650,871,298.37
华南	281,689,848.35	228,776,349.01	281,689,848.35	228,776,349.01
西南	56,026,472.16	44,074,756.44	56,026,472.16	44,074,756.44
境外	124,272,271.53	91,694,122.26	124,272,271.53	91,694,122.26
市场或客户类型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其中：				
TMT	1,373,651,577.46	1,092,172,936.67	1,373,651,577.46	1,092,172,936.67
金融	675,645,270.08	533,257,226.70	675,645,270.08	533,257,226.70
其他	195,786,683.45	155,021,987.95	195,786,683.45	155,021,987.95
按销售渠道分类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其中：				
直接销售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合计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2,245,083,530.99	1,780,452,151.3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通常是取得客户的验收文件时确认收入，结算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

(2)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其中：对于金额不固定的合同，公司在相关服务提供后，根据实际投入的工时或者实际完成的工作量，乘以双方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对于约定服务期限的固定金额合同，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并根据合同总金额在合同期间平均确认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59,383.28	4,657,342.64
教育费附加	3,199,263.20	1,999,217.28
房产税	1,946,021.07	2,005,413.64
土地使用税	24,897.79	28,497.90
印花税	1,043,325.41	764,263.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32,841.96	1,332,811.52

其他	40,121.01	
合计	15,845,853.72	10,787,546.68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048,668.06	82,664,230.14
摊销与折旧	41,636,204.03	35,650,365.22
股份支付费用	12,949,074.37	6,700,219.36
中介服务费	12,312,406.80	6,959,780.31
办公房租及水电费	7,244,374.44	3,786,925.44
物业管理	6,886,037.33	5,320,296.08
咨询注册费	4,440,929.89	4,833,282.63
差旅及招待费	2,446,668.85	4,391,642.81
律师及诉讼费	1,946,577.08	923,625.13
网络费用	1,830,910.17	1,663,270.65
技术服务费	1,290,995.07	1,792,555.11
会议费	811,716.05	1,171,053.39
其他	5,908,046.21	2,839,591.09
合计	197,752,608.35	158,696,837.36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850,443.10	24,820,146.90
业务招待费	6,830,911.55	10,038,000.32
股份支付费用	2,388,995.01	1,368,620.25
招投标费用	1,734,718.53	1,357,619.49
差旅费	1,669,914.18	1,542,119.07
市场推广费	1,129,975.89	1,152,790.08
摊销与折旧	605,836.43	274,738.47
市内交通费	105,830.30	166,204.25
其他	574,015.90	133,577.93
合计	41,890,640.89	40,853,816.76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29,765,483.38	108,940,050.69
折旧与摊销	192,180.59	105,763.97
合计	129,957,663.97	109,045,814.66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199,972.80	6,587,359.0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86,286.89	1,095,655.71
减：利息收入	1,121,997.01	2,443,548.38
汇兑损益	757,667.62	-1,342,848.09
手续费及其他	768,171.15	253,219.21
合计	10,603,814.56	3,054,181.75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842,915.17	3,826,072.13
增值税加计抵减	-138.38	99,438.11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377,214.09	960,145.09
合计	9,219,990.88	4,885,655.33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942.43	88,042.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20,451.78	
合计	4,528,394.21	88,042.22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60,586.62	-6,342,936.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988,955.1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052.05	858,156.09
其他	-246,441.90	-496,657.02
合计	46,918,978.71	-5,981,437.56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16,967.37	79,016.5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548,064.87	-11,076,465.6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34,704.67	-599,096.53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8,656.28	60,504.87
合计	-13,708,393.19	-11,536,040.74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650,633.03	-706,040.87
十、商誉减值损失	-27,584,482.01	-7,670,878.84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035.90	-11,789.67
合计	-33,247,150.94	-8,388,709.38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21,427.34	-153,711.1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4,339.62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2,960.76	1,392,963.93
合计	-130,048.48	1,239,252.77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915.00	4,755.00	4,915.00
违约赔偿收入	100.00	105,770.20	1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4,407.92	

其他	8,641,907.31	6,133,207.40	8,641,907.31
合计	8,646,922.31	6,328,140.52	8,646,922.31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4,854.60	300,000.00	4,854.60
未决诉讼及诉讼支出	2,628,196.33	6,062,699.42	2,628,196.3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3,872.79	151,499.04	73,872.79
盘亏损失	16,444.22	77,569.80	16,444.22
其他	1,731,532.40	531,474.15	1,731,532.40
合计	4,454,900.34	7,123,242.41	4,454,900.34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88,621.75	7,214,343.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148,276.46	-5,561,296.17
合计	-5,159,654.71	1,653,046.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6,354,591.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953,188.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12,439.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60,397.9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778,308.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32,000.5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90,136.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10,081,032.22
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损益	279,088.0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55,194.6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0,995,181.24
其他	-1,334,101.71

所得税费用	-5,159,654.71
-------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7、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990,388.70	4,958,860.67
利息收入	2,329,093.46	2,021,917.07
往来款及其他	14,940,918.36	4,821,725.55
合计	27,260,400.52	11,802,503.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费用支出	55,907,477.99	47,259,912.51
手续费及其他	768,171.15	253,219.21
支付押金及保证金	12,399,511.60	5,650,464.50
其他	11,740,392.25	10,426,180.60
合计	80,815,552.99	63,589,776.8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子公司保证金返还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25,268.33
合计	5,000,000.00	925,268.33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大额存单及理财产品	20,000,000.00	179,204,714.52
合计	20,000,000.00	179,204,714.5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子公司保证金及手续费	5,070,000.00	
合计	5,07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大额存单及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81,054,150.15
购建长期资产支出		72,192,181.17
收购子公司股权款支出	15,536,740.90	70,294,160.66
联营企业股权款支出		10,000,000.00
合计	25,536,740.90	333,540,491.98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国际售后回租	11,000,000.00	15,000,000.00
使用权资产押金保证金退回	983,619.13	3,738,797.88
筹资保证金		3,720,000.00
收到非全资子公司原股东补足净资产款项		3,700,000.00
合计	11,983,619.13	26,158,797.8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售后回租款	18,869,799.09	
使用权资产租赁付款及保证金	16,043,553.33	18,115,904.58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8,800,000.00	44,140,000.00
筹资保证金等	10,225,000.00	2,695,666.67
合计	53,938,352.42	64,951,57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0,332,116.97	170,000,000.00	4,541,357.96	184,502,468.49		160,371,006.44
长期借款	110,434,992.32	75,600,000.00	4,449,397.32	80,598,050.75		109,886,338.89
租赁负债	31,371,395.28		17,728,462.16	14,997,017.88		34,102,839.56

售后租回	15,000,000.00	11,000,000.00	413,505.83	18,869,799.09		7,543,706.74
分期购买少数股权	30,073,164.80		875,129.10	8,800,000.00		22,148,293.90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8,246,300.00	6,946,300.00		1,300,000.00
合计	357,211,669.37	256,600,000.00	36,254,152.37	314,713,636.21		335,352,185.5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514,246.05	70,413,172.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955,544.13	19,924,750.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284,855.16	19,922,307.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633,062.47	11,143,338.27
无形资产摊销	17,974,339.94	13,370,921.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20,170.62	3,347,534.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048.48	-1,239,252.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872.79	67,091.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8,394.21	-88,042.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67,102.29	5,459,189.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18,978.71	5,981,437.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32,880.21	-8,111,37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87,654.48	283,094.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99,980.91	7,672,742.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355,450.21	-139,656,678.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969,399.12	47,452,580.98
其他	19,573,159.73	11,124,54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72,462.05	67,067,352.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5,309,943.93	325,338,618.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5,338,618.21	382,646,486.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971,325.72	-57,307,868.3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360,000.00
其中：	
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36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496,317.89
其中：	
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4,463,259.10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033,058.7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475,085.00
其中：	
宁波极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56,000.00
深圳市思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04,000.00
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15,085.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0,338,767.1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6,500,000.00
其中：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196,5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889,539.60
其中：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6,889,539.6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9,610,460.40
--------------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5,309,943.93	325,338,618.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5,308,419.57	325,338,612.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24.36	5.8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309,943.93	325,338,618.2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16,026,591.89	诉讼或劳动争议冻结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6,315,686.00	521,026.00	履约及票据保证金
存款应计利息	23,333.33		未实际收到
合计	6,339,019.33	16,547,617.89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5,607,190.57
其中：美元	2,089,506.15	7.0288	14,686,720.82
欧元	713,434.73	8.2355	5,875,491.71

港币	3,604,744.25	0.9032	3,255,805.01
日元	11,305,262.95	0.0448	506,475.78
新加坡元	76,536.79	5.4586	417,783.72
菲律宾比索	7,268,180.92	0.1190	864,913.53
应收账款			16,416,273.29
其中：美元	1,739,223.14	7.0288	12,224,651.58
欧元	281,405.10	8.2355	2,317,511.71
港币	1,465,514.17	0.9032	1,323,652.40
日元	12,287,000.00	0.0448	550,457.60
应付账款			2,671,495.63
其中：美元	205,252.97	7.0288	1,442,682.07
港币	810,922.85	0.9032	732,425.52
日元	7,416,735.94	0.0448	332,269.77
新加坡元	30,066.00	5.4586	164,118.27
其他应收款			684,375.16
其中：美元	60,586.40	7.0288	425,849.69
港币	124,185.92	0.9032	112,164.72
日元	2,525,004.02	0.0448	113,120.18
菲律宾比索	279,332.52	0.1190	33,240.57
其他应付款			120,560.16
其中：美元	1,828.36	7.0288	12,851.18
港币	28,625.61	0.9032	25,854.65
日元	991,893.75	0.0448	44,436.84
新加坡元	187.48	5.4586	1,023.38
菲律宾比索	305,832.86	0.1190	36,394.1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Hydsoft Co., Limited	美国	美元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HYDSOFT INC	美国	美元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HYDSOFT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慧博云通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百硕同兴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百硕云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慧博云通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HYDSOFT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	菲律宾	菲律宾比索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HYDSOFT EOOD	保加利亚	保加利亚列弗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HYDSOFT (Germany) Technologie GmbH	德国	欧元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HYDSOF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越南盾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7,498,583.53
低价值租赁费用	2,524,346.49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合计	10,022,930.02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公司售后租回交易业务中租赁期满仅支付名义买价后租赁物归属于公司所有，同时该转移所有权方式是占有改定，租赁物灭失及毁损的风险由公司承担，故不满足销售。公司通过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资金融通，非公司普遍业务。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4,014,471.72	
合计	4,014,471.7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无。

84、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34,925,602.70	114,444,231.12
折旧摊销及其他	546,147.92	969,934.07
合计	135,471,750.62	115,414,165.1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9,957,663.97	109,045,814.66
资本化研发支出	5,514,086.65	6,368,350.53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AI 投标助手		2,843,829.19				33,869.76	2,809,959.43
文件网关及合规交换平台	1,842,326.81	401,322.33					2,243,649.14
数字工作平台二期		2,013,542.76				17,889.15	1,995,653.61
慧云百科助手	1,523,883.60				1,523,883.60		
招聘工作平台二期	940,404.30				940,404.30		
考勤工时一体化管理系统		314,477.66			307,151.28	7,326.38	
合计	4,306,614.71	5,573,171.94			2,771,439.18	59,085.29	7,049,262.18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01日	20,000,000.00	100.00%	现金	2025年08月01日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登记机关办理完毕股权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视为产权交易完成之日。	3,037,264.68	-865,048.55	-8,023,266.80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01日	14,836,000.00	100.00%	现金、股权	2025年12月01日	股权转让已获得审批，已支付完成大部分股权转让款，交割完成，控制权实质已完成转移。	2,104,029.31	555,958.78	5,167,980.0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20,000,000.00	10,9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3,936,00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0,000,000.00	14,836,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924,050.44	13,094,742.5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075,949.56	1,741,257.47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说明 1：公司收购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25]第 0414 号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相比资产基础法高 89.62 万元，由于市场法采用的可比交易案例公开的业务信息、财务资料的充分性、完整性和时效性等方面相对较弱，且结合本次评估对象、评估目的及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能更合理地反映浙商未来科技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因此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交易对价的确认依据和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差额形成商誉 507.59 万元。

说明 2：公司收购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25]第 1057 号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相比资产基础法高 252.94 万元，由于收益法是以企业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相对全面地体现了企业的整体价值，因此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交易对价的确认依据，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差额形成商誉 174.13 万元。

其他说明：

收购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子公司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增发自身股份 160 万份，股份价格参考最近一次公司收购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的价格，定价 2.46 元/股，合计 393.60 万元。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4,485,974.17	4,485,974.17	4,627,718.79	4,627,718.79
应收款项	4,097,719.56	4,097,719.56	7,324,330.26	7,324,330.26
存货	206,387.47	206,387.47	1,510,874.85	1,510,874.85
固定资产	206,577.52	93,549.51	296,458.77	64,265.38
无形资产	1,773,333.32		2,793,95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00.00	7,000,000.00	2,530,685.61	2,530,685.61
预付款项	34,617.04	34,617.04	156,270.00	156,270.00
其他应收款	157,804.70	157,804.70	165,745.80	165,745.80
其他流动资产	546,821.94	546,821.94		
使用权资产	449,041.64	449,041.64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1,823,899.67	1,823,899.67	604,229.80	604,229.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7,272.27		453,921.51	
合同负债	47,169.81	47,169.81	1,159,008.84	1,159,008.84
应付职工薪酬	839,380.32	839,380.32	2,205,301.25	2,205,301.25
应交税费	42,906.15	42,906.15	541,255.44	541,255.44
其他应付款	517,639.77	517,639.77	1,347,574.71	1,347,574.71
其他流动负债	179,803.96	179,803.96		
租赁负债	206,154.97	206,154.97		
净资产	14,924,050.44	13,414,961.38	13,094,742.53	10,522,520.6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4,924,050.44	13,414,961.38	13,094,742.53	10,522,520.6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说明 1：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为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25]第 0414 号评估报告。

说明 2：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为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25]第 1057 号评估报告。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25年09月30日	不再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无法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也不再有能力运用权力影响可变回报金额	48,988,955.18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2025 年 2 月 1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 Hydsoft Co.,Limited 在菲律宾登记设立了子公司 HYDSOFT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

（2）2025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慧博云通国际有限公司在德国登记设立了子公司 HYDSOFT (Germany) Technologie GmbH。

（3）2025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在深圳登记设立了子公司慧博金信（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4）2025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浙江慧博太梦科技有限公司在杭州登记设立了子公司太梦杭研（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5）2025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 Hydsoft Co.,Limited 在越南登记设立了子公司 HYDSOF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6）2025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6、其他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慧博云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慧博云通（苏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苏州	苏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成都慧博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成都	成都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慧博云通（江苏）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	江苏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慧博云通（上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北京慧博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Hydsoft Co.,Limited	50 万美元	美国	美国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HYDSOFT INC	0.00	美国	美国	软件和信息		100.00%	设立

				技术服务			
慧博云通株式会社	980 万日元	日本	日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2%	设立
HYDSOFT EOOD	5000 保加利亚 列弗	保加利亚	保加利亚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HYDSOFT PHILIPPINES INCORPORATED	1200 万菲律宾 比索	菲律宾	菲律宾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HYDSOF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26.12 亿越南盾	越南	越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贵州慧博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贵阳	贵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杭州慧博云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杭州	杭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杭州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杭州	杭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慧博金信（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	武汉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慧博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广州慧博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州	广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无锡慧博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无锡	无锡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慧博云通（湖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长沙	长沙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慧博云通（深圳）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HYDSOFT PTE. LTD	3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新加坡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88%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思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88%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新宇联安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88%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杭州	杭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88%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百硕天睿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88%	设立
百硕同兴国际有限公司	1500 万港币	香港	香港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88%	设立
西安银信博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00	西安	西安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88%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百硕云科技有限公司	20 万港币	香港	香港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88%	设立
宁波极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宁波	宁波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88%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慧博云通国际有限公司	500 万港币	香港	香港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HYDSOFT（Germany） Technologic GmbH	25000 欧元	德国	德国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2.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浙江浙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杭州	杭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2.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慧博云通（山东）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31,000,000.00	山东	山东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南京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南京恒眩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浙江慧博太梦科技有限公司	11,764,700.00	杭州	杭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上海皓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慧博太梦（海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嘉兴	嘉兴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慧博太梦（内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内江	内江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慧博太梦（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重庆	重庆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太梦杭研（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	杭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深圳慧博焱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感易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慧博云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杭州	杭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金锐软件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0	南京	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南京讯优智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南京慧博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慧博云通（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慧博金信（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其他说明：

子公司间接持股比例系按照本公司最终在该等子公司的净资产中所享有的权益比例填列。

2025 年 3 月，公司与子公司浙江慧博太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深圳慧博焱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浙江慧博太梦科技有限公司以名义金额 1 元将深圳慧博焱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深圳慧博焱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从间接持有 51%变为直接持有 100%。

2025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以 8,000 万元人民币的交易对价向控股股东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晖控股）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北京慧博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2025 年 10 月 20 日，北京慧博云通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子公司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杭州之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6.36%	-7,829,608.06		59,201,619.50
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49.00%	4,284,744.36	328,300.00	40,505,538.7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82,888,431.75	42,555,939.74	225,444,371.49	96,112,963.07	1,631,625.21	97,744,588.28
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137,339,702.40	19,555,539.96	156,895,242.36	70,353,327.59	3,877,550.02	74,230,877.6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13,927,786.26	64,704,576.31	278,632,362.57	132,419,071.63	2,329,854.69	134,748,926.32
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82,586,524.55	18,807,886.99	101,394,411.54	23,005,664.79	4,794,028.28	27,799,693.0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16,258,506.25	-16,888,714.51	-17,029,527.21	25,331,891.73
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249,290,597.71	8,744,376.25	8,744,376.25	-20,665,536.07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80,414,081.73	12,388,968.70	12,427,090.19	41,904,486.36
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33,745,586.71	511,219.84	511,219.84	22,458,522.71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5 年 5 月 21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慧博云通株式会社收到少数股东实缴的入资款 480 万日元，实缴完成后，本公司间接持有的慧博云通株式会社比例从 100%变更为 51.02%。该交易使得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97,139.27 元，资本公积增加 336,697.67 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慧博云通株式会社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39,558.4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39,558.4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7,139.27
差额	336,697.6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36,697.6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2,044,801.26	59,255,387.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60,586.62	-6,342,936.63
--综合收益总额	-1,860,586.62	-6,342,936.6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7,842,915.17	3,826,072.13
营业外收入	4,915.00	4,755.00
财务费用	1,142,933.33	159,536.8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4.74%（2024 年 12 月 31 日：23.85%）；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9.91%（2024 年 12 月 31 日：53.65%）。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b、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1,455,533.25	1,194,673.09	27,337,222.09	21,438,769.22
欧元			8,193,003.42	3,406,390.18
港币	758,280.17	182,027.36	4,691,622.13	3,979,544.30
日元	376,706.61	138.69	1,170,053.56	1,121,368.20
菲律宾比索	36,394.11		898,154.10	
新加坡元	165,141.65	87,247.27	417,783.72	395,552.01
合计	2,792,055.79	1,464,086.41	42,707,839.02	30,341,623.91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期末，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假设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 2,588,168.88 元（上年年末：约 2,024,409.61 元）。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公司密切关注价格变动对本公司权益证券投资价格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其他价格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其他价格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8.25%（上年年末：38.18%）。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理财产品		15,625,148.86		15,625,148.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69,269.35	9,969,269.35
应收款项融资			20,470,437.15	20,470,437.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05,051.78	5,405,051.7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625,148.86	35,844,758.28	51,469,907.1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公允价值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汇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9、其他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余浩，孟燕菲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余浩之配偶。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慧博元年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北京云雀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思品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深圳麦亚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杭州慧博天听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北京慧博云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国开鸿（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兴全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刘天舒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于彬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李鑫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薛平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陈银素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陈洁芳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陈力杰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李国聪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北京汉鼎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云雀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51,597.96			513,274.34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13,460.59			
思品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3,982.30			
北京慧博元年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811.32			
深圳麦亚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5,416.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慧博元年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04,334.36	1,196,764.19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思品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工位		27,522.94
杭州慧博天听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工位		23,482.5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41,322.63		41,454.59		6,654,806.35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6,237,733.04	14,530,941.25

(8) 其他关联交易

1) 关联股权转让

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以 8,000.00 万元人民币的交易对价向控股股东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晖控股”）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北京慧博云通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慧博”）100%股权。

上述交易已在 2025 年 9 月 30 日完成，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丧失对北京慧博的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因关联股权转让确认投资收益 4,898.9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对价款。

2) 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

股权转让前，北京慧博存在未清偿的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向其提供的借款。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避免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为北京慧博提供的借款因关联股权转让交易被动形成关联财务资助，公司控股股东申晖控股及实际控制人余浩先生承诺，为北京慧博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偿付责任，北京慧博于交易交割完成或 2025 年 9 月 30 日（孰早）前足额偿还相关借款（以截至还款日余额为准）。

2025 年 9 月 30 日，北京慧博收到申晖控股转入现金 11,650.00 万元用于偿还应付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的借款。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慧博元年科技有限公司	2,010,241.87	142,494.47	839,647.45	41,982.37
应收账款	北京慧博云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8,000.00	251,490.00	498,000.00	50,298.00

应收账款	国开鸿（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30,269.83	1,528.63		
其他应收款	陈兴全	13,200,259.03	2,267,540.67	9,118,247.52	606,558.43
其他应收款	刘天舒	8,630,000.00	2,265,250.83	4,075,001.83	407,500.18
其他应收款	北京慧博元年科技有限公司	4,740.00	237.00		
其他应收款	杭州慧博天听科技有限公司	1,295.00	64.75		
其他应收款	思品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50.00	12.50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575,075.8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云雀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648,255.13	359,292.04
应付账款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349,223.11	
其他应付款	刘天舒	3,345,000.00	3,345,000.00
其他应付款	薛平	918,000.00	918,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鑫	647,749.00	647,749.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申晖科技有限公司	623,584.22	
其他应付款	北京汉鼎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陈力杰	140,500.00	140,500.00
其他应付款	于彬		1,404,000.00
其他应付款	陈银素		542,437.50
其他应付款	陈洁芳		325,462.50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骨干	6,130,000.00	72,693,614.51					6,439,200.00	31,311,003.47
合计	6,130,000.00	72,693,614.51					6,439,200.00	31,311,003.47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骨干	19.15 元/股	13 个月、15 个月	9.50 元/股	13 个月、15 个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骨干			12.65 元/股	14 个月、26 个月、38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波动率选取创业板指数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业绩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3,099,970.3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573,159.73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骨干	19,573,159.73	
合计	19,573,159.73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股份支付修改和终止情况。

6、其他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单位：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对外投资承诺	10,000,000.00	1,650,000.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00
利润分配方案	2026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经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0,4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关联股权交易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510.00 万元人民币的交易对价将参股公司北京慧博元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博元年”）25.50% 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申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晖控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公司董事长余浩先生为申晖控股实际控制人，余浩先生亦担任慧博元年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不适用。

8、其他

因筹划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了该等事项的进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等事项尚未完成，对 2025 年年度报告不构成影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0,191,521.78	479,628,242.87
1 至 2 年	64,115,683.82	22,312,901.68
2 至 3 年	953,155.23	2,544,884.67
3 年以上	1,557,968.33	329,156.51
3 至 4 年	1,228,811.82	329,156.51
4 至 5 年	329,156.51	
合计	606,818,329.16	504,815,185.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22,746.36	1.49%	4,792,547.82	53.12%	4,230,198.54
其中：					
应收企业客户	9,022,746.36	1.49%	4,792,547.82	53.12%	4,230,198.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7,795,582.80	98.51%	31,838,312.49	5.33%	565,957,270.31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3,475,779.33	8.81%			53,475,779.33

应收企业客户	544,319,803.47	89.70%	31,838,312.49	5.85%	512,481,490.98
合计	606,818,329.16	100.00%	36,630,860.31	6.04%	570,187,468.8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2,349.24	0.29%	1,012,349.24	69.23%	450,000.00
其中:					
应收企业客户	1,462,349.24	0.29%	1,012,349.24	69.23%	45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3,352,836.49	99.71%	24,942,395.62	4.96%	478,410,440.87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6,730,641.99	9.26%			46,730,641.99
应收企业客户	456,622,194.50	90.45%	24,942,395.62	5.46%	431,679,798.88
合计	504,815,185.73	100.00%	25,954,744.86	5.14%	478,860,440.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立可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449,999.82	449,999.82	449,999.82	449,999.8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心医国际数字医疗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112,349.42	112,349.42	112,349.42	112,349.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数字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	45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星纪魅族科技有限公司			3,182,968.47	1,591,484.24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2,468,259.07	1,234,129.54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湖南雷升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759,353.07	879,676.54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中国电子科技南湖研究院			557,798.21	278,899.11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武汉星纪魅族科技有限公司			492,018.30	246,009.15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1,462,349.24	1,012,349.24	9,022,746.36	4,792,547.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3,475,779.33		
合计	53,475,779.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应收企业客户组合、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83,679,365.68	24,425,807.95	5.05%
1 至 2 年	58,691,663.47	5,927,858.01	10.10%
2 至 3 年	937,631.90	473,504.11	50.50%
3 至 4 年	794,335.33	794,335.33	100.00%
4 至 5 年	216,807.09	216,807.09	100.00%
5 年以上			
合计	544,319,803.47	31,838,312.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应收企业客户组合、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2,349.24	4,230,198.58	450,000.00			4,792,547.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942,395.62	6,893,243.25		0.00	2,673.62	31,838,312.49
合计	25,954,744.86	11,123,441.83	450,000.00	0.00	2,673.62	36,630,860.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9,471,061.62		59,471,061.62	9.79%	3,003,288.61
第二名	44,211,192.91		44,211,192.91	7.28%	3,508,188.09
第三名	31,246,421.91		31,246,421.91	5.14%	1,577,944.31
第四名	20,832,302.93		20,832,302.93	3.43%	1,667,466.63
第五名	20,416,803.47		20,416,803.47	3.36%	1,031,048.58
合计	176,177,782.84		176,177,782.84	29.00%	10,787,936.2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64,122,102.37	302,050,387.89
合计	364,122,102.37	302,050,387.89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保证金及职工借款	11,027,935.31	6,558,626.81
代职工及其他单位垫付款项	147,843.56	295,905.39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54,192,011.10	295,697,944.60
其他		272,684.04
合计	365,367,789.97	302,825,160.8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2,788,757.41	301,086,977.47
1至2年	1,813,507.69	1,235,909.56
2至3年	298,193.24	251,462.41
3年以上	467,331.63	250,811.40
3至4年	244,830.23	135,230.00
4至5年	106,920.00	
5年以上	115,581.40	115,581.40
合计	365,367,789.97	302,825,160.8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5,367,789.97	100.00%	1,245,687.60	0.34%	364,122,102.37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54,192,011.10	96.94%			354,192,011.10
应收其他款项	11,175,778.87	3.06%	1,245,687.60	11.15%	9,930,091.27
合计	365,367,789.97	100.00%	1,245,687.60	0.34%	364,122,102.3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825,160.84	100.00%	774,772.95	0.26%	302,050,387.89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95,697,944.60	97.65%			295,697,944.60
应收其他款项	7,127,216.24	2.35%	774,772.95	10.87%	6,352,443.29
合计	302,825,160.84	100.00%	774,772.95	0.26%	302,050,387.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54,192,011.10		

合计	354,192,011.1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其他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其他款项	11,175,778.87	1,245,687.60	11.15%
合计	11,175,778.87	1,245,687.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774,772.95			774,772.9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70,914.65			470,914.65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45,687.60			1,245,687.6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4,772.95	470,914.65				1,245,687.60
合计	774,772.95	470,914.65				1,245,687.6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0,550,000.00	1年以内	27.52%	
第二名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0,903,958.47	1年以内	13.93%	
第三名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9,268,754.96	1年以内	10.75%	
第四名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9,481,237.85	1年以内	8.07%	
第五名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6,977,447.44	1年以内	7.38%	
合计		247,181,398.72		67.6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79,414,838.74		579,414,838.74	668,396,132.59		668,396,132.5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8,364,847.60		68,364,847.60	54,713,187.45		54,713,187.45
合计	647,779,686.34		647,779,686.34	723,109,320.04		723,109,320.0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京慧博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94,739,969.03		5,436,315.64				100,176,284.67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7,326,090.22		845,874.17				98,171,964.39	
杭州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92,111,758.43			10,880.40			92,100,878.03	
金锐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62,600,000.00		995,270.03				63,595,270.03	
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	43,756,094.89			3,311.45			43,752,783.44	
慧博云通（深圳）控股有限公司	30,675,197.95		102,291.02				30,777,488.97	
北京慧博云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9,787,634.26		623,580.64				30,411,214.90	
南京慧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	17,507,500.00						17,507,500.00	
慧博云通（山东）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6,243,500.00		23,838.96				16,267,338.96	
慧博云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15,580,000.00						15,580,000.00	
成都慧博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519,311.74			34,942.80			15,484,368.94	
慧博云通（江苏）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4,307,250.00						14,307,250.00	
杭州慧博云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慧博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5,265,256.56			86,223.74			5,179,032.82	
慧博云通（上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175,000.00						5,175,000.00	
慧博云通（湖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广州慧博 云服信息 技术有限 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Hydsoft Co.,Limite d	3,706,997.08		219,584.25				3,926,581.33	
感易智能 科技（南 京）有限 公司	3,120,000.00		66,550.03				3,186,550.03	
北京慧博 云通信息 技术有限 公司	2,295,026.62			45,184.95			2,249,841.67	
HYDSOFT PTE. LTD			699,989.56				699,989.56	
贵州慧博 云服信息 技术有限 公司	545,500.00						545,500.00	
浙江慧博 太梦科技 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无锡慧博 云通信息 技术有限 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深圳慧博 焱云信息 技术有限 公司			1.00				1.00	
北京申晖 科技有限 公司	97,814,045.81		1,224,603.77	99,038,649.58				
合计	668,396,132.59		10,237,899.07	99,219,192.92			579,414,838.7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未必然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6,937,956.33				-1,503,874.92						15,434,081.41	
北京云雀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14,088,189.41				281,094.49						14,369,283.90	
杭州慧博天听科技有限公司	4,709,768.79		5,000,000.00		243,452.77						9,953,221.56	
国开鸿（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72,216.19						8,072,216.19	
浙江慧博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7,592,016.93				38,202.72						7,630,219.65	
北京慧博云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57,281.33				433,839.10						5,291,120.43	
思品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4,843,788.16				-17,148.75						4,826,639.41	
北京慧博元年科技有限公司	1,684,186.50		1,650,000.00		-546,121.45						2,788,065.05	
小计	54,713,187.45		14,650,000.00		-998,339.85						68,364,847.60	
合计	54,713,187.45		14,650,000.00		-998,339.85						68,364,847.6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2,796,467.00	1,392,584,754.55	1,194,768,553.30	985,255,469.21
其他业务	170,592.21	31,858.32	60,647.36	104,622.25
合计	1,642,967,059.21	1,392,616,612.87	1,194,829,200.66	985,360,091.4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98,339.85	-5,708,544.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228,813.4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41,701.55
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宣告分配股利	4,523,700.00	13,358,255.27
其他	-67,384.30	-142,163.06
合计	-10,770,837.62	8,349,249.31

6、其他

无。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8,785,033.91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990,763.50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4,319,004.36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39,252.5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回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0,979.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6,773.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9,906.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82,784.42	
合计	63,645,382.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子公司承兑汇票贴息费用以及核销坏账后收回的应收款项。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8%	0.2437	0.24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4%	0.0846	0.084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